

文 學 叢 書

文 學 概 論

馬 宗 霍 著

商 務 印 書 館 行

書叢學文

論概學文

著霍宗馬

行印館書印務商

目錄

第一篇 緒論

第一章 文學之界說

- (一) 文之廣義
- (二) 文之狹義
- (三) 文之本義
- (四) 文學之範圍
- (五) 西人論文

第二章 文學之起源

- (一) 文機發於情感
- (二) 文體始於歌謠
- (三) 文用起於需求

第三章 文學之特質

- (一) 可以慰人
- (二) 可以觀人
- (三) 可以感人

第四章 文學之功能

- (一) 載道
- (二) 明理
- (三) 昭實
- (四) 匡時
- (五) 垂久

第二篇 外論

第一章 文學與語言

- (一) 語言之起源
- (二) 語言之種類
- (三) 言與文之關係
- (四) 吾國言文分合之沿革

第二章 文學與文字……………三五

(一)文字之成立 (二)吾國文字之構造 (三)吾國文字之組織 (四)文字為文學之根

本 (五)使用文字之所應知

第三章 文學與思意……………四五

(一)構思 (二)命意 (三)思意宜有所中 (四)思意之標準 (五)思意之表現

第四章 文學與性情……………五一

(一)性情與文學之關係 (二)性情之差別 (三)性情之本質 (四)性情之表現

第五章 文學與志識……………六一

(一)立志 (二)鍊識 (三)志識與文學之關係

第六章 文學與觀念……………六五

(一)觀念之聯絡 (二)觀念之解釋

第七章 文學與人生……………六九

(一)文學為選擇之人生 (二)文學為論理之人生 (三)個人之人生觀 (四)社會之人

生觀

第八章 文學與時代……………七三

(一)時代影響於文學 (二)文學影響於時代 (三)吾國歷代文學之概觀 (四)西洋文



學之時代觀

第三篇 本論 八一

第一章 文學之門類 八一

- (一) 吾國文學之分類
- (二) 西洋文學之分類

第二章 文學之體裁 八五

- (一) 論文者之分體
- (二) 選文者之分體
- (三) 各體之起源
- (四) 各體之作法
- (五) 西

洋文學之分體

第三章 文學之流派 九七

- (一) 文之派別
- (二) 詩之派別
- (三) 詞典之派別
- (四) 小說之派別
- (五) 西洋文學之

派別

第四章 文學之法度 一〇八

- (一) 不可無法
- (二) 不可泥法
- (三) 不可以法示人
- (四) 西洋文學之法度

第五章 文學之內相 一一五

- (一) 曰神
- (二) 曰趣
- (三) 曰氣
- (四) 曰勢

第六章 文學之外象 一二二

(一)曰聲 (二)曰色 (三)曰格 (四)曰律

第七章 文學之材料……………一三〇

(一)得自典籍 (二)得自見聞

第八章 文學之精神……………一三四

(一)貴能創造 (二)貴能變化

第四篇 附論讀書之門徑……………一三九

(一)宗經 (二)治史 (三)讀子 (四)誦集 (五)通論讀書

文學概論

第一篇 緒論

第一章 文學之界說

(一)文之廣義 文之廣義，包羅甚富：凡宇宙之間，萬物有條理而弗紊者莫非文。故日月星辰，天之文也；邱陵川瀆，地之文也；羽毛彪炳，鳥獸之文也；華葉彩錯，草木之文也；禮樂刑政，人之文也。易稱「剛柔交錯，天文也；文明以止，人文也。觀乎天文，以察時變；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孔子贊堯曰：「煥乎其有文章」；贊周曰：「郁郁乎文章」；皆就廣義之文而言也。然而庖犧之畫卦，仰觀象於天，俯觀法於地，近取諸身，遠取諸物；倉頡之造書，見鳥獸蹏述之迹，依類象形；是則廣義之文，實文字之魄兆，亦即文學之權輿也。

(二)文之狹義 文之狹義，有命其形質而為言者，許慎所謂「文者物象之本」；鄭樵所謂「獨體為文」；王嬰古今通論所謂「形立謂之文」是也。有狀其華美而為言者，劉熙釋名所謂「文者會集衆彩以成錦繡，會成衆字以成辭義，如文繡然也」；梁元帝金樓子所謂「文者推須



綺縠紛披，宮徵靡曼，是也。自昔論文學者，多從華美之說，故劉勰文心雕龍謂「今之常言，有文有筆，有韻者文也，無韻者筆也。」而蕭統之序文選，於諸子則云「以立意爲宗，不以能文爲本」；於史籍則云「方之篇翰，亦已不同」；於謀夫辯士之作，則云「雖傳之簡牘，而事異篇章」；因皆屏而不錄。清儒阮元復從而揚之，謂「文選必文而後選，非文則不選也，凡以言語著之簡策，不必以文爲本者，皆經也、子也、史也，不可專名之爲文，專名爲文，必沈思翰藻而後可也。」又謂「文章不務協音以成韻，修詞以達遠，使人易誦易記，而惟以單行之語，縱橫恣肆，動輒千言萬字，不知此乃古人所謂直言之言，論難之語，非言之有文者也。」此則立界爲益嚴矣。

(三)文之本義 廣義之文化文象，大而無岸，狹義之文彩文章，隘而不周。至文與筆之分，肇自有晉，文心雕龍所論，不過以存時論，非以此爲經畫也。若乃文之本義，易曰：「物相雜，故曰文」；說文曰：「文，錯畫也，象交文。」引而申之，則凡構思結想，累字積句者，皆可稱文，駢爲文，散亦文也；偶爲文，奇亦文也；有韻者爲文，無韻者亦文也。蓋駢偶有韻者，固須如青儷白，切響叶音，始爲盡妙；而奇散無韻者，亦必有倫有序，有聲有義，始能成篇。譬之織然，駢偶有韻者如錦，奇散無韻者如素，其相雜相錯之法雖不同，其必待相雜相錯而後成則一耳。彼蕭阮之徒，屏經、子、史於文外，不知董仲舒嘗云：「春秋文成數萬」，是經傳得稱文矣；司馬遷自序云：「論次其文」，是史記得稱文矣。漢書藝文志云：

『秦燔滅文章』，是諸子百家亦得稱文矣。善乎李德裕之文章論曰：『古人辭高者，蓋以言妙而工，適情不取於音韻，意盡而止，成篇不拘於隻偶，故篇無足曲，詞寡累句。』李翱亦曰：『古之人能極於工而已，不知其詞之對與否易與難也。』近人章炳麟謂『文者，包絡一切著於竹帛者而爲言，有成句讀文，有不成句讀文；成句讀者，分有韻無韻，不成句讀者，凡表譜、簿錄、算草、地圖皆屬之，應列之於專門，不爲論及。』準是立言，亦庶得之。

（四）文學之範圍 文之本義既明，則請進而言文學之範圍。考之論語，孔門四科，其四曰文學，是爲文學列爲科目之始。釋經者謂『文者古之遺文，古之遺文者，詩、書、易、禮、樂、春秋、六經是也。』夫六經既爲文學，則漢書藝文志所敘九流十家，皆六經之支與流裔者，自屬諸文學之內；而詩賦家感物造端，材智深美者，更當爲文學正宗矣。王充論衡超奇篇，嘗分文人爲數等，以采掇傳書上書書記者爲文人，以能精思著文連結篇章者爲鴻儒，而所舉鴻儒之文，史傳經說子論皆包之。又佚文篇云：『五經六藝爲文，諸子傳書爲文，造論著說爲文，上書奏記爲文，』此則所分，尤爲昭晰。章炳麟因本論衡而爲說曰：『一切文辭，體裁各異，以激發感情爲要者，箴、銘、哀、誄、詩、賦、詞、曲、雜文、小說之類是也；以濬發思想爲要者，學說是也；以確盡事狀爲要者，歷史是也；以比類知原爲要者，典章是也；以便俗致用爲要者，公牘是也；以本隱之顯爲要者，占繇是也；其體各異，故其工拙亦因之而異，其爲文辭則一也。』而劉師培又以吾國文學，比附佛書，其言曰：『印度佛書，區分三類：一

曰經，二曰論，三曰律。中國古代書籍，亦大抵分此三類：一曰文言，漢繡成文，復雜以駢語韻文，以便記誦，如易經六十四卦及書、詩兩經是也，是即佛書之經類。一曰語，或為記事之文，或為論難之文，用單行之語，而不雜以駢偶之辭，如春秋、論語、及諸子之書是也，是即佛書之論類。一曰例，明法布令，語簡事賅，以便民庶之遵行，如周禮、儀禮、禮記是也，是即佛書之律類。後世以降，排偶之文，皆經類也，單行之文，皆論類也，會典律例諸書，皆律類也，故經、論、律三類，可以賅古今文體之全。『吾人觀於王氏之四等，章氏之諸體，劉氏之三類，當不難明定文學之區域矣。』

(五)西人論文 西方學者，亦未能以定文學之界說，大都各持一義：柏拉圖(Plato)有詩藝勸善之別，而以詩歌屬動藝。黑格爾(Hegel)有目藝、耳藝、心藝之分，而以詩歌屬心藝。安特爾德(Antelme)則謂『文藝者，著述之總稱，非以喻特殊之人，及僅為事物之記識而已。在會通衆心，互納羣想，凡表諸言語而得人人智情中之所同然，皆為合作。』赫德森(Hudson)謂『凡訴諸人類普遍興趣，而能引起快感之著作，皆得謂之文學。』愛茂遜(Edmondson)謂『文學為最佳思想之記載』。溫曼(Welshman)謂『文學之思想，包人心之觀念、意見、情感、及個性等而言。』白魯克(White)謂『文學所以表情，發男女之英思，使讀者易生愉快之感，故其行文尤貴與秩，而散文非文學之至也。』包斯勒德(Boswell)謂『文學者，無論為散文、為詩，在取悅於最大多數之人，而不務訓戒，且訴於普通知識，而排棄專門知識者也。』

伯虎 (Saint-Benoit)。謂「文學」必具有新穎思想及深厚感情，以引起人羣之同情，而敦促其進步。』戴昆西 (D. O. Quincey) 謂「文學之別有二：一屬於知，一屬於情。屬於知者，其意在於教；屬於情者，其意在感。譬則詩篇，知如其花，情爲帆棹，知標其理悟，情通於和樂，斯其最要。』標詞請說，戴氏爲長，然考之西籍，文學之名，本出於拉丁語之 *ars* 或 *techné*。習科學者用此字，實合文字、文法、文學三義，未嘗有專指也。故盧科士 (Pancoast) 有云：「文學有二義焉：一則統包字義，凡由字母發爲記載，可以寫錄，號稱書籍者，靡不爲文學，是爲廣義。一則專指述作之殊名，惟宗主精微，以娛志爲歸者，如詩歌、歷史、傳記、小說、戲劇等，乃足以當之，科學非其倫也，是爲狹義。』斯又較戴氏爲周密矣。

第二章 文學之起源

(一)文機發於情感 人生而有性，接於物而有情，情隨所感而異，而喜、怒、哀、懼、愛、惡，欲出焉。此七情之所感，即文之機也。故子夏曰：『在心為志，發言為詩，情動於中，而形於言。』又曰：『情發於聲，聲成文，謂之音。』韋虞曰：『古之作詩者發乎情，情之發，因辭以形之。』鍾嶸曰：『氣之動物，物之感人，故搖蕩性情，形諸舞詠。』劉勰曰：『情動而言形。』蕭子顯曰：『文章者，情性之風標。』白居易曰：『感人心者，莫先乎情，莫始乎言，莫切乎聲，莫深乎義。』朱熹曰：『詩者，人心之感物而形於言之餘也。』是知文學所以代表語言，而語言實激聲音而起，聲音所以發抒情志，而情志實緣感動而生。未有聲入而不應，情交而不感者也。

夫情既緣感而生，故禮稱『七情弗學而能』。弗學而能者，人人之所同具也。人人同具此情，即人人皆有文機，人人皆有文機，則知初民文學，必屬於羣衆的而非屬於專門，必出於自然而不出於形式。羣衆的則無分乎智慧，無間乎尊卑，無判乎男女老幼，皆各自有所感，亦各自有所發。自然的則元氣渾浩，天機洋溢，感而皆通，發而皆中。今考周、秦以前之文學，大抵無作者主名，不知出自誰何之手，而三百篇中之風詩，亦多勞人思婦之詞。朱熹所謂

「出於里巷歌謠之作，男女相與詠歌，各言其情者也。」李夢陽詩集自序曰：「夫詩者，天地自然之音也，今途粵而巷詠，勞呻而康吟，一唱而羣和者，其真也，斯之謂風也。」孔子曰：「禮失而求之野，今真詩乃在民間，真者、音之發而情之原也。」又曰：「詩有六義，比興要焉，夫文人學子，比興寡而直率多，何也？出於情寡而工於詞多也。夫途巷蠢蠢之夫，固無文也，乃其謾也、粵也、呻也、吟也、行帖而坐歌，食咄而寤嗟，此唱而彼和，無不有比焉興焉，無非其情焉，斯足以觀義矣。故曰：詩者，天地自然之音也。」此論尤爲透切。西人亦曰：「文學趨勢，由廣而狹，由衆而寡，譬之埃及金字塔然，基礎甚大，愈高則愈銳削。」又曰：「人之感情，愈幼稚則愈自然，文則日進，感情日僞，」信知言哉。近年以來，中西人士，漸知羣衆天然文學之可貴，於是提倡平民文學之聲浪，日騰日高，頗有從專徵集民間之歌謠者。此本古人采風之遺旨，而或者不察，遂謂文學由個人時期進而爲貴族時期，由貴族時期進而爲平民時期，昧其本矣。

（二）文體始於歌謠 太古之文，有音無字，謠諺二體，起源最先，爾雅訓詁曰徒歌，說文訓諺曰傳言，歌以述情，言以道事，是爲有韻之文，咸循自然之節。及書契既興，始著竹帛，詩歌之體，由是繼出。故沈約曰：「歌詠所興，自生民始。」王灼曰：「天地始著人生焉，人莫不有心，此歌曲所以起也。」然合歌曰樂，有樂以道之，使其聲足以和而不流，使其文足以輪而不息，其曲直繁省，廉肉節奏，足以感動人之善心，不使放心邪氣得接焉。故書曰：「詩

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八音克諧，無相奪倫，是其義也。而節樂曰舞，故記又曰：『詩、言其志也，歌、詠其聲也，舞、動其容也，三者本乎心，然後樂氣從之。』子夏曰：『言之不足，故嗟嘆之，嗟嘆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墨子曰：『古者誦詩三百，絃詩三百，歌詩三百，舞詩三百。』毛公曰：『古者教以詩樂，誦之、歌之、絃之、舞之。』是則詩歌者，殆即最初文學之文，樂舞者，殆即最初文學之質乎！西人泊特(Walter Pater)嘗曰：『一切藝術，皆趨近音樂；』毛爾登(Morton)亦曰：『文學之初，祇有舞歌(hallad dance)；舞歌包歌辭、音樂、舞蹈三者而言，歌辭主道其事，音樂主宣其情，舞蹈主象其形，此即最初文學之原質也。』蓋中西之論，有相符者。

韻文所以起源最早者，蓋亦有說，一則溯字之原，音先義後，解字之用，音近義通，先民作文，比類合義，韻既相叶，義必相符；一則有韻之詞，既與聲通，自與情適，情之發也，或驟，或疾，驟則不鳴，疾則不舒，惟韻文有節，乃能控制此情，而抑揚婉轉，使之條達。故朱熹曰：『既有言矣，則言之所不能盡，而發於咨嗟咏嘆之餘者，必有自然之音響節奏而不能已焉。』一則古者文字未興，口耳之傳，漸則忘失，綴以韻文，斯便吟咏而易記憶，故阮元曰：『古人以簡策傳事者少，以口舌傳事者多，以目治事者少，以耳治事者多，同為一言也，轉相告語，必有愆誤，是必寡其詞，協其音，使遠近易誦，古今易傳。』此非第吾國然也，希臘歷史家亦謂『文學秩序，如一歲氣候，梅花先發，次及櫻花，桃實先熟，次及柿實，故韻文完

具，而後有散文。一蓋人心之聲，鳴其天籟，隨機觸發，有不期其然而然者，非勉強而致也。乃近人所倡之新體詩、詞，固爲鄙俚之語，磔格鉤駢，不復成句，使非自標其題，則幾令人無以名之，反謂古人聲律過密，不能自由發揮。夫聲律之敝，不過強天然之韻，以合人爲之節耳，其失也文，今必盡去天然之韻，使不成句，其失則野，文猶不可，野其可乎。

(三)文用起於需求。文學之作，必有所用，其所用者，皆出於人類自然之需求，而當上世文明初啓之時，人類思想力淺，判斷力弱，見物彙之繁富，以爲冥冥之中，必有神靈主宰而綱維之。於是福利則求神賜，禍害則求神佑，而文學乃多禱頌之作矣。考之經傳，伊耆始蜡，爲文以祭八神，虞舜祠田，有詞以祈農利，及周之太祝，掌六祝之辭，太卜掌三兆之法，宜社類禱，莫不有文，皆所以寅虔於神祇，嚴恭於宗廟也。西洋以宗教立國，觀其古代巴比倫紀事之詩，皆摹寫神事，而希臘、羅馬之鴻篇鉅製，亦多成於神會之時。如奧林庇亞(Olympian games)守聖西亞(Circensian games)等會，其尤著者也。故拜倫(Byron)嘗有『人間是六，而自然更大』之嘆。而美術起於宗教一語，亦遂爲世所公認。其次則用以紀事，蓋文字未興，記載無具，謠諺之起，卽因事而傳，所謂『十口相傳爲古』是也。其後由謠諺進爲詩歌，其內容亦多含歷史性質，如三百篇中之玄鳥、長發、殷武、生民等篇，皆純粹之史詩。而印度四吠陀中之梵歌，亦皆最古社會宗教之事。此希臘詩家荷馬(Homer)所以又得史家鼻祖之稱也。夫經文之用，本以父百工，察萬品，此不過述其用之最始者耳。

第三章 文學之特質

(一)可以慰人 文學爲美術之一，凡美術皆足以刺激人之感覺，而動其喜樂之情，而尤以文學之力爲強。故陸機文賦曰：「伊茲華之可樂，固聖賢之所欽，函緜邈於尺素，吐滂沛乎寸心。」顏之推家訓云：「文章陶冶性靈，從容諷諫，入其滋味，亦樂事也。」而韓愈謂「文章之作，恆發於騁旅草野，至若王公貴人，氣得志滿，非性能而好之，則不暇以爲。」是則文學固有可樂，而以文學爲樂者，又大都窮而在下者之流也。彼達而在上者，肥甘足於口，輕煖足於體，采色足以娛目，聲音足以悅耳，便嬖足以使令於前，其精神之所賦，無往而不快，自無所用其慰。卽或缺軍有隙，亦多被麗絃歌，取媚泉石，其能寄情於翰墨，染意於松煙者，蓋千百中之一二耳，惟其然，而文學一事，遂若專爲韋布里閭顛頽枯槁之士而設，而若輩亦若假文學不足以慰其情者。於是或則簪筆著述，以寫當時之憤懣，而冀後世之知過，或則把卷誦詩，徼借他人之酒盃，以消自家之境磊，稽之往冊，比比皆然，如司馬遷報任少卿書云：「文王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賦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贖脚，兵法修列，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聖賢發憤之所爲作也。此謀人皆意有所鬱結，不得通其道，故述往事思來者。」陶淵明曰：「常著文章自娛，頗示已志，忘

懷得失，以此自終。』又曰：『開卷有得，便欣然忘食。』韓愈曰：『愈少癡怯，於他藝能，自度無可努力，又不通時事，而與世多齟齬，愈終無以樹立，遂發憤專篤於文學。』又曰：『今幸不爲時所用，無朝夕役役之勞，將試學焉，用則施諸人，舍則傳諸其徒，垂諸文而爲後世法，如是者，其亦足樂乎，其無足樂也。』又曰：『性本好文學，因困厄悲愁，無所告語，遂得窮究於經傳、史記、百家之說，沈潛乎訓義，反復乎句讀，窮磨乎事業，而奮發乎文章。』柳宗元曰：『近求得經、史、諸子數百卷，嘗候戰悸稍定時即伏讀，頗見聖人用心，賢士君子立志之分。』歐陽修曰：『凡士之蘊其所有，而不得施於世者，多喜自放於山嶺水涯，外見蟲魚、草木、風雲、鳥獸之狀類，往往探其奇怪，內有憂慮感憤之鬱積，其與於怨刺，以道騷臣寡婦之所歎，而寫人情之難言。』王慎中曰：『不得志於時，而寄於詩以宣其怨忿，而道其不平之思，蓋多有其人矣。所謂不得志者，豈以貧賤之故也，材不足以用於世，而沮於賤貧，宜也。又何怨焉。材足以用世，賤且貧焉，其怨也宜也。言之所寄，必出於不平，煙雲、水石、蟲魚、鳥獸、草木之見者，皆可怒之物，寫而爲詩，皆不樂之旨。是其人於中雖未宏，而亦其情之所不免歟。』凡此所述，皆就失意者而言也。至若得意之徒，前所謂千百中之一二者，不過藉文學以消遣，正如魏文帝云：『妙思六經，逍遙百氏，從者鳴笳以啓路，文學託乘於後車。』寧以此爲慰乎？然文學本質，既能慰人，則正亦不限於士大夫，雖勞工苦力，亦能深知其意，淮南子道應訓有云：『今夫舉大木者，前呼邪許，後亦應之，此舉重勸力之歌』

也。『則知漁譚、樵唱、吶詞、敬歌，固亦別有會心，未可概以下里巴人而輕之矣。』

（二）可以觀人。凡人性之善惡，遇之窮通，行之賢不肖，有諸內必形諸外，其發也不揜，而於文學尤然。揚雄云：『言、心聲也，書、心畫也，聲畫形，君子小人見矣，鼻畫者君子小人之所以動情乎。』故易繫辭稱『將叛者其辭慚，中心疑者其辭枝，吉人之辭寡，躁人之辭多，誣善之人其辭游，失其守者其辭屈。』孟子謂『鼓辭知其所蔽，淫辭知其所陷，邪辭知其所離，遁辭知其所窮。』呂氏春秋謂『聞其聲而知其風，察其風而知其志，觀其志而知其德盛衰。』邵雍謂『聞其詩，聽其音，則人之志情可知矣。』而文中子且皆舉人以明之，其言曰：『文士之行可見，謝靈運小人哉！其文傲，君子則謹，沈休文小人哉！其文冶，君子則典，鮑照、江淹、古之狷者也，其文急以怨，吳均、孔珪、古之狂者也，其文怪以怒，謝莊、王融、古之纖人也，其文碎，徐陵、庾信、古之夸人也，其文誕，孝綽兄弟鄙人也，其文淫，湘東王兄弟貪人也，其文繁，謝朓淺人也，其文捷，江總詭人也，其文虛，皆古之不利人也，顏延之、王儉、任昉、有君子之心焉，其文約以則，君子哉！思王也，其文深以典。』是雖未必盡然，要亦不爲無見，又詩史曰：『詩之作也，窮通之分可觀，王建詩零碎，故仕終不顯，李洞詩窮悴，故竟下第，韋莊詩壯，故至臺輔，何贊詩愁，未幾而卒。』又筆記載『盧攜貌陋，常以文章謁韋宙，韋氏子弟，多肆輕侮，宙語之曰：盧雖人物不揚，然觀其文章有首尾，異日必貴，後竟如其言。夏英公亦嘗以文謁盛文肅公，公曰：子文章有館閣氣，異日必顯，後亦如其言。』

言。白居易以詩謁顧況，況見其名，戲曰：長安米貴，居大不易，及閱其詩有云：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曰：有才如此，居亦不難。薛奎未第時，謁馮魏公，首篇有囊書空自負，早晚達明君。馮掩卷謂曰：不知秀才所負何事，讀至第三篇云：千林如有喜，一氣自無私，乃曰：秀才所負如此，薛後登第，官至參政。此則殆如持衡稱物，錙銖不爽矣。惟是人情百變，亦有志深軒冕，而汎詠皋壤，心纏幾務，而虛述人外者，則觀察亦有時而難驗，故都南濠曰：揚子之言，蓋謂言與書可以知人之邪正也，然世之偏人曲士，其言其字，未必皆偏曲，則言與書又似不足以觀人者，元遺山詩云：心盡心聲總失真，文章寧復見爲人，高情千古閒居賦，爭信安仁拜路塵，有識者之論固如此。魏熊亦曰：古之文章，足以觀人，今之文章，不足以觀人，蓋古人文章，無一定格例，各就其造詣所至，意所欲言者，發抒而出，故其文純雜瓊瑜，釐然並見。至於後世，則古人能事已備，有格可肖，有法可學，忠、孝、仁、義有其文，智、能、勇、功有其文，孰者雄古，孰者卑弱，父兄所教，師友所傳，莫不取其尤工而最篤者，日夕揣摩，以取名於時。是以大姦能爲大忠之文，至拙能襲至巧之論，則雖有孟子之知言，亦孰從而辨之哉？雖然，都魏所論，究屬偶然，一經識者之眼，終不能遁也。鶴林玉露云：後世之學爲詩，其胸中之不醇不正，必有不能掩者矣。雖貪者賦廉詩，仕者賦隱逸詩，亦豈能逃識者之眼哉？徐楨卿云：人士品殊，藝隨遷異，故宗工鉅匠，辭淳氣平，豪賢碩俠，辭雄氣武，遷臣孽子，辭厲氣促，逸民遺老，辭玄氣沉，賢良文學，辭雅氣俊，輔臣弼

士，辭尊氣嚴，閹僮壺女，辭弱氣柔，媚夫倖士，辭靡氣蕩，荒才嬌麗，辭淫氣傷。『顧炎武亦云：』末世人情彌巧，文而不慚，固有朝賦夕殺之篇，而夕有捧檄之喜者，苟以其言取之，則車載魯遄，斗量王蠋矣。曰：是不然，世有知言者出焉，則其人之真偽，卽以其言辨之而卒莫能逃也。黍離之大夫，始而搖搖，中而如噎，既而如醉，無可奈何而付之蒼天者，真也。汨羅之宗臣，言之重，辭之複，心煩意亂，而其詞不能以次者，真也。粟里之徵士，淡然若忘於世，而感憤之懷，有時不能自止而微見其情者，真也。其汲汲於自表暴而爲言者，僞也。『斯皆足以證都魏之說，不必盡然矣。善乎王充之言曰：』足蹈於地，跡有好醜，文集於札，志有善惡，故夫古跡以踏足，親文以知情。』又曰：』有根株於下，有榮葉於上，有實核於內，有皮殼於外，文墨辭說，士之榮葉皮殼也，實誠在胸臆，文墨著竹帛，外內表裏，自相副稱，意奮而筆縱，故文見而實露也。』

(三)可以感人。文生於情，情生於感，人皆有情，人皆有感，於是文還可以感情，情還可以感人。文也、情也、感也，蓋息息相生，因因相續者也。孔子稱『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羣，可以怨。』班固謂『賦或以抒下情而通諷諭，或以宣上德而盡忠孝。』皆感爲之也。考之於古，此類甚多，屈子爲離騷，賈誼感其文，過汨羅，爲賦以弔之。司馬遷則曰：『余讀離騷，』天問』、『招魂』、『哀郢』，悲其志，未嘗不垂涕想見其爲人。』揚雄亦曰：『悲其文，讀之未嘗不流涕也。』韓非之書，傳在秦庭，始皇歎曰：『獨不得與此人同時。』陸賈新語，

每奏一篇，高祖左右，稱曰萬歲，孝武善子虛之賦，徵司馬長卿，孝成玩弄衆書之多，善揚子雲，出入游獵，子雲乘從，又孝武時，陳皇后得幸，頗妬，別在長門宮，愁悶悲思，聞長卿天下工爲文，奉黃金百斤，爲長卿文君取酒，因於解悲愁之辭，以悟主上，陳皇后復得幸，石勒不知書，使人讀漢書，聞鄒食其勸立六國後，刻印將殺之，大驚曰：「此法當失，云何得遂有天下。」至留侯諫，乃曰：「賴有此耳。」駱賓王作「討武氏檄」，則天覽之，至「蛾眉不肯讓人，狐媚偏能惑主」，初微笑之，及見「一杯之土未乾，六尺之孤安在？」乃不悅曰：「宰相何因失如此之人？」蓋有遺才之恨也。唐德宗時，藩鎮跋扈，天下分崩，陸贄在翰苑，持等草檄，所下制書，雖武夫悍卒，無不揮涕激發。他如子擊好晨風黍離，而慈父感悟，周磐誦汝墳卒章，而爲親從仕，王褒讀蓼莪，而三復流涕，裴安祖講鹿門，而兄弟同食，又如魯連飛書，燕將自殺，鄒陽上疏，梁孝開牢，李白繫獄，以詩滅死，王維陷賊，以詩得全，蓋文之至者，無論何人，莫不感動於心。王充所謂「精誠由中，故其文語感動人深也。」吳季子書憲曰：「讀貶激、則髮欲上衝，讀軒快、則唾壺盡碎，讀滂沛而襟撥，讀幽憤而心悲，讀虛無之渺論，而謫誕生，讀拘儒之腐陳，而谷神死，讀逐照者、欲盡相以窮神，讀頹廢者、期安貼以愜志，讀闕文而思補，讀朦朧而思參，讀寂寞者、非燥吻不開，讀奇藻者、非清華則靡。」茅鹿門曰：「今人讀游俠傳、即欲輕生，讀屈原、賈誼傳、即欲流涕，讀莊周、魯仲連傳、即欲遺世，讀李廣傳、即欲力鬪，讀石建傳、即欲俯躬，讀信陵平原君傳、即欲好士。」二子之

「心通其旨若矣。」

第四章 文學之功能

(一) 載道 先儒論文，皆以文爲載道之器，文非道不立，道非文不行。故莊子謂『世之所貴道者書也。』文中子謂『學必貴乎道而後能文。』柳冕曰，『君子之文，必有其道，道有深淺，故文有崇替，言而不能文，非君子之儒也，文而不知道，亦非君子之儒也。』韓愈曰：『讀書以爲學，續言以爲文，非以誇多而鬪靡也，蓋學所以爲道，文所以爲理耳。愈所能言者，皆古之道，愈之所志於古者，不惟其辭之好，好其道焉爾。愈之爲古文，豈獨取其句讀不類於今者耶？思古人而不得見，學古道，則欲益通其辭，通其辭者，本志乎古道者也。』柳宗元曰：『文者以明道，是固不苟爲炳炳烺烺，務采色，夸聲音，而以爲能也。聖人之言，期以明道，學者務求諸道而遺其辭，辭之傳於世者，必由於書，道假辭而明，辭假書而傳，要之道而已耳。道之及、及乎物而已耳。斯取道之內者也。今世因貴辭而矜書，粉澤以爲工，遺密以爲能，不亦外乎？』司馬光曰：『君子有文以明道』。周敦頤曰：『文、所以載道也，翰煥飾而人弗庸，徒飾也，況廡車乎？文辭、藝也，道德、實也，篤其實、而藝者書之。美則愛，愛則傳焉。』觀此可知文之與道，有內外虛實之殊，而亦有相資相輔之道焉。惟是世風日降，人心日薄，道有升降，文有盛衰，歧文與道爲二物，而其弊遂至務外而遺內，舍實而尚虛矣。故邵

長蘅曰：「三代以前，文之盛衰在上，兩漢以後，文之盛衰在下，文之用在在上，則文與道合，而其文極盛而不可加。文之用在在下，則文與道侷離侷合，而其文亦多駁而少醇。非獨人事，蓋有運會焉，是故其道則君臣父子禮樂政刑，其文則如日星如河岳者，六經四子之文是也。其於道或醇駁參，而其文足自名其家者，遷、固、韓愈以下數十家之文是也。其文膠牾魁偉，駭世之耳目，而於道往往支離而叛去者，莊、列諸子之文是也。若夫知乎道而嗇乎文者，宋儒語錄之文是也。修詞者病剽，談理者病僞，而文與道兩失之者，末世之文是也，謂之無文可也。」是則欲求兩者相稱，而無畸輕畸重之弊，誠宜交相爲重，故曾國藩又曰：「欲明先王之道，不得不以精研文字爲要務，仲尼沒後，聰明魁傑之士，或有識能譏著，其文之醇駁，一視乎見道之多寡以爲差，雖辭而言道，則仁義忠信，反躬皆備，初不關乎文字也。卽書籍而言道，則道猶人心所載之理，文字猶人身之血氣也。知舍血氣無以見心理，則知舍文字無以窺聖人之道矣。」乃或者謂「文學頌言之有物，物乃包括思想感情而言，非古人文以載道之謂也。」於道之一字，若不勝其譏疑者然。夫載道一語，驟觀之似甚囿胡，然細求之，後世文人之所以謂道，皆不出先哲之範圍，先哲之所謂道，卽堯、舜、禹相傳之道，孔子志於道之道，一以貫之之道也，則亦曰中庸而已矣，忠恕而已矣，仁義而已矣，孝弟而已矣。斯數者，皆吾人立身處世之大端，韓愈所謂由是而之焉者也。由之則治，舍之則亂，由之則安，舍之則危，蓋道猶路然，生人共行之路皆道也。文以載道者，謂藉文字以指示此必由之正路，使行者無誤入

歧途耳。以言感情，感情之所欲達者，孰有更篤於此，以言思想，思想之所欲發者，孰有更貴於此，儻感情思想而不由此正道者，寧得謂之文乎？

(二)明理 盈宇宙之間皆物，盈宇宙之間皆事，物有物之理，事有事之理，探究此事物之理，而窮形盡相以明之者，惟文學爲能。孔叢子曰：『宰我問君子尙辭乎？孔子曰：君子以理爲尙，平原君謂公孫龍曰：公無復與孔子高辯事也，其人理勝於辭，公辭勝於理。』陸機曰：『理扶實以立幹』。又曰：『精理爲文』。文中子曰：『言文而不及理，是天下無文也。』皇甫湜曰：『夫文者，非言之華者也，其用在通理而已，固不務奇，然亦無傷於奇也。使文奇而理正，是尤難也，以非常之文，通至正之理，是所以不朽也。』張耒曰：『自六經以下，至於諸子百氏，騷人辯士論述，大抵皆將以爲寓理之具也。是故理勝者，文不期工而工，理直者，巧爲粉澤，而隙開百出，此猶兩人持牒而訟，直者操筆，不待累累，讀之如破竹，橫斜反覆，自中節目；曲者雖使假詞於子貢，問字於揚雄，如列五味而不能調和，食之於口，無一可憫，何況使人玩味之乎？故學文之端，急於理，夫不知爲文者，無所復道，如知文而不務理，求文之工，世未嘗有是也。夫決水於江河淮海也，水順道而行，滔滔汨汨，日夜不止，衝砥柱，絕呂梁，放於江湖而納之海，其舒爲滄澗，鼓爲濤波，激之爲風颯，怒之爲雷霆，鼓龍魚鼉，噴薄出沒，是水之奇變也。而水初豈如此哉？順道而決之，因其所遇而變生焉。溝瀆東決而西竭，下滿而上虛，日夜激之，欲見其奇，彼其所至者，蛙蛭之玩耳。江河淮海之水，理

達之文也，不求奇而奇至矣，激濤瀆而求水之奇，此無見於理而欲以言語句讀爲奇之文也。○
周益公曰：『辭之工拙存於理，其理之明也，如燭照物，幽微無不通。』○劉融齋曰：『文無論奇正，皆取明理，試觀文孰奇於莊子。而陳君舉謂其憑虛而有理致，況正於莊子者乎？』又曰：『明理之文，大要有二，曰闡前人所已發，擴前所未發。』又曰：『論事敘事，皆以窮盡事理爲先，事理盡後，斯可再講筆法。不然，雖有物以求有章，曾足以適用而不朽乎？』○劉大櫚曰：『作文本以明義理，而明義理必有待於文人之能事。』○魏禧曰：『文章之能事，在於積理，然文章格調有盡，天下事理，日出而不窮，夫理固非取辨臨文之頃，窮思力索，以求其必得，鍾太傅著書法曰：每見萬彙，皆畫象之，韓退之稱張旭書變動猶鬼神，不可端倪，天地事物之變，可喜可愕，一寓於書，人生平耳目所見聞，身所經歷，莫不有其所以然之理，雖市僧、優倡、大猾、逆賊之情狀，竈婢、丐夫、米鹽、凌雜、鄙褻之故，必皆深思而謹識之，醜醜蓄積，沈浸而不輕發，及其有故臨文，則大小深淺，各以類觸，沛乎若決陂池之不可禦，譬之富人積財，金玉、布帛、竹頭、木屑、糞土之屬，無不豫貯，初不必有所用之，而當其必需，則糞土之用，有時與金玉同功。』由以上諸說觀之，則知舍理而論文學者，蓋無取焉。

(三) 昭實 古者文字之作，以代結繩，主文之職，厥維史氏，周禮天官八職，六曰史，禮記謂『史載筆』，漢書藝文志謂『左史記言，右史記事。』事必徵實，言匪蹈虛，乃可以稱信史，故孔子刪書，斷自唐虞，馬遷記史，起於黃帝，而其論猶曰：『百家言黃帝，其文不雅

駟，薦紳先生難言之。』誠以三皇之事，若存若亡，五帝之事，若覺若夢，實未可以爲據也。若事涉不經，言等子虛，書而不法，後世無觀，則史之職失，而文學之價值亡矣。後之作者，多昧此旨，故王充乃作九虛三增之篇，其言曰：『世間傳書諸子之語，多欲立奇造異，作驚目之論，以駭世俗之人，爲譎詭之書，以著殊異之名。』又曰：『世俗所患，患言事增其實，著文垂辭，辭出溢其真，稱美過其善，進惡沒其罪，何則？俗人好奇，不奇言不用也。故舉人不增其美，則聞者不快其意，毀人不溢其惡，則聽者不慊於心，聞一增以爲十，見百益以爲千，使夫純樸之事，十削百判，審然之語，千反萬畔，墨子哭於練絲，楊子哭於歧道，蓋傷失本，悲離其實也。』又曰：『文豈徒調墨弄筆爲美麗之觀哉！載人之行，傳人之名也。善人願載，思勉爲善，邪人惡載，力自禁裁。然則文人之筆，勸善懲惡也。諡法所以章善，卽以著惡也，加一字之證，人猶勸懲，惡知之者，莫不自勉。況極筆墨之力，定善惡之實，言行畢載，文以千數，流傳於世，成爲丹青，故可尊也。揚子雲作法言，蜀富人費錢千萬，願載於書，子雲不聽，夫富無仁義之行，囿中之鹿，欄中之牛也，安得妄載，班叔皮續太史公書，載鄉里人以爲惡戒，邪人枉道，網羅所彈，安得避諱。是故子雲不爲財勸，叔皮不爲恩嬖，文人之筆，獨已公矣，賢聖定意於筆，筆成文，文具情顯，後人觀之，見以正僞，安宜妄記載？』曾鞏亦謂非畜道德而能文章者，不可以作銘，且申之曰：『人之行、有情善而迹非，有意奸而外淑，有善惡相懸，而不可以實指，有實大於名，有名侈於實，猶之用人，非畜道德者，惡能辨之不

惑，議之不徇，不惑不徇，則公且是矣，而其辭之不工，則世猶不傳，於是又在其文章兼勝焉。』近人劉師培嘗推原文之失實，厥有數端：一曰寓言，二曰虛設，三曰訛誤。又曰：『古人以事爲主，凡記事必以文，後人以文爲主，或因文以害義，故古寧因文而傳，近寧因文而晦，以文勝質，此之謂乎？』斯亦可謂篤論矣。

（四）匡時 文學所以有不朽之價值：道也，理也，事也。猶僅屬於文學之本身，所謂蘊諸內者也。若其大處，在能由其本身擴而充之，以生影響於社會，而其價值乃愈尊，所謂施諸外者也。墨子曰：『君子之爲文學，中實將欲爲國家邑里萬民刑政者也。』王充曰：『聖人作經，賢者傳記，匡濟滯俗，驅民使之歸實誠也。案六略之書，萬三千篇，增善消惡，割截橫拓，驅役遊慢，期便道善，歸正道焉。孔子作春秋，周民弊也，故采求毫毛之善，貶纖介之惡，撥亂世反諸正，人道與王道備，所以檢抑靡薄之俗者，悉具密致，夫防決不備，有水溢之害，網解不結，有獸失之患，是故周道不弊，則民不文薄，民不文薄，春秋不作，楊、墨之學不亂傳義，則孟子之傳不造，韓國不小弱，法度不壞廢，則韓非之書不爲，高祖不辨得天下馬上之計未轉，則陸賈之語不奏，衆事不失實，凡論不壞亂，則桓譚之論不起，故夫聖賢之與文也，起事不空爲，因因不妄作，作有益於化，化有補於正。』又曰：『賢人之在世也，進則盡忠宣化，以明朝廷，退則稱論貶說，以覺失俗，俗也不知還，則立道輕爲非，論者不追救，則迷亂不覺悟。』韓愈曰：『文章者，所以宣上下之像，明人倫之敎，窮理盡性，以究萬物之宜者

也。『隋書文學傳序曰：『文之爲用，上所以敷德教於下，下所以達情志於上，大則經天緯地，作訓垂範，次則風謠歌頌，匡主和民。』柳冕曰：『文章在於教化，形於治亂，繫於國風。』白居易曰：『年齒漸長，閱事漸多，每與人言，多詢時務，每讀書史，多求理道，始知文章合爲時而著，歌詩合爲事而作。』葉本心曰：『爲文不關世故，雖工奚益？』王九溪曰：『立言必關世教，歸宿必有勸戒。』魏禧曰：『作文須先爲其有益者，關係天下後世之文，雖名立言，而德與功俱見，亦我輩貧賤中得志事也。』又曰：『爲文當留心史鑑，熟識古今治亂之故，則文雖不合古法，而昌言偉論，亦足信今傳後，此經世爲文合一之功也。』顧炎武曰：『文之不可絕於天地間者，曰明道也，紀政事也，察民隱也，樂道人之善也，若此者，有益於天下，有益於將來，多一篇、多一篇之益矣。』又曰：『救民以事，此達而在上位者之責也；救民以言，此亦窮而在下位者之責也。』又曰：『凡文之不關於六經之旨，當世之務者，一切不爲，而旣以明道救人，則於當今之所通患而未嘗一指其人者，亦遂不敢以避也。』又曰：『今人著作，則以多爲富，夫多則必不能工，卽工亦不必皆有用於世，其不傳宜矣。』又曰：『後人之書，愈多而愈舛漏，愈速而愈不傳，所以然者，其視成書太易，而急於求名故也。』梅伯言曰：『文章之事，莫大乎因時立言，吾言於此，雖其事之至微，物之甚小，而一時朝野之風俗好尚，皆可因吾言而見之。』綜觀諸子之論，則知文學之用，貴能匡時，苟虛而不實，浮而不切，華而無質，蕩而無歸，誠不如其已也。乃比者文體改易，名爲便俗致用，實則樂簡

畏難，後生新進，廢書不讀，遊談無根，貿然操觚，動盈萬紙，印刷既便，流布滋多，遠言匡時，徒覺剗目，昔顏之推家訓載鄴下諺云：『博士買驢，書券三紙，未有驢字。』譏其多而不切於用也。以今方之，曾何稍異？使顏氏而在，不知又當作何說耳！

(五)垂久 文久恆言，與古爲徒，尙友古人，夫古人往矣，何從而友之，何從而與之爲徒哉？蓋謂其有文學傳於後世，令人讀其書如見其人也。故孔子曰：『誦詩讀書，與古人居。』孟子曰：『讀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揚雄曰：『彌綸天下之事。記久明遠，著古昔之暗喑，傳千里之恣恣者，莫如書。』又曰：『惡視乎聖人而折諸，曰：在則人，亡則書，其統一也。』魏文帝曰：『文章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年壽有時而盡，榮樂止乎其身，二者必至之常期，未若文章之無窮。』韓愈曰：『化當世莫若口，傳來世莫若書。』容齋隨筆曰：『堯、舜、禹、湯、文、武、成、康之聖賢，桀、紂、幽、厲之昏亂，非詩書以文章載之何以傳？伏羲畫八卦，文王重之，非孔子以文章翼之何以傳？孔子至言要道，託孝經，論語之文而傳。會子、子思、孟子傳聖人心學，使無中庸及七篇之書，後人何所窺門戶，老、莊滅絕禮學，忘言去爲，而五千言與內外篇，極其文藻，釋氏之爲禪者，謂語言爲累，不知大乘諸經可廢乎？』可知前人所以傳後，後人所以識古，固皆有賴於文學也。雖然，文學固能垂久，亦視乎其著作之價值如何。如以上所述載道、明理、昭實、匡時、數者，必有一焉，始可以言傳，故李鄴謂『文必義理皆具，義深則意遠，意遠則理辨，理辨則氣直，氣直則辭盛，辭盛則

文工；義雖深，理雖當，詞不工者不成文，不能傳也；文理義三者兼并，乃能獨立於一時，而不泯滅於後代，能必傳也。『既能傳矣，而傳之久暫，或千年焉，或百年焉，又未可以一概論也。歐陽修有曰：『六經之道，簡嚴易直，而天人備，故其愈久而益明。其餘作者衆矣，質之聖人，或離或合，則凋零磨滅，亦不可勝數。』觀乎此，則知傳世之文學，亦諱何容易哉？不過作者苟能力向傳字用功，而深求所以能傳之道何在，則有爲者亦若是，何嘗不可與古人抗乎？故魏蕭曰：『凡作文須從不朽處求，不可從速朽處求，如言依忠孝，語關治亂，以真心樸氣爲文者，此不朽之故也。浮華鮮實，妄言悖理，以致周旋世情，自失廉隅者，此速朽之故也。今人作文，專一向速朽處着想着力，而力冀其文之不朽，不亦惑乎？』汪琬曰：『文要當論其工與否耳，工者傳，不工者不傳也；又必其尤工者，然後能傳數千百年而終於不可磨滅也。』方苞曰：『孔子於良五爻辭釋之曰：言有序；家人之象繫之曰：言有物。凡文之愈久而傳，未有越此者也。』迺世人不揣，每以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一語藉口，俚言俗說，亦襲襲舉，有及其身而遭訕笑者，遑言沒世之名哉？

第二篇 外論

第一章 文學與語言

(一) 語言之起源 溯語言之所由起，當知聲音之所由生，據現代語言學家之所討論，不外乎三種方法：

(1) 模擬(imitative) 卽人類模擬物類之音也，如中文之鷓鴣、蟋蟀、瑟瑟、殷殷、隆隆等字，英文之 hiss, tinkle, jiggle 等字皆是。

(2) 象徵(symbolical) 其根本亦出於模擬，惟模擬屬於全部，而象徵則仿其一部分之音以代表全部者也。如中文之吹字，英文之 breathe 字，皆以子音母音之合體，而表示呼吸與飲時口腔之狀態。

(3) 感歎(interjectional) 卽人類之情，受喜、怒、哀、樂種種之刺激，不知不覺所發出之呼聲也。如中文之嗚呼、噫嘻等字，英文之 O, ah, eh 等字皆是。

以上三種方法，可謂語言發生上最初之一步，在此最初時期，人類使用語言，但能表示思想，不能表示意義，聽言之人，須兼看言者之手勢，方能完全明白，其後漸進，遂生出兩種互

相聞通之發展力，第一爲各個發展力，譬之最初祇知說動，後則能分別如何動曰走，如何動曰走矣；最初祇知發聲，後則能分別如何發聲曰笑，如何發聲曰哭矣。第二爲結合發展力，譬之最初祇知說鳥、獸、人、飛、走、笑，後則能說鳥飛、獸走、人笑矣。自是更進，兩種發展力之成績，日益擴大，而語言之作用乃完，語言之資格乃成，人與人之間，遂成以語言爲互相交通之一種工具矣。

蓋炳燭亦嘗論語言之起源，引證最爲精確，其言曰：「語言何自起乎？呼馬而馬，呼牛而牛，此非必惡意妄稱也。一切言語，皆有其根，先徵之有形之物，則可見矣。何以言雀？謂其音卽卽是是也。何以言鵠？謂其音切切錯錯也。何以言雅？謂其音亞亞也。何以言雁？謂其音岸岸也。何以言鴛鴦？謂其音加我也。何以言鶻鶻？謂其音格磔鈞鈞也。此皆以音爲表者也。何以言馬？馬者武也。何以言牛？牛者事也。何以言羊？羊者祥也。何以言狗？狗者叩也。何以言人？人者仁也。何以言鬼？鬼者歸也。何以言神？神者引出萬物者也。何以言祇？祇者提萬物者也。此皆以德爲表者也。要之以音爲表者，惟是鳥類爲多，以德爲表者，則萬物大抵皆是。乃至天之言頤，地之言辰，山之言宣，水之言準，火之言毀，土之言吐，金之言禁，風之言汜，一切有形，大抵皆爾。以印度所論之說言之，實德業三，各不相礙，人云馬云，是其實也；仁云武云，是其德也；金云火云，是其實也；禁云毀云，是其業也。一實之名，必與其德、或與其業，相麗相著，故物名必有由起。雖然，太古草昧之世，其言語僅以表實，而

德業之名爲後起，故牛馬之名，成立最早，而專武之語，卽由牛馬變化而生。稍近文明，則德業之語早成，而後施名於實，故先有引語，始稱引出萬物者曰神，先有提語，始稱提出萬物者曰祇。『又曰：『物之得名，大都由於感覺，感覺之醒異者，刺激視聽，眩惑神思，則必爲之立一特別之名。其無所醒異者，則不爲特名，而惟以發聲之語命之。故施於獸類者，形性絕異，則與之特別之名，形性相似，則與之發聲之名；施於人類者，種類絕異，則與之特別之名，種類相似，則與之發聲之名；推之人之自稱，與最親暱之相稱，則亦以發聲之詞言，此可見語言之分，由感覺之順違而起也。』

(二) 語言之種類 世界語言，本甚繁複，種與種異，國與國殊，甚至一種之中，而有部有族，一國之中，而有省有鄉，細爲分析，累紙所不能盡也。茲就其最大之音系言之，約得三種：

(1) 單音系 (monosyllabic) 卽孤立語 (isolating language) 也。吾國及暹羅、緬甸、安南，以至猶獠諸族皆屬之。此系就人類原始之音，創立字體，以爲之符，其詞性雖異，而字形不改，亦無附屬語，以表示其變化。如中文我毋爾詐之我，主格詞也，今者吾與我之我，賓格詞也，二我字之用不同，其形與音則一。

(2) 合體系 (agglutinative) 卽黏著語 (agglutinative language) 也。日本及土耳其等族皆屬之。此系以單音字相膠合，形則相綴，音亦隨增，雖之仍各自爲字，而於主要詞之前

後，加以附屬語。由此附屬語以定其詞性，如日文私書不讀為我讀書，私為我，才則為附加字，以表示我為主格詞也。本為書，才則為附加字，以表示書為賓格詞也。

(c)變音系(inflexional) 卽曲折語(inflexional language)也。印度及歐、美各國皆屬之。此系隨其聲之屈折，以適於變，形聲並繁，雖之不能悉各成字，而其詞性卽由其變化而定。如英文之 to write 無定動詞也，wrote 則為過去動詞。又 writings 為現在分詞，而過去分詞則又變為 written。如此之例，不勝枚舉。

雖然，語言分之固有三系，而其祖單音則一，故西人哀德經斯(Herbert)謂「最古時代，必別有一種單音文字，為諸族文字之祖。」嘗引吾國「別」字讀音或別，梵文曰 *bheda*，希臘來曰 *beda*，拉丁文曰 *para, basis*，英文曰 *separation, departure*，其義既相同，而音亦相近。曉出之字，雖加冠語(Prefix)與綴語(suffix)，其中仍含原音，可為文字同源之證。惟其所謂更有一種單音文字，亦未有何種確據，則謂吾國單音文字為最古者，亦無不可也。

(三)言與文之關係、文字為代表語言之符號，文學之組織，自不能不根據於語言。故以變化定詞性者，其文學之法式，亦固是為多。如性(*gender*)之分陰陽、數(*number*)之分單複、位(*case*)之分賓主、時(*tense*)之分現在過去及未來是也。今考其字常用者無慮數萬，字各有義，不相陵越，施用稍差，文意便誤。以附加定詞性者，則施諸文學，必須碎繳繞，顛倒反覆，故日本語言，雖能於世界佔一位置，而其音少，其辭繁，其動語多，其文學遂多假助於漢

文。或用其音而不取其義，或取其義而不用其音，於是侏離參錯，別成一種和文矣。惟吾國語爲單音，故文字可以通假，既可通假，則數不必多，而取用咸備，說文一書，不過九千餘字，若彙而成名，則百萬以往，今之字典，雖日有驟加，實則尋常所用者，不須此也。然於稱謂之際，並不相混，且有時極爲密緻，王筠有曰：「同一持也，而縣持曰挈，脅持曰拊，閱持曰揲，握持曰摯，則不同也。」章炳麟亦引某西人之言，謂「漢語有獨秀者，如持者通名也，高而舉之曰抗，俯而引之曰提，束而曳之曰拽，撻之在前曰抱，曳之自後曰拖，兩手合持曰捧，肩手任持曰擔，并力同舉曰抬，獨力引重曰扛，如是別名，則他國所無也。」蓋意有輕重，則語之所施，亦有輕重。雖曰單音，究不能毫無變也。

或見歐西言文一致，吾國言文分歧，遂謂孤立語不及曲折語之便俗致用。不知吾國開化四千餘年，轄地二十餘省，聚人四百餘兆，風俗習尚，時地各殊，書諸紙者，筆畫雖無改移，宣諸口者，語音自有轉變。然使以目代耳，以筆代口，則彼此之情志，仍可以達，不至於隔塞也。若歐西諸語，本導源於希臘、羅馬，孳乳以成，波瀾不二，在中古之末，各國國語，始完全成立，時不逾千，國復甚隘，尋響相投，宜無礙礙，其文言合一固也。然至於今日，城鄉村鎮語尾之音，已不無少異者，安知再歷年月，不將由合而復分乎？至於印度，雖與歐語同系，而地大年遠，殆與我相等夷，語言遂分爲七十餘種，惟文字猶守舊律，出疆數武，筆札不通，梵文廣關，未越千祀，隨俗學子，多莫能曉，此無他，蓋曲折語宜於小邦，非大國之所便也。

國人不察，每欲改我華風，遠同彼土，是所謂削趾以適屨，戕杞柳以爲杯棬者已。

(四)吾國言文分合之沿革 止節既述吾國言文之所以歧，由於地大年遠，則知古代疆宇未拓，言文必合，徵之於史，自周以上，言與文尙不相遠，其故有三：

(1)關於地域 史稱漢族之遷徙，由西北而東南，黃帝之時，所經路者，不出黃河流域，唐、虞三代，雖稍廓而大之，而當時所號中原，僅今山西、直隸、陝西、河南、山東數省耳。風土不遠，音俗自同，按字固可知，吐言亦易曉，卽偶有異族殊音，亦必用夏音以覆之。文教所宣，莫敢或違，周禮秋官象胥掌蠻夷閩貉戎狄之國，使掌傳王之言而論說焉，大戴記稱傳言以象，反舌皆至，是其證也。

(2)關於教育 古者官師合一，政教不分，語言文字，二科並重。周禮春官、外史掌達書名於四方，秋官大行人七歲屬象胥論言語，協辭命，九歲屬瞽史諫書名，聽聲音，注謂達者達此名使知之，屬猶聚也。召其象胥，召其瞽史，皆聚於天子之宮，教習之也。觀此則知當時於此數者，皆強迫教育之，故能普及畫一也。

(3)關於尙 古人詞務雅正，出言甚爲審慎，易曰：『其稱名也，雜而不越。』詩曰：『出言有章。』傳曰：『言之無文，行而不遠。』論語曰：『不學詩，無以言，辭達而已矣，出辭氣斯遠鄙倍矣。』故孔門四科，言語居其一。惟其言之有條有理，故筆之卽有文有章。班固謂『書者古之號令，號令於衆，其言不立具，則聽受施行者弗曉。』王船山

謂「考工記乃創度式樣冊子，上令士大夫習之，勾考工程，而下有令工匠習之，故謂去文詞，務求精覈，其中奇字，乃三代時方言俗語，愚昧通知者，非此不足以定物料規制之準，非故爲簡僻也。檀弓則撻取口中片語，如後世世說新語之類，初非成章文字，公、穀三傳，先儒固以爲師弟子問答之言。」是知經傳之文，大都出於直述，非必別加潤色，而自今日讀之，莫不古麗典麗，深厚爾雅，則以古之方言俗語，固與今之方言俗語不同也。否則聽受者不能曉，愚昧不能通知矣。

時至周衰，官師失守，諸侯力政，不統於王，遂判爲十二，合爲七國，土地日闢，民族日雜，齊東野人之語，南蠻馱舌之言，咸足以淆亂正音。時則有左丘明撰次國語，分國紀述，雖曰重在政事，亦頗可證語文。至戰國之末，則非第言與文離，卽文亦歧出，觀於許慎「音語異聲，文字異形」之論，可知其概。秦併六國，李斯奏同天下之文，文字因而畫一，而於象胥瞽史之職，則未聞復，輜軒之使，亦不聞遣。於是語言無合同之望，言語文更相離矣。漢興，士夫頗有采覽異言者，蜀人嚴君平有千餘言，林閭翁孺才有梗概之法，揚雄好之。天下上計孝廉，及內部衛卒會者，常抱三寸弱翰，齋油素四尺，問其異語，歸卽以鉛繒次之於槧，以次注續，成方言一書，鄭璞稱其「考九服之逸言，標六代之絕語，類離詞之指韻，明乖途而同致，辨章風謠而區分，曲通萬殊而不雜，」其推重可謂至矣。然而私人著述，影響不大，後有服虔之通俗文，李虔之續通俗文，皆皆不傳。魏初張揖撰古今字詁，晉殷仲堪撰

常用字訓，北齊顏之推撰訓俗文字略，梁沈約撰俗說，劉勰撰釋俗語，亦咸有錄無書，觀其命名，固皆漢通語文之著作也。惟自五胡亂華，音益乖錯，在上者既無矯正之功令，民庶自不知遵循，諸子區區修補，僅可謂為家學，於社會無關也。隋唐以來，則此類著述，亦不多見，僅有顏師古匡謬正俗一書，為世所重，而亦有誤以今韻讀古音，誤以古韻讀今韻者。蓋至是而言文已久成鴻溝之界，非通人不足與語矣。清有杭世駿纂續方言，但撮錄字書，勿能為疏通證明，又不麗於今語。錢曉徵作恆言錄，沾沾獨取史傳為徵，無由知聲音文字之本樞，翟灝為通俗編，雖略及訓詁，亦多本唐、宋以後雜書，於古訓藐然無麗，俄而撮其二，又樞不理析也。近章炳麟作新方言，其例有六：一曰一字二音，莫知誰正；二曰一語二字，聲近相亂；三曰就聲為訓，皮傅失根；四曰餘音重語，迷誤語根；五曰音訓互異，凌亂難曉；六曰總別不同，假借相質。其自序謂「讀吾書者，雖身在隴畝，與夫市井販夫，當知令之殊言，不遠姬漢。」然觀所徵引，可與解小學者道，難與俗人言也。要之，聽諭無官，采錄無史，殆未易成此功耳。

第二章 文學與文字

(一)文字之成立 文字者，所以通意志之微，濟語言之窮，而爲構造文學之唯一工具也。溯其所始，中西同有二說，以爲由於神之所啓，非人能爲者，宗教家之說也；以爲人取象物形而制字者，歷史家之說也。前說荒唐，不足爲信，後說則有徵矣。然考之上世，初民所用，不過持筭畫地，以爲標識，或則縱橫相疊，或則縱橫相錯，疊則成數，錯則成文，惟疊而不已則繁，錯而不已則亂。事物愈多，繁亂滋甚，因而仰觀俯察，體事象物，是則畫地殆猶在象形之前乎。世傳創造文字之祖有三人：長名曰梵，其書右行，次名曰法盧，其書左行，少者倉頡，其書下行。其言亦似傳會。要之，文字發明最早之國，若吾國與埃及，則大抵皆以象形爲始者也。而埃及則道西方之源，吾國則開東方之派，其後腓尼基亞取埃及之二十二字，作爲字母，各字母記一元音，數字相連，以成一字，遂爲音標文字之祖。由腓尼基亞傳之希臘，由希臘傳之羅馬，略有變損，無大改易。及羅馬分裂，蠻族雲擾，至十五世紀之末，大局略定，各國通互就羅馬文字，稍事修整，成爲國語，而歐洲今日文字之基以立。吾國則自書契時代以後，聖智盡出，代有製作，於是由古文而籀書，由籀書而篆書，由篆書而隸書，由隸書而草書，而真書，而行書，考其字體，則汰難而就易，按其字數，則自少而多，而北極漁陽，南

盡儋耳，東漸於海，西躡流沙，固皆資之以爲用。卽日本、交趾等國，凡爲聲教所暨者，亦莫不取則焉。惟印度文字，其國人自稱爲梵天王所造，與世傳之說相符，疑莫能明也。特自梵典徵之，則以音爲主，鄭樵所以有「梵人長於音，所得從聞入」之說也。然意其始，亦必經過一種象形階級，或形與聲並象而同用，後乃專用聲耳。章炳麟曰：「遠人有言，遠古之初，人人皆墜涅其地，彫漆其壁，以爲畫圖，其圖則生人戰鬥，與上古之異事，以敬鬼神，當是時，布政之堂，與祠廟爲一，故以畫圖爲之政，以揚於王庭，其朝覲儀式繪諸此，其戰勝奏凱繪諸此，其民志圖服，壺箴以迎，繪諸此，其頑梗方命，終爲俘馘，繪諸此。其於圖也，史視之，且六典視之，而民之震動恪恭，乃不專於神而流弛於圖，見圖則爽然師保矍其前矣。君人者，藉此以相臨制，使民馴擾，於事益便，頃之以畫圖過繁，稍稍刻省，則馬牛鳧鶩，多以尾足相別而已。於是其有墨西哥之象形字，其後愈省，凡數十畫者殺而成一畫，於是有埃及之象形字，其濶陌又爲二：一以寫體貌，一以借形爲象，所謂人希見生象，而按其圖以得仿佛者也。乃若夫人之姓氏，州、國、山、川之主名，主形者困窮，乃假同音之字以依託之，於是有諧聲字，則西域字母，在茲於焉矣。」觀此所引，則更加詳，尤足爲形先音後之鐵證。今之學者，不究文字之本源，空謂象形字爲未開化人所用，合音字爲既開化人所用，或欲別加改造，或欲代以西文，豈輕其家而，侮於其鑠者矣。

(二) 吾國文字之構造。吾國文字，成於六書，六書之始，自來皆以周官保氏所掌者當之。

然魏書江式傳，『式上書曰：古史倉頡，別創文字，以代結繩，周禮保氏教國子以六書，蓋是史頡之遺法也。』則知六書古有其法，至周定其名耳。而其稱謂次序，諸家亦各不同，劉歆七略，班固藝文志，皆曰象形、象事、象意、象聲、轉注、假借，許慎說文序曰：指事、象形、形聲、會意、轉注、假借，鄭衆周官注曰：象形、會意、轉注、處事、假借、諧聲，段玉裁謂『鄭氏所言非其敘，劉、班、許所說爲得其傳。』而劉、班以形先事，以意先聲，許君以事先形，以聲先意，又頗相牴牾。故王筠又據鄭樵通志『形不可象，則屬諸事，事不可指，則屬諸意，意不可會，則屬諸聲』之說，斷以班志爲優。若夫析而言之，則許君曰：『象形者，畫成其物，隨體詰屈，日月是也。指事者，視而可識，察而見意，上下是也。會意者，比類合誼，以見指撝，武信是也。形聲者，以事爲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轉注者，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假借者，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令長是也。』總而言之：則象形、形也，指事、會意、義也，形聲、聲也，此四者爲經，字之體也。轉注者，異字同義也，假借者，異義同字也，此二者爲緯，在前四者之間，字之用也。王筠曰：『一字之蘊，形聲義盡之，卽六書之名，亦可以形聲義統之。』又曰：『字之有形聲義也，猶人之有形影神也。不能離形以爲影與神，更不能以他人之影與神，附此人之形也。』斯可謂識先民造字之微指矣。昧者不察，輒曰吾國字專主象形，豈知形之外有聲，聲之外有義，義復可轉，聲復可假，體用兼備，妙施多途哉？

(三)吾國文字之組織。西國分析字類，條理頗爲密察，以之組織成文，特爲易曉，其在吾國，殊鮮專書，近有文典、文通諸作，稍能比附西文。而劉師培論文雜記，言之尤簡而括，其說曰：『西人析字類曰名詞、代詞，曰動詞、靜詞、形容詞，曰助詞、聯詞、副詞。名詞、代詞者，卽中國所謂實字也；動詞、靜詞、形容詞者，卽中國所謂半虛實字也；助詞、聯詞、副詞者，卽中國所謂虛字也。予觀孔子垂訓，首重正名，而漢儒董仲舒，亦曰名先於真，非其真，無以爲名，蓋實字用以名一切事物者皆曰名詞，字由專造，專由物起，故名字爲文字之祖。中國小學書籍，亦多釋名詞，爾雅由釋親至釋畜，以及劉熙釋名，皆分析名詞，字由類聚，是古人非不知名詞之用也。至代詞一類，皆以虛字代實字之用，吾觀劉氏助字辨略，釋之。其二字，訓爲指導物之稱，且博引古籍，得數十條，是古人非不知代詞之用也。爾雅釋詁三篇，大抵皆動字、靜字，而明人朱鬱儀駢雅，則大抵皆靜詞、形容詞，是形容詞之用，先儒亦早知之。毛鄭釋詩，多言狀物，而江都汪氏之釋三九也，亦謂古人作文，多用形容之詞，以示立義之奧曲，則靜詞、狀詞、形容詞之用，古人亦無不知之矣。至助詞、聯詞、副詞，則上古之時，大抵由名詞假借，其始也由實字假爲半虛實字，如治本水名，借爲治國之治，脩本段脯，借爲脩身之脩，薄爲林薄，借爲厚薄之薄，奮爲鴛鴦，借爲新舊之舊是也，其繼也，更由實字借爲虛字，如之字、於字、而字、所字、則字、苟字、維字、云字、不字、必字、莫字是也。其假借之義，約有二端：一爲由義假借，如而爲爾須，有下垂之義，故承上起下之字爲而；蓋

爲器中空，有窮盡之義。故凡物窮盡者皆爲盡；云爲山川氣，故曰所出之語亦爲云，其例一也。一爲由聲假借，本無其字，而讀音與某實字音相近，因假借爲之，如於字、所字是，其例二也。觀此二例，則知虛字本無實義，故有一字數用者，亦有數字一用者，每隨文法爲轉移。近世巨儒，如高郵王氏、雒山劉氏，於小學之中，發明詞氣學，因字類而兼及文法，則古人亦明動詞、聯詞、副詞之用矣。後世字類文法，區爲二派，而論文之書，大抵不根於小學，此作文所由無秩序也。」

有謂中國文學，多用假借之字，引申之義，故不通小學者，每不能知其本字本義所在，此實字少之爲徵也。曰：是不然。王船山云：「古者字極簡，秦程邈作隸書，尙止三千字，許慎說文亦不逮今字十之二三，字簡則取義自廣，統此一字，隨所用而別，熟繹上下文，涵泳以求其立言之指，則差別畢見矣。如均一心字，有以虛靈知覺而言者，心之官則思之類是也。有以所存之志而言者，先正其心是也。有以所發之意而言者，從心所欲是也。有以面仁義爲體，爲人所獨有，異於禽獸而言者，求放心，及操則存、舍則亡者是也。有統性情而言者，四端之心是也。有性爲實體，心爲應用，與性分言者，盡心知性，與張子所云性不知，簡其心是也。凡言天道皆然，隨所指而立義，彼此相襲，則言之成章，而不流於異端，言之無據而不成章，則浮辭充輻，而不知其所謂。」王氏此段所引心字，並非假借，亦非引申，仍爲本字本義，而所用不同，所指自見，可知吾國字少而不窮於用者，不僅假借引申之爲貴，其組織固自有特勝

者在也。

(四)文字爲文學之根本。文字本包含形體、聲音、訓詁三者，古者八歲入小學，卽以此爲徵，故曰小學。周之史籀篇，秦之倉頡篇，爰歷篇、博學篇，漢之凡將篇、滂喜篇，急就篇、訓纂篇，一抵非以四字爲句，卽以七字爲句，取其便於學童誦習也。漢劉向父子校中祕書，附屬雅於羣經之後，又自史籀以下凡十家，亦次其末，漢書藝文志因之，後之言小學者，遂皆以爲經學之附屬品，實則小學之用，不僅通經而已，周秦、諸子、史記、漢書之屬，皆多古言古字，非知小學者必不能讀，而欲專治文學，更非先治小學不可。漢時司馬相如、揚雄、班固、賈逵、杜預，考辭就班，無不窮其妙旨。一披文選，便可略知梗概。自唐以來，小學漸衰，然韓、柳、李、杜，猶遵斯道，韓氏且嘗詔學者以『凡爲文詞宜略識字』，又曰：『文從字順各識職』，誠真之也。宋明益疏矣，雖王安石作字說，而恣意武斷，深招同輩之諍；蘇軾則人傳其每出必取聲韻音訓文字置篋中，而後世亦譏其點畫真俗不能辨；惟歐陽修作集古錄，略知考證；曾鞏校理認閣，頗解校勘，爲稍優耳。其須更清掃、應對、進退之節爲小學，李子別議一書，頗諸學官，功名之士，習四子書，幾通一經，便足應舉。元明以來，遵而弗改，於是學者忽近而慕遠，舍本而逐末，上焉者高譚性理，下焉者拘守帖括，以爲文字音訓，無所用之矣。勝清中葉，頗有從事小學者，如戴、錢、段、王諸儒，皆多所發明，有功國故不少，而自命爲文學家

者，則仍於此以爲。卽或頗明雅訓，終不能欲釋理解，但能用其渾淪固有之名詞，而不能以己意分析，此其所以自就陵遲也。國至公同，莘莘學子，百科雜習，入大學而不通小學者，此此皆然，是以讀則讀音，解則解義，寫則寫形，陳陳相因，積非勝是，偶見不訛不謬者，反以爲是。許氏有言：『視其所習，祇所習聞，不見通學，未嘗視字例之條，徒奮藝而善野言，其失誤不諱，豈不悖哉？』夫漢猶如此，於今人又何尤焉。雖然，古人著述，固皆在也，欲考其形，可研論文；欲辨其音，可觀廣韻；欲擇其義，可讀爾雅；他如方言、廣雅、玉篇、釋名諸書，亦可以次涉獵。苟能於形之疑似，音之轉變，義之通假，皆能了諳，則自可以取用不窮，無所滯難矣。

(五) 應用文字之所應知 識字固爲重要，然字各有義，專以廢名，用之偶乖，卽背正名之旨。觀古代鴻儒，詮釋字義，以爲謹嚴，不容稍紊，狀物各有專名，述情各有確語，後世文人，多違典則，或以僻害義，或名與實違，欲其達也難矣。今標數端，俾知取鑒。

(1) 不可假託 文士通弊，喜用代詞，因事著稱，緣物生義，善惡懸殊，則曰天淵判隔，友朋偶聚，則曰萍水相逢，以青雲爲得志，以白水爲盟心，作者相沿成風，觀者以意逆志，泪沒真義，徒事鋪張，甚非所宜也。船山有言：『有代字法，詩賦用之，如月曰望舒，星曰玉繩之類，或以點染生色，其佳者正爾含情，然漢人及李、杜、高、岑，猶不屑也。施之景物，已落第二義，況乎本活，而以死句代之乎？如敬則是敬，更無字可代，而所

敬與所以敬，正自隨所指而異，用代字者，以欽翼兢惕代之，或以怠荒戲滄反之，直是不識敬字，支吾抵塞耳。信曰悖篤，仁曰慈祥，學曰敏求，思曰覃精，善曰統緒，治曰經理，皆代字也。先輩中亦有此病，有心有胸者，不應染指。此論甚是。

(2)不可求古 柳蚪有言：「時有古今，非文有古今。」此至當之論，而後人每喜勦取古人一二字句，用之於文，以相矜耀，殊爲不稱。陸游曰：「古人讀書多，故作文時偶用一二古字，初不以爲工，亦不自知孰爲古孰爲今也。近時乃或鈔撮史漢中字入文辭中，自謂工妙，不知有笑之者。」陶宗儀曰：「凡書官銜，俱當從實，如廉訪使總管之類，若改之曰監司太守，是亂其官制，久遠莫可考矣。」何孟春曰：「今人稱人姓必易以世望，稱官必用前代職名，稱州縣必用前代郡邑名，欲以爲異，不知文字間著此何益於工拙，此不惟於理無取，且於事復有礙矣。李姓者稱隴西公，杜曰京兆，王曰琅邪，鄭曰滎陽，以一姓之望而概衆人可乎？此其失自唐末五季間孫光憲輩始，北夢瑣言稱馮涓爲長樂公，冷齋夜話稱陶穀爲五柳公，類以昔人之號，而概同姓，尤是可鄙。官職郡邑之建置，代有沿革，今必用前代名號而稱之，後將何所考焉。此所謂於理無取，而事復有礙者也。」于慎行曰：「史、漢文字之佳，本自有在，非謂其官名地名之古也。今人慕其文之雅，往往取其官名地名以施於今，此應爲古人笑也。史漢之文，如欲復古，何不三代官名施於當日，而但記其實耶？文之雅俗，固不在此，徒混淆失實，無以示遠，大家不爲也。」顧炎武亦曰：「以今日之地爲

不古，而借古地名，以今日之官爲不古，而借古官名，舍今日恆用之字，而借古字之通用者，皆文人所以自蓋其俚淺也。』觀此可知世所通行之子史精華、漢雋、選腴諸書，皆餽餉之學，可以不必寓目。

(3)不可好奇 好用僻字，好爲艱語，亦文人恆有之事，然究不可以爲訓。沈約有云：『古今爲文，當從三易，易見事一也，易見字二也，易誦讀三也。』此真通人之論，所當取法，以韓愈一代文宗，所撰曹成王碑，中間數語，稍涉澀塞，識者已不無微詞。李長吉之於詩，鑿幽追險，人稱鬼工。李麓堂則謂其『字字句句欲傳世，願過於劉瓛，無天真自然之趣。通篇讀之，有山簡藻稅，而無棟梁，知其非大道也。』又曰：『作詩必使老嫗聽解固不可，然必使士大夫讀之而不能解，亦何故耶？』樊宗師之於文，恢詭誘怪，不可句讀。歐陽修則有詩評之云：『異哉樊子怪可吁，心欲獨去無古初，窮荒探幽入有無，一語詰曲百盤紆，孰云已出不剽襲，句斷欲學盤庚書。』又宋子京嘗與歐公并修唐史，往往以僻字更易舊文，歐公病之而不敢言，乃書『宵寐匪禱，扎闔洪麻』八字以戲之，宋不知其戲已，因問此二語出何書，當作何解，歐言此卽公撰唐書法也。『宵寐匪禱』者，謂『夜夢不祥』也；『扎闔洪麻』者，謂『閤宅安吉』也，宋不覺大笑。是故張文潛曰：『自唐以來至今，文人好奇不一，甚者或爲缺句斷章，使脈理不屬，又取古書訓詁希於見聞者，衣被而說合之，或得其字，不得其句，不知其章，反覆咀嚼，卒亦無有，此最文之陋也。』李耆卿曰：『學文

切不可與怪句，先求明白正大。』楊守勳曰：『今之爲文者，好以浮靡佶屈之言，文其淺露，間欲反面之正，味同嚼蠟，味立盡耳。』馮具區曰：『文有真奇，有偽奇，凡根極理要，聞人不敢開之口，本立而千條挺秀，氣實而萬派生光，此真奇也。若無理無意，徒掇拾生字怪語，以炫人耳目者，此偽奇也。』蓋奇須由正生，苟鯨吞鰐鯢，牛鬼蛇神，瑤翻碧鬩，炫眼傾耳，揮霍自恣，居之不疑，其敝也甚矣。

第三章 文學與思意

(一)構思 凡欲屬文，必先構思，陸機文賦云：「其始也，皆收視返聽，耽思傍訊，精鶻八極，心遊萬仞；」又云：「罄澄心以凝思，眇衆慮而爲言，籠天地於形內，挫萬物於筆端；」又云：「思按之而愈深，思風發於胸臆，思乙乙其若抽。」劉勰亦謂「文之思也，其神遠矣，此蓋馭文之首術，謀篇之大端。」然而人之稟才，遲速異分，文之制體，大小殊功，相如含筆而磨毫，揚雄輟翰而驚夢，張衡研京以十年，左思練都以一紀，此思之緩者也；淮南崇朝而賦騷，枚皋應詔而成賦，子建援牘如口誦，仲宣舉筆似宿構，阮瑀據案而制書，禰衡當食而草奏，李白之倚馬可待，秦觀之對客揮毫。此思之速者也。桓譚疾感於苦思，王充氣竭於思慮。唐人之吟安一箇字，撚斷數莖鬚，句向夜深得，心從天外歸，吟成五字句，用破一生心，兩旬三年得，一吟雙淚流，蟾蜍影裏清吟苦，舴艋舟中白髮生，此思之苦者也。若謝康樂之池塘春草，則思入於夢矣；鄭蕙武之灞橋風雪，則思通於景矣；杜少陵之讀書破萬卷，下筆如有神，則思與書融矣；陸放翁之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則思興趣合矣。要之詩文之至者，皆不能離乎思也。惟前聖論思，多生於杳冥寂寞之境，而志意所如，往往出乎埃壘之外，故隋書稱「薛道衡構文，必隱坐空齋，踞壁而臥，聞戶外有人便怒；」宋史稱「田誥作文構思，必匿

深草中，絕不聞人聲，俄自草中躍出，卽一篇成矣。」又思有卒然遇之而莫遇者，亦有忽然敗之而遽失者，世傳宋謝无逸問潘大臨，近曾作詩否，潘云：秋來日日是詩思，昨日捉筆，得滿城風雨近重陽之句，忽催租人至，令人意敗，以此一句奉寄，此實過中人語，不足爲淺人道也。

(二)命意 意爲思之結晶，方構爲思，已成爲意，意之重要，不在思之下也。故莊子曰：「語之所貴者意也」；魏文帝曰：「文以意爲主」；文賦曰：「意司契而爲匠」；杜牧曰：「文以意爲主，以氣爲輔，以辭采爲之兵衛，苟意不先立，止以文采詞句繞前捧後，是詞意多而理愈亂，如入閶闔，紛紛然莫知其誰，暮散而已」；張文潛曰：「文以意爲車，意以文爲馬。」而蘇東坡誨人，其言尤爲切至，方在僂耳時，葛延之自江陵擔簋萬里，絕海行見，留一月，坡嘗告以作文之法曰：「儋州雖百家聚，州人須取之市而足，然不可徒得也，必有一物以攝之，然後爲己用，所謂一物者錢是也。作文亦然，天下之事，散在經子史中，不可徒使，必得一物以攝之，然後爲己用，所謂一物者，意是也。」然不善爲文者，往往以辭掩意，故周鼎有云：「文章以意爲之主，字語爲之役，主強而役弱，則無使不從，世人往往騁其所役，至駭虜難制，甚者反役其主，雖極詞語之工，而豈文之正哉？」李麓堂云：「作詩不可以意徇辭，而須以辭達意，辭能達意，可歌可詠，則可以傳。」船山亦云：「無論詩歌與長行文字，俱以意爲主，意猶帥也，無帥之兵，謂之烏合，李杜所以稱大家者，無意之詩，十不得一二也。」

今試取古人之詩文觀之，大約兩漢以上，意餘於辭，魏晉而還，辭意相宣，唐宋迄今，辭溢於意者，蓋十而八九矣。然惟意到之作，乃能快讀者之意，否則讀未終篇，必生厭倦，且善命意者，能思人所不能思，發人所未嘗發，或沿枝而尋根，或卽無而生有，妙騁心機，出人意表，並非膠柱鼓瑟，刻舟求劍，題在是而意在是也。

(三) 思意宜有所主。思雖無遠而弗到，意雖無指而弗立，然思意既定之後，於是乎始，於是乎終，於是乎前，於是乎後，百變而不離其本，乃能卓然成家。故老子曰：『言有宗』；墨子曰：『立辭而不明於其類，則必困矣。』葉適嘗自言：『爲文之道，譬如人家觴客，雖或金銀器照座，然不免出於假借，惟自家羅列者，卽儘盞缶瓦杯，然都是自家物色。』此語雖淺而大可玩味。唐順之有云：『秦、漢以前，儒家有儒家本色，老、莊家有老莊家本色，從衡家有從橫家本色，名家、墨家、陰陽家皆有本色，雖其爲術也駁，而莫不皆有一段千古不可磨滅之見；是以老家必不肯勦儒家之說，從橫家必不肯借墨家之譚，各具本色而鳴之爲言，其所言者，其本色也。』然此猶就專門著述而言也，卽單篇文字，亦應如此，方稱佳作。如賈生之過秦論，祇重仁義不施四字；柳子厚之梓人傳，祇言體要二字；韓文公之平淮西碑，祇主斷字；諸如此類，不可枚舉。雖其二篇之中，波瀾起伏，變化不窮，而大意總不能出乎此。若夫初意所主在此，忽然舍而從乎衆之所同，則不失之游移，卽失之凌雜，欲自圓其說，且不可得，況欲自樹其說乎？袁了凡云：『文字最要成家，梅之清瘦，桃之綽約，牡丹之富麗，各自完其天

趣而已。『斯文家三昧語也。』

(四) 思意之標準 思意亦有標準乎？曰：有。孔子謂『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無邪二字，卽最善之標準也。不特詩人應以無邪存心，凡一切文學，莫不皆然。六經醇乎醇，不待論已，卽諸子百家，班固亦稱其『各引一端，崇其所善。』非然者，則其說卽無以自立。故班固又於儒家之末，係以惑者辟者；道家之末，係以放者；陰陽家之末，係以拘者；法家之末，係以刻者，名家之末，係以警者；墨家之末，係以蔽者；從橫家之末，係以邪者；雜家之末，係以盪者；農家之末，係以鄙者，則其意可見矣。再推而言之，史家專主紀載，苟立意不正，必至褒貶失當，予奪不公，不爲穢史，便爲謗史，既無以信今，復難言傳後，所謂有史才而無史識與史德也。此外如雜文零作，或以言志，或以抒情，雖云與人無關，無妨自肆，而爲涵養一己之德性，培植一己之品行計，亦不可不立意向善。昔黃庭堅喜作豔詞，秀法師誠之曰：『筆墨勦淫，乃欲墮泥犁中耶？』雖屬戲語，實可警惕。至若小說，文在通俗，義主廣布，其影響於社會人心，尤深且鉅，作者偶涉非非之想，雜以靡靡之詞，迎合閱者心理，不顧自身道德，則誨淫誨盜，於是乎在，將見惡之流行，速於置郵而傳命矣，可不懼乎？晚近以來，此類作品，汗牛充棟，其佳者固益人神思不少，願如吉光片羽，不可多得，披沙揀金，細已甚矣。其餘汨沒靈智，啓誘邪僻，蹈上所述之轍者，正復極多，此實文學界之憂，有識者所宜屏而遠之者也。

(五) 思意之表現 思意表現之法，約而言之，不外二端：一曰直寫，一曰假託。大抵抒情述理之作，直寫爲多；託諷寓譏之作，假託爲尙。直寫之長處在明顯，而其失則往往束於材料，失其自由，不能發揮盡致。假託之長處在含蓄，而其失則或過於虛渺，或過於深晦，使人易昧真相。然而權衡兩者之間，則措詞直寫不如假託之易，而感人直寫尤不如假託之深。故劉勰云：『意翻空而易奇，文徵實而難工。』蘇軾云：『論畫以形似，見與兒童鄰，賦詩必此詩，定非知詩人；』陳善云：『文章須要於題外立意，不可以尋常格律自窘束；』李麓堂云：『詩有三義，賦止居一，而比與居其二，所謂比與興者，皆託物寓情而爲之者也。蓋正言直述，則易於窮盡，而難於感發，惟有所寓託，形容摹寫，反復諷詠，以俟人之自得，言有盡而意無窮，則神爽飛動，手舞足蹈而不自覺。此詩之所以貴情思而輕事實也。』今即以詩例之，如諷刺是人也，不言所爲之惡，而言其爵位之尊，車服之美，而民疾之，以見其不堪。如『君子偕老，副笄六珈，赫赫師尹，民具爾瞻，』是也。其頌美是人也，不言其所爲之善，而言其容貌之盛，冠佩之華，而民安之，以見其無愧，如『緇衣之宜兮，敝予又改爲兮，服其命服，朱芾斯皇，』是也。屈子之騷，深得詩意，故其言己德之修，則曰『余既滋蘭之九畹兮，又樹蕙之百畝，畦留夷與揭車兮，雜杜蘅與芳芷，』言己之守道，則曰『固時俗之工巧兮，偃規矩以改錯，背繩墨以追曲兮，競周容以爲度，』此或喻物以興懷，或反意以見志，所以言之無罪，而聞之足以感也。他如諸子之論，亦多取譬，莊生之寓言十九，爲尤著矣。若夫小說戲

劇，意在引人入勝，其情節每離奇可喜，是則尤非假託不行，惟亦必根據人生真確事實，以爲背影，否則向壁虛造，殊失文學上之價值耳。歐西自昔有名文學家，亦妙解此旨，至近世始廣倡寫實主義 (realism)、自然主義 (naturalism)，謂此爲經濟的，具象的，而目假託之文學爲理想的，抽象的，不知意有主觀客觀之不同，主觀屬於我，客觀屬於物，離物以爲文固不可，舍我其可以爲文乎？蓋彼輩視文學爲『人間記錄』，宜其有是語也。

第四章 文學與性情

(一)性情與文學之關係 情爲性之動，文爲情之飾，一切文學，無非發自性情，古無無性情之文學，亦無舍性情之外，別有可爲文學者。故陸機曰：『每自屬文，尤見其情；』劉勰曰：『五情並而爲辭章，情者文之經，辭者理之緯，經正而後緯成，理定而後辭暢，此立文之本源也。』又曰：『詩人什篇，爲情而造文，辭人賦頌，爲文而造情；』魏際瑞曰：『詩文不外情事景三者，情爲本。』西洋文學家亦重性情而輕知識。如紐曼 (Newman) 則謂『文學爲思想之表見，而感情乃思想之主。』白魯克 (Bacon) 則謂『感情與思想并重』。蓋天壤間之聖文，非至性至情者不能作，而篤於性深於情者，亦往往不求文工而文自工，此殆存乎才學識之外，純屬真靈，而非有絲毫勉強於其間也。是故析而言之，有作者之性情，有文中之性情，有讀者之性情，此三者本一體之歧，而讀者之性情，實從文中之性情而生，文中之性情，又從作者之性情而生，追源溯始，仍當以作者之性情爲本。劉勰齋云：『作者情生文，斯讀者文生情，使情不稱文，豈惟人之難感，在己先不誠無物矣。』茲言得之，至若舍己之性情，強而從之，則優孟衣冠，雖復畢肖，猶皮相耳，何足貴哉？

(二)性情之差別 性雖與生俱生，然孟子稱性善，荀子稱性惡，揚子稱性之善惡混，則是

同性之說，已難爲定，至於情則由感而生，尤不能使之齊一，非特人與人異，卽一人之身，前後亦不能無殊，惟性情之既殊，斯文學之有別，今分述之。

(1) 關於稟賦者 白虎通云：『性者陽之施，情者陰之化，人稟陰陽氣而生，內懷五性六情，五性者，仁、義、禮、智、信，六情者，喜、怒、哀、樂、愛、惡，所以扶成五性。』夫性函於內，而情著於外，情既不能不各有所感，卽性亦不能不隨有所偏，而其剛柔緩急，則胥於文章見之。故姚鼐云：『天地之道，陰陽剛柔而已，文者、天地之精英，而陰陽剛柔之發也。其得於陽與剛之美者，則其文如霆，如電，如長風之出谷，如崇山峻崖，如決大川，如奔騏驎，其光也，如杲日，如火，如金鏐鐵；其於人也，如憑高視遠，如君而朝萬衆，如鼓萬勇士而戰之；其得於陰與柔之美者，則其文如升初日，如清風，如雲，如霞，如煙，如幽林曲澗，如淪，如漾，如珠玉之輝，如鴻鵠之鳴而入寥廓；其於人也，滲乎其如歎，迺乎其如有思，曠乎其如喜，愀乎其如悲。觀其文，諷其音，則爲文者之性情形狀，舉以殊焉。』言園澤因而廣之，陽有太陽少陽之分，陰有太陰少陰之分，氣勢太陽之類，又分噴薄之勢，與跌宕之勢，趣味少陽之類，又分談詭之趣，與閒適之趣，識度太陰之類，又分闊括之度，與含蓄之度，情韻少陰之類，又分沈雄之韻，與悽惻之韻。張廉卿更以二十字分配陰陽，神氣勢骨機理意識脈聲。陽也，味韻格態情法詞度界色。陰也，此則充其類而盡之矣。而文心雕龍體性篇，且歷舉古人爲證，其言曰：『氣以實志，志以定言，吐納英華，莫

非特性。是以更生俊發，故文潔而體清；長卿傲謔，故理侈而辭溢；子雲沉澁，故志隱而味深；子政簡易，故越昭而事博；孟堅雅懿，故裁密而思靡；平子澆通，故三周而藻密；仲宣騷銳，故頌出而才果；公幹氣褻，故言壯而情駭；嗣宗似儻，故響逸而調遠；叔夜儁俠，故興高而采烈；安仁輕敏，故鋒發而韻流；士衡矜重，故情繁而辭隱。觸類以推，表裏必符，豈非自然之恆資，才氣之大略哉？今披覽各家之文，誠有如劉氏所言者。始知性以定文，文以驗性，爲不爽也。

(2) 關於遭遇者 同是人也，而或富或貧，或貴或賤，或出或處，則其性情之所見不同；同一人之身也，而或先榮後辱，或始困終遇，則其性情之所見亦不同。尹師魯嘗有答友人書云：「聞下方以才名爲士林推重，當世名卿鉅儒，凡與交遊者，其作爲文章，莫不道聖功，揚德音，如觀樂於宗廟，和乎皞皞，無不得宜，若夫放廢之人，其心思以深，故其言或繁或迂，或激或哀，異此則非本於情，矯爲之也，譬諸急絃促軫，烏足留大雅之聽哉？」此卽言人之憂樂歎戚，不可強同，而文章亦未可一概論也，蓋臺閣山林，境有所異，彼此不能相越，亦不能相掩，宋晏元獻公詩不用珍寶字，而自然有富貴氣象，嘗自舉「梨花院落溶溶月，柳絮池塘淡淡風，樓台側畔楊花過，簾幕中間燕子飛」等句示人云：「貧兒家有此景致否？」雖自矜語，亦實情也。又王安石有詠北高峯塔詩云：「飛來峯上千尋塔，聞說難鳴見日升，不畏浮雲遮望眼，自緣身在最高層。」鄭清之亦有詠六和塔詩云：「經過塔下幾春

秋，每恨無因到上頭，今日始知高處險，不如歸臥舊林邱。』二詩皆以自喻，而王則作於未大用前，鄭則作於既大用後，故所詠者同，而所發者異矣。若夫一人而前後異者，如孟郊下第時詩云：『棄置復棄置，情如刀劍傷，兩度長安陌，空將淚見花。』及登第後詩云：『昔日餽餽不足嗟，今朝曠蕩思無涯，春風得意馬蹄疾，一日看盡長安花。』又如蘇軾獄中詩云：『夢遶雲山心似鹿，魂飛湯火命如雞。』出獄詩云：『卻對酒盃渾似夢，試拈詩筆已如神。』皆如出兩人。此無他，窮通爲之耳。爾其時有治亂，國有興亡，則其情之所感，亦可以見。故蔡邕之歌，康衢之謠，則發於堯世；卿雲之倡，爛星之和，則盛於虞廷；惻故宮之禾黍，而箕子有麥秀之歎；傷天下之鼎革，而夷齊有采薇之吟；言爲心聲，有莫之爲而爲，莫之致而至者矣。

(三)性情之本質 性情固由稟賦遭遇而有差別矣，而荀子云：『千萬人之情，一人之情也。』西人溫采士德 (Wickes) 亦云：『一人之感情，雖屬暫時，而人類一般之性情，則有共同之點。各感情聯續之波動，雖生滅於瞬息之間，而感情之大海，則洋溢古今，宗嘗或變也。』可知不同之中，必有同者，其所同者，其本質也。分論如左：

(1) 普遍 凡與人生有密切之關係，能深入人心，而爲人人所欲言者，皆可謂之普遍之情，如悲歡離合之緒，忠孝義烈之節，英雄之豪舉，任俠之高行，可以生風雲，凌霜雪，貫金石，感鬼神者；苟以此等情事，形諸楮墨，則不限於一時代與一民族，讀之皆能動於心，

故屈原之離騷，則能動賈生、揚雄、與司馬遷，而遷且稱其『雖與日月爭光可也』。西人荷馬(Homer)所作特羅耶(Troy)、奧德修(Odysseus)二詩，則能動亞力山大(Alexander the Great)、漢尼拔(Hannibal)與愷撒(Caesar)，而溫采士特亦稱『荷馬時代之學術，雖成陳蹟，然荷羅在今日，猶未老也。何則？以其訴於古今不泯之人情也。』此卽不限於一時代也。又李白、杜甫爲吾國詩家泰斗，近年其詩譯行西洋者，西人皆知寶之，愛不忍釋，吾人讀西洋名家之詩歌亦然。此卽不限於一民族也。蓋今人爲古人之產兒，其性情習慣，得之遺傳者居多，其間本無鴻溝之界，而東西洋種姓雖殊，其精神上之契合則一，此乃人類之歷史性與羣衆性使然，所以異於禽獸者，卽在此耳。

文學既有此普遍之情，則可藉以爲古今中外人類精神交通之媒介，而欲謀世界之大同，其根本解決之法，亦莫外此。故近日持睦鄰政策者，必以招致外人留學爲第一要務，當歐戰時，聞英、法、意、美各協約國，因欲合力拒德，於是極力謀國民感情上之結合，對於彼文學欣賞之熱度，爲之驟增，或互派留學生，共相研究，或各遣講演員，分途灌輸，或頒發書報，以資提攜普及，其意卽欲假文學之同情，以圖國民性之融洽也。而日本比年亦多用西文著述，介紹其國文學美術於世界，而其國之文化與國民性，遂亦隨之而傳，故推而言之，無論何國何種，若有偉大優美之作品，留於人間，其國雖亡，種雖微，而文化與國民性，猶可與全人類長存不朽。蠶之軀殼雖去，精神尙傳，謂之未亡，亦無不可。彼希臘、羅馬、埃

及、印度，其爲歷史上之陳蹟者久矣，顯舉世人士，若猶未能忘懷於彼者，而憑弔焉，而深索焉，而感慨焉，而贊歎焉，豈不以其文化與國民性哉？

(2) 超卓 性情本人類所同具，而發表之本能，惟文學家爲特長，故文學之性情，實人類之代表，非一時一人所得而私。質言之，卽人類之公共性情也。惟其然，則文學家之著作，一須超出個人，二須超出現代，能有伊尹『以先知覺後知，以先覺覺後覺』之熱忱，有范仲淹『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之襟懷，庶可語於超卓矣。當夫春秋之世，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亂臣賊子，人人所欲得而誅之者也。孔子因作春秋，代表當時民意，操賞罰褒貶之權，故曰：『知我者其爲春秋乎？罪我者其爲春秋乎？』及至戰國，諸侯放恣，處士橫議，孟子爲此懼，因放淫辭，息邪說，距詖行，而正人心，故曰：『予豈辯哉？予不得已也。』此其立言，一己之功罪有所不計，豈依違於一時哉？後世如韓愈之於文，多排佛老，杜甫之於詩，多寫亂離，韓雖流竄嶺南，而原道、原性、與孟襄陽書、送僧屠序、諸作，精光自照於千載。杜雖羈旅湘蜀，而北征、述懷、兵車行、苦戰行、新婚別、石壕吏、諸作，如鑄鼎象物，燃犀燭怪，實爲社會鳴其不平。故皆能令讀者悠然神往也。西人戴納遜(Johnson)稱『羅馬第一詩家桓吉爾(Virgil)之詩所以爲佳者，以其悲傷人類也。』美術評論家羅思察(Ruskin)謂：『妬忌怨恨暴怒諸情，爲美術家所宜禁，以其爲自私之情，一己之情也。』渴樂士特亦曰：『最佳之文學，在能引起健全之情，以開拓』

人之天性。『又曰：『美稱自爲美術一語，毫無意義，淫蕩者聊藉以解嘲耳。』而希臘文學評論家郎吉萊(Longinus)且著一書專言超卓(ovation)之旨，然則世之不諳人情，任意著作，偶有所得，便放言高論者，真等於敝帚之自珍矣。

(四)性情之表現，性情自然流露，似乎無施不宜，不過律以中道，則亦不出二端：

(1)深厚 孔子嘗謂『溫柔敦厚，詩教也。』詩之所教在此，則知興觀羣怨之用，實從此四字而生，今觀之於三百篇，莫不皆然。故姜白石有云：『喜辭銳，怒辭戾，哀辭傷，樂辭荒，愛辭結，惡辭絕，欲辭屑，樂而不淫，哀而不傷，其惟關雎乎？』又云：『三百篇美刺箴怨皆無跡，當以心會心。』魏道輔云：『詩者述事以宗情，事貴詳，情貴隱，及乎感會於心，則情見於詞，此所以入人深也。如將盛氣直述，更無餘味，則感人也淺，烏能使其不知手舞足蹈，又況厚人倫，美教化，動天地，感鬼神乎？』屈子之離騷，司馬遷亦稱『其文約，其辭微，其志潔，其行廉，其稱文小，而義旨極大，舉類迥，而見意遠，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悱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亦以其得深厚之旨也。蓋詩、騷純從性情中出，其發也易見，至於其他文學，亦應如此。杜元凱序春秋左傳曰：『微而顯，志而晦，婉而成章，盡而不汙，懲惡而勸善，優而柔之，使自求之，隱而飭之，使自趨之，若江海之浸，膏澤之潤，渙然冰釋，怡然理順。』則知孔子之經，左氏之傳，所以感人易而爲効宏者，亦莫非深厚之爲功耳。西哲柏拉圖(Plato)嘗以神狂比詩人，謂『詩人之所以歌哭無端

者，良由其感情不能自己。』史梯文孫(Stevenson)則以自然比律者之感情，謂「作者慘澹經營，讀者尙視若平澹，況其下焉者乎？」溫采士特亦曰：「信乎文章之價值，大半以感情之強弱爲衡也。」而小說家塞佩勒(Theodore)自言其做牛卡姆少佐(Colonel Newcomes)之死，曾痛哭數日。狄根士(Dickens)著孝女耐兒傳(Old Orphan's Shop)一書，做小耐兒(Helpie)之事，最感動讀者，當其著後卷時，讀者恐小耐兒至於死，爭投書與狄，求其勿令得死之結果者，遂致百人，此誠似爲常態，然非深厚曷克以臻此。

(2) 節制 節制者，勿過度之詞，與深厚相反而實相成者也。蓋吾人性情之發，皆宜中節，若過喜過怒過哀過樂，則不得謂之和矣。故姜白石有云：「語貴含蓄，東坡謂言有盡而意無窮者，天下之至言也。若句中無餘字，篇中無後語，非善之善者也。句中有餘味，篇中有餘意，善之善者也。」李漁堂云：「長歌之哀，過於痛哭。歌發於樂者也，而反過於哭，是詩之作也，七情具焉，豈獨樂之發哉？惟哀而甚於哭，則失其正矣。善用其情者無他，亦不失其正而已矣。」叔直子云：「上世不音而躬行，治世言其所行，故典謨之文極而厚，左氏之敘事也，旁顯側映，以左射右，以後照前，如折組之紐，散之不成其形，合之復完其體，所謂意到而句不竭者也。」又曰：「以字攝句，以句攝篇，意以不盡爲奇，詞以不覺爲貴，氣以不馳爲上，讀者但見其淵澹之光，蒼然之色，而無條暢快利之形，如高山深淵，回互隱伏，觀者意有虎豹龍蛇穴其中，而時未之見，乃所以爲貴也。」此不僅文學然也，西人

論希臘美術之特色，亦在有節制而不爲已甚，故曰儉德 (modesty) 引溫采士特之言曰：「希臘刻像，無論何種，感情表面縱極激動，而其內部之恬靜，終如海中深處之有常態焉，故其表現於外者，亦有偉大瀟灑之精神。」可知節制之爲貴矣。惟是歐洲文學界自浪漫派興，注重強烈 (intenso)、詭勢 (expressive)、任情 (spontaneous)、描寫 (descriptive)、生動 (vital)、刺激 (stimulating) 諸端，遂舉前賢所謂平衡 (balance)、分量 (measure)、均齊 (proportion) 之美而一空之。今讀其所作，色采華縟，賦性可喜，然而外強中乾，一察即盡，究非文學之上乘也。

第五章 文學與志識

(一)立志 記曰：「凡學，官先事，士先志。」又曰：「一年視離經辨志。」蓋志者，心之所之，爲吾人立身處世之大本，文學家所自負者，較他人爲尤重，更不可不首定其志也。孔子謂「質勝文則野，文勝質則史，文質彬彬，然後君子。」志即質也。志之不立，豈足以語於彬彬乎？若夫立志之標準，則孔子亦嘗言之，其自稱則曰：「志於道，據於德，依於仁，游於藝。」其戒學者則曰：「士志於道，而恥惡衣惡食者，未足與議也。」又曰：「行有餘力，則以學文。」其門下四科，亦以德行居首，文學爲殿。誠以有德者必有言，有言者不必有德。苟不知本末先後，鮮有不迷其所向者矣。後之學者言志，亦大都兼之孔訓，不出道德之範圍，如柳冕則曰：「君子之儒，必有其道，有其道必有其文，道不及文則德勝，文不知道則氣衰，文多道寡，斯爲藝矣。」又曰：「文有餘而質不足則流，才有餘而雅不足則蕩，流蕩不返，使人有淫麗之心，此文之病也。」韓愈曰：「夫所謂文者，必有諸其中，是故君子慎其實，實之美惡，其發也不揜，本深而末茂，形大而聲宏。」又曰：「愈之志在古道，又甚好其文辭。」李翱曰：「夫性於仁義者，未見其無文也。有文而能潤者，吾未見其不力於仁義也。由仁義而後文者性也，由文而後仁義者習也，猶誠明之必相依

爾。○歐陽修曰：「夫學者未始不爲道，而至者鮮焉，非道之於人遠也，學者有所溺焉爾。蓋文之爲言，難工而可喜，易悅而自足，世之學者，往往溺之，一有工焉，則曰吾學足矣。甚者至棄百事不關於心，曰吾文士也，職於文而已，此其所以至之鮮矣。」又曰：「後之者，徒見前世之文傳，以爲學者文而已，故用力愈勤而愈不至，先輩之文，浩然蕭然，可謂喜矣，而又志於爲道。」又曰：「古人之於學也，講之深而信之篤，其充於中者足，而後發於外者光以大，譬夫金玉之有英華，非由磨飾染濯之所爲，而由其質性堅實而光輝之發自然也。今之學者或不然，不務深講而篤信之，徒巧其辭以爲華，張其言以爲大，隨時俗之所好，鮮克自利，此其充於中者不足，而莫自知其所守也。」孫復曰：「夫文者道之用也，道者教之本也，故文之作也，必得之於心而成之於言，得之於心者，明諸內者也。成之於言者，見諸外者也。明諸內者，故可以適其用，見諸外者，故可以張其教。」又曰：「無志於文則已，若有志也，必在潛其心而索其道，潛其心而索其道，則其所得也必深，其所得也既深，則其所言也必遠，既深且遠，則庶乎可望於斯文矣。」朱熹曰：「好士而取之於文字言語之間，則道學總行之士，吾不得而聞之矣，而況乎所謂對偶駢儷，諛佞無實，以求悅乎世俗之文，又文字之末流，非徒有志於高遠者鄙之而不爲，若乃文字之有識者，亦未有肯深留意於其間者也。」王源曰：「文人者士之賊，士不必爲文人，以文人稱，不失爲君子蓋無幾，行誼者士之本，廉恥者士之防，才路者士之用。」彭士望曰：「文人之文，志士之文，本末殊異，文人志在希世

取名，卽深自矜負，正其巧於容悅，間或談世務，植名教，文焉已耳。以文固非此不傳也。志士之文，如樂出虛，蒸成菌，有大氣以鼓之，聽其天倪自動，其心與力之所至而言至焉。其心與力之所不至而言亦至焉。其嬉笑怒罵以至痛哭流涕，無不有百折不挫之愚誠，貫徹中際。曾國藩曰：『僕之所志，其大者蓋欲行仁義於天下，使凡物各得其分，其小者則欲寡過於身，行道於妻子，立不悖之言，以垂教於宗族鄉黨，其有所成就，以此畢吾生焉，其無所成就，以此畢吾生焉。』由此觀之，古今來欲立言以垂不朽者，鮮不志於道德。否則文章雖麗，言語雖工，其不蹈歐陽子草木榮華鳥獸好音之譏者，幾何哉！

(二) 鍊識 識有意識、有知識，意識與生俱起，知識緣物而起，孩提之童，莫不有識，因其觀察不密，判斷不強，故其識不失之弱，卽失之幻，大學所謂格物致知，致知卽所以鍊識也。文學之發，根於心，取資於物，而期於有用，則識之一字，自不可忽。魏際瑞曰：『文章首貴識，次貴議論，然有識則議論自生，有議論則詞章自不能已，作文而憂詞之不足，皆無識之病耳。』魏應曰：『爲文之道，欲卓然自立於天下，在於積理而鍊識，所謂鍊識者，博學於文而知理之要，練於物，務識時之所宜，理得其要，則言不煩而躬行可踐，識時宜，則不爲高論，見諸行事而有功，是故好奇異以爲文，非真奇也。至平至實之中，狂生小儒，皆有所不能道，是則天下之至奇也。故鍊識如鍊金，金百鍊則雜氣盡而精光發，善爲文者，有所不必命之題，有所不屑言之理，譬猶治水者，沮洳去則波流大，蕪火者，穢雜除而光明盛也，是故至醇

而不流於濁，至清而不流於薄也。二魏於識字可謂透徹言之。蓋吾人爲文，論史有識，則抑揚始得其公，評時有識，則是非始昭其正，述理有識，則曲直不煩詞費而自明，辯事有識，則然否不待言多而自顯，卽如詩、歌、詞、賦，純以情志爲主，有識則情不奪於物，而時重時輕之患以除，志不移於境，而過亢過卑之弊斯祛，無識者則不然，見小而遺大，局近而忘遠，非妍媸失鑑，卽瑣褻不經，欲其有用也難矣。

(三)志識與文學之關係 志貴乎立，識貴乎鍊，上旣言之，而或者以爲志識無論何人，皆須具有，何獨於文學家爲然。今請觀於章學誠之論，而後知志識與文學之關係爲尤密切，有相依相資之道，不可離而爲二也。其言曰：「譬彼禽鳥，志識其身，文辭其羽翼也，有大鵬千里之身，而後可以運垂天之翼，鸚雀假鵬鳥之翼，勢未舉而先墮矣，況鵬翼乎？故世辭不忌夫暫假，而貴有裁辭之志識，與己力之能勝而已矣。」又曰：「文辭猶三軍也，志識其將帥也，李廣入程不識之軍，而旌旗壁壘一新焉，固未嘗物物而變，事事而更之也。知此意者，可以費用成文，而不必已出者矣。文辭猶舟車也，志識其乘者也，輪欲其固，帆欲其捷，凡用舟車，莫不然也，東西南北，存乎其乘者矣。知此義者，可以我用文，而不致以文役我者矣。文辭猶品物也，志識其工師也，橙橘檣梅，庖人得之，選甘脆以俱鑿實也，醫師取之，備藥毒以療疾疢也。知此義者，可以同文異取，同取異用，而不滯其跡者矣。文辭猶金石也，志識其鑿錘也，鑿者可化臭腐，臭腐可化神奇，知此義者，可不執一成之說矣。文辭猶財貨也，志識其良賈

也。人寒我取，人取我與，則賈術通於神明，知此變者，可以斟酌風尚而立言矣。文辭猶藥毒也，志識其醫工也，瘵寒以熱，熱過而膚甚於寒，瘵熱以寒，寒過而膚甚於熱，良醫當實甚而已，有反虛之憂，故治偏不激，而後無餘患也，知此變者，可以拯弊而處中矣。自來論者，皆不知此之詳盡。

第六章 文學與觀念

(一) 觀念之聯絡 文學之資料，多不出平日之經歷，此種經歷，日積月累，蓄於腦中，是爲觀念。及乎臨文，則各種觀念，皆奔赴筆下，以供驅遣，惟觀念隨得隨蓄，多屬於零碎，不有聯絡，不成片段，亦即不能入文，故心理學有所謂類概觀念。類概觀念所含之要點有四：曰具體，曰回憶，曰選擇，曰組合。具體者，即自然界之事物所留之印象也。回憶者，即追思過去之印象也。選擇者，即所留之象，未必皆有文學上之價值，須加以揀汰，如毛爾登 (Morton) 所云：『實際中一切所有，一成爲美術，必經過美術家提淨之功，如潭水然，清潔者存，穢濁者去，並非於萬有中取彼棄此也。』組合者，即各種印象，在尋常人視之，則紛如亂絲，碎如屑玉，彼此自成一單元，漠不相關，而文學家每能尋出其間相連之關係，類聚羣分而貫穿之也。四者之中，前二者屬於想像，爲人人所同有，後二者屬於創造，爲文學家所特擅。譬之冶然，前者金屬也，後者鼓鑄之法也；譬之陶然，前者坯質也，後者搏埴之方也。至於爲尊爲鼎，爲尊爲壺，則觀其創造力之強弱，舉以殊焉。是故天壤之間，日星之曜，風雲之變，草木之花實，鳥獸之囓跡，凡接於耳而寓於目者，無一不可以入文學，有創造力者，則或見景生情，或以情會景，取之左右適其源，黃庭堅所謂『天下清景，初不擇賢愚而與之遇，然

善轉疑端爲我輩設也。』無創造力者，則對此繁然而雜陳者，心迷目眩，莫知所取捨矣。彼江上之清風，山間之明月，牛背夕陽，卮中黃葉，漁子、樵夫、牧童，鄉叟日得之而不知，卽或知之，而亦無發揮之能，一經文學家之掇拾，便成絕好詩文之料，故王右軍蘭亭之會，則曰『仰觀宇宙之大，俯察品類之盛，所以游目騁懷，足以極視聽之娛，信可樂也。』李翰林桃李園之集，則曰『陽春召我以煙景，大塊假我以文章。』由斯以談，非事物則想無所憑，非創造則想像莫由見，兩者相需甚殷而相資至切者，故黃庭堅又云：『詩文惟不造空強作，待境而生，便自工耳。』

（二）觀念之解釋 觀念既自外界之對象而起，而吾人所處之境地，所受之教育，所得之知識，各不相同，一切解釋，遂由是而生差別，智者樂水，仁者樂山，詞客低回於春花秋月，幽人眷歎於猿鶴鶴唳，其所感者殊，斯各有所契也。故水一也，孔子觀之，而明道體之無息，孟子觀之，而明爲學之有本，荀子觀之，而明心術之平端不傾，又孔子聞孺子滄浪之歌，則曰：『小子聽之，清斯濯纒，濁斯濯足矣，自取之也。』孟子則申其義曰：『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家必自毀而後人毀之，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墨子見染絲者而歎曰：『染於蒼則蒼，染於黃則黃，所入者變，其色亦變，五入而已爲五色矣，故染不可不慎也。非獨染絲然也，國亦有染；非獨國有染也，士亦有染。』楊子聞鄰人追羊，歧路之中又有歧，則戚然變容，不言者移時，不笑者竟日，恐求道之易入於歧途也。凡上所舉，滄浪也，染絲也，追羊也，皆自爲一

事，而孔、孟、楊、墨，獨能以主觀眼光解釋之，至如詩之比興，比例尤多，與則稱名也小，取類也大，故圖雖有別，后妃方德，尸鳩貞一，夫人象義；比則寫物以附意，賦言以切事，故金錫以喻明德，珪璋以譬秀民，螟蛉以類教誨，蜩蟻以寫號呼，澣衣以擬心憂，席卷以方志固；而子語子貢以『貧而樂，富而好禮』；『子貢則曰：『詩云：如切如磋，如琢如磨，其斯之謂歟？』子夏問『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爲絢兮，何謂也？』子曰：『繪事後素』。曰：『禮後乎？』斯則或因論學而知詩，或因論詩而知學，又善以己之解釋力解釋詩矣。草木子有云：『觀物者，所以玩心於其物之意也。是故於草木觀生，於魚觀自得，於雲觀間，於山觀靜，於水觀無息。』此玩心於物之意一語最妙。要之，事有殊類而相感者，皆由主觀之解釋力強，所以公孫善舞劍，而學書者得之，乃入於神；庖丁氏善操刀，而養生者得之，乃極其妙。記所謂『知類而通達』，其是之謂歟？

西洋文學界自寫實派出，專注全力於本能、性慾、物質諸方面，如生物學者持顯微鏡以檢驗黴菌，純取精緻嚴密之客觀態度，不參一絲主觀色彩，反謂解釋爲失真相。不知文學範圍，不僅及於外象，亦須兼顧內容，法國文學家發格(Turgenev)有言：『繪圖祇要映入畫家之眼簾，如實寫出，卽可以止，小說則不然，描寫外部，同時須描寫內部，以明瞭一切行爲之動機與根本，無論景色或人物之動作，皆非被動而生，純由自動構成，換言之，卽以心理之作用，改造具體之對象，所以無心理之描寫，便可謂之無小說。』此論最爲透關。彼寫實派之目的，在欲

求真，實則真之一字，亦無定觀，有科學之真，有倫理之真，有美術之真，文學家之解釋，乃美術之真也。如同一草也，其芬芳馥郁，以科學家視之，必辨為何科何種，文學家視之，則與君子美人之思；同一雲也，其舒卷聚散，以科學家視之，乃物理之變化，文學家視之，則與白雲蒼狗之感，至於倫理之真大都偏於抽象方面，如善惡云者，乃倫理中判別人生行為之詞，故必言何者爲善，何者爲惡，成一有系統之學說；文學家則用主觀之法，狀述善人惡人於讀者之目前；是故科學哲學之不朽，全恃其真理之傳播，其著作本身，無甚輕重。文學則不然，因其含有美術之真，雖若無裨於尋常實用，而深合於人性中最高一部分之需求，譬之美衣無益於溫，美味無益於飽，然食不厭精，衣不厭華，則人性所同，所以讀者必得其原作，方足生欣賞之心，故文學家之作品，每能流傳於數千百年也。

第七章 文學與人生

(一)文學爲選擇之人生 文學所以代表人生，亦必取材於人生，然西人史梯文孫(Stevenson)有言：『吾人所見人生事實，皆其紛亂之部，細察其內，仍有一定不變之真理存焉，文學所欲代表者，卽此真理，非鈔襲其紛亂之表面已也。』觀此則知文學家第一步當考察人生，考察有得，乃釐陳所收集之材料，重加甄別，審定何者有代表之價值。昔希臘雕刻家，欲雕刻一美人，必考察許多美人，然後集衆美之長而成一像，其結果自較一般美人爲勝。故文學之人生，亦常較普通之人生爲完備，足爲社會之模範，能發生教育之勢力，而促人生之進步，惟是所選擇者，果爲真與否，尙是問題。蓋人類觀察事物，如御一有色之眼鏡，顏色既異，所見隨殊，古今人竭畢生精力以探索絕對之真理，終不可得，希臘有諺：『世人因求真理而致戰懼，而上方笑其愚不自諒。』紐曼(Newman)亦云：『世無絕端純潔之人生，亦無絕端純潔之文學，』皆謂真不可求也，使能得之，則凡百問題，皆立見解決矣。而寫實派則專標人生自然現象，如實寫出，不加作爲，不弄技巧，以爲如是始可以得真，不更謬乎？是以不善選擇者，其弊確有三端：一則偏於理想化，而流入虛僞，甚至因求善之念過殷，遂至彰善而文惡；一則因人類不齊，大多數人生不能爲文學之材料，遂成爲貴族之文學，僅能代表社會階級。此二弊

者，西洋十八世紀偽古文派可以見之，後人鑒於斯，乃有文學上之革命，過猶不及，爾皆失之，能得其中，斯爲善矣。

(二)文學爲論理之人生 人生屬於時間，而文學屬於論理，故文學之人生，非按論理之次序不可。所謂論理次序者，即因果之關係是也。蓋人生事實，連綿不絕，吾人僅能見其一部，近人所稱爲「人生的斷片」也。取此斷片之人生，以爲文學，既無梗概，又無結構，必使閱者如霧中看花，莫問其故，而欣賞之度，亦必因之而減，娛樂之感，亦必因之而低，此在寫實派之作品，大都如此。故易卜生(Ibsen)或稱其戲劇係「取某家之一室，折開四壁之一邊，以其內部示人。」實則以管窺天，曰天小者，非天小也；以蠶測海，曰海淺者，非海淺也；是皆與文學之原理相違，不足爲訓也。若欲明瞭人生之全部，如記一事也，則必首察此事之所起，繼探此事之所經，終考此事之所結，本末先後，一一敘述而後可，傳一人也亦然，觀史家之紀錄，莫不遵此原理，雖數事發生同時，而能用穿插之筆，使一絲不亂，或由因以推果，或由果以溯因，一篇之中，有脈絡，有照應，整然不亂，自能醒閱者之目矣。

(三)個人之人生觀 人生觀而以個人爲中心，似乎甚狹，然必其人受環境之逼迫，發生厭世思想，覺羣衆之生活爲無可樂，或則氣質特厚，欲強人以從我，於是藉文學以發抒之。如老子主清淨無爲者也，其告人也，則曰：「知其雄，守其雌，知其白，守其黑，人皆取先，己獨取後，人皆取實，己獨取虛，人皆求福，己獨曲全。」揚子主爲我者也，其告人也，則曰：

「古之人，損一毫以利天下不爲也，悉天下奉一身不取也，人人不損一毫，人人不利天下，天下治矣。」而莊子所稱「不離於宗，謂之天人，不離於精，謂之神人，不離於真，謂之至人。」則又理想之人生也。考之西哲，如尼采（Nietzsche）亦極端重視個人之自然生活與本能生活，以強烈之自我爲中心，其所論者，欲造成至高至大之超人，所謂超人者，卽具強勇美正嚴肅諸德，而爲極度之我慾人也。故時人稱之曰自我狂（Eckmura）。文學家如易卜生，其所作戲曲中之主要人物，皆指意志極強烈極自由者，故時人亦以唯我主義之文學家目之。

（四）社會之人生觀 文學之思潮，與社會之關係，至爲密切。故抱積極主義者，其人生觀多注射於社會，如墨子主兼愛，謂「天下兼相愛，則交相利，視人之國，若視其國，視人之家，若視其家，視人之身，若視其身，」雖摩頂放踵而亦爲之。而孔子則又目擊社會人生之偏頗，而思有以矯之，因標一中正之人生，以補救社會過與不及之弊，故曰：「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中庸其至矣乎，民鮮能久矣。道之不行也，我知之矣，知者過之，愚者不及也；道之不明也，我知之矣，賢者過之，不肖者不及也。」其稱大舜，則曰「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其稱顏回，則曰「擇乎中庸而勿失之」。希臘大哲亞里斯多德（Aristotle）之人生觀，亦與孔子同，其言曰：「德乃在兩極端之中，吾人之行爲，或過或不及，皆爲不完全，惟中庸乃爲德，人生於斯世，與種種之事情相關係而存在，應此關係之事情，而爲種種之活動，於一一之關係，皆有中庸之德焉。故吾人不可不待理性之統御調節，以求所謂中庸者，得中庸而德始

成立。』又羅馬詩人荷拉斯(Horace)亦有『黃金中庸』之言。誠以中庸之爲德，不偏不倚，無智愚賢不肖，皆能循而行之，實可爲社會人生之代表也。亦有身受社會生活之束縛，而欲改放者，如華次華斯(Wordsworth)之抒情詩集(Lyrical Ballads)序文有云：『此後詩歌所提供之主要目的，凡日常生活之事狀，皆敘述之，專用人人實際上所用之言語，兼含想像色彩，使心中呈異常之光景。』又云：『大凡選擇卑賤之田園生活，可使胸中真情，入於圓滿之境，束縛既少，則自可現出平正而有勢力之言語，且田園生活，吾人根本感情，多屬單純之狀態，即人之真情，在田園時，亦與自然界之美相和。』故泊特(Pater)稱『華氏文學有最能牽動人心之特色，即使貴族社會，還爲平民社會，都會生活，還爲田園生活，而人情反形深厚，人間生活之意義，真相亦相加明白。』此則雖與社會有影響，而未足爲代表矣。若託爾斯太(Tolstoy)則重博愛，禁慾，無抵抗主義，謂自身生存，是爲種族而生存，應爲他人犧牲，故法人伏求(Vergil)嘗託『正義之要領』曰：『勿逆惡，勿殺，勿裁判，』此種舍己爲人之精神，殆可謂與吾國墨子相當者也。

第八章 文學與時代

(一)時代影響於文學 文學常爲時代之反映，故亦隨時代爲轉移，子夏詩序云：『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三百篇中，如良相云：『百室盈止，婦子寧止，』安之極也。淇露云：『厭厭夜飲，不醉無歸，』樂之至也。天保云：『民之質矣，日用飲食，』是其政和也。治世之政教，和順民心，民安其化，所以喜樂，述其安樂之心而作歌也。蓼莪云：『民莫不穀，我獨何害，』怨之至也。巷伯云：『取彼譖人，投畀豺虎，』怒之甚也。十月云：『徹我牆屋，田卒汙萊，』是其政乖也。亂世之政教，與民心乖戾，民怨其政教以忿怒，述其怨怒之心而作歌也。若之華云：『知我如此，不如無生，』哀之甚也。大東云：『瞻言願之，潛焉出涕，』思之篤也。正月云：『民今之無禮，天天是椽，』是其民困也。國將滅亡，民遭困厄，哀傷己身，思慕明世，述其哀思之心而作歌也。故柳冕曰：『文生於情，情生於哀樂，哀樂生於治亂，故君子感哀樂而爲文章，以知治亂之本。』又曰：『古之作者，因治亂而感哀樂，因哀樂而爲詠歌，因詠歌而成比興，故大雅作，則王道盛矣；小雅作，則王道缺矣；雅變風，則王道衰矣；詩不作，則王澤竭矣。』此可謂深得詩序之意，而善體作者之情已，至若秦皇焚書，而百家以息，漢而崇儒，而六藝以

明，晉世尙老莊，故士夫喜作玄言，唐代重釋梵，故詩文多參禪理，是亦時代之影響於文學也。

(二)文學影響於時代 時代既能影響於文學，同時文學亦自能影響於時代，兩者互爲因果，一起一伏，相生相息，蓋移風易俗，固有賴於政教，而文學提倡鼓吹之力，較政教勢緩而入人則深。且一時代中，必有一二領袖人物，風俗之移易，卽視乎此一二人心之所向，孔子作春秋，而亂臣賊子懼，孟子述仁義，而楊、墨之道息，韓子排佛老，而舉世知重道隆儒，其尤著者也。近而言之，如玉船山之黃書，嚴於種族之防，黃梨洲之待訪，辨於君法之義，而排滿革命之思想，遂漸漬於人心，迄乎清末，一發而不可遏。又如歐洲十八世紀之初，蒙特斯鳩(Montesquieu)著法意，倡立憲政治，盧梭(Rousseau)著民約論，主張極端自由，而法蘭西之大革命，遂潛應於是時，而近代勞工勞農之潮流，又皆經濟學家社會學家之所釀而成也。

(三)吾國歷史文獻之概觀 吾國以文立國，歷代盛衰，文學與時高下，雖變態百出，不可窮極，究其大概，可得而言，文心雕龍時序篇云：「昔在陶唐，德盛化鈞，野老吐何力之談，郊童含不識之歌，有虞繼作，政阜民暇，薰風詩於元后，爛雲歌於列臣，盡其美者，何乃心樂而聲泰也。至大禹敷土，九序詠功，成湯聖敬，猗歎作頌。逮姬文之德盛，周南動而不怨，太王之化淳，邠風樂而不淫，幽厲昏而板蕩怒，平王微而黍離哀，故知歌謠文理，與世推移，風動於上，而波震於下者，春秋以後，角戰英雄，六經泥蟠，百家颺駭，方是時也，韓魏力政，

燕趙任權，五蠹六誣，嚴於秦令，唯齊楚兩國，頗有文學，齊開莊衢之第，楚廣園臺之宮。觀其豔說，則籠罩雅頌，故知煒煌之奇意，出乎縱橫之詭俗也。爰至有漢，運接焚書，高祖尙武，戲備簡學，禮律草創，詩書未遑，施及孝惠，訖於文景，經術頗興，而辭人勿用，選孝武崇儒，潤色鴻業，禮樂爭輝，儻藻競鶩，遺風餘采，莫與比盛；越昭及宣，實繼武績，馳騁石渠，暇豫文會，集雕篆之逸材，發綺縠之高喻；自元暨成，降意圖籍，美玉屑之談，清金馬之路，亦已美矣。爰自漢室，迄至成哀，雖世漸百齡，辭人九變，而大氏所歸，祖述楚辭，靈均餘影，於是乎在。自哀平陵替，光武中興，深懷圖讖，頗略文華，及明帝疊耀，崇愛儒術，肆禮壁堂，講文虎觀，帝則藩儀，輝光相照矣。自安和已下，迄至順桓，磊落鴻儒，才不時乏，而文章之選，存而不論。然中興之後，羣才稍改前轍，華實所附，斟酌經辭，蓋歷政講聚，故漸靡儒風者也。降及靈帝，時好辭製，餘風遺文，蓋蔑如也。自獻帝播遷，文學蓬轉，建安之末，區宇方軌，魏武以相王之尊，雅愛詩章，文帝以副君之重，妙善辭賦，陳思以公子之豪，下筆琳琅，並體貌英逸，故俊士雲蒸，傲雅觴豆之前，雍容拊席之上，灑筆以成酣歌，和墨以資談笑，觀其時文，雅好慷慨，良由世積亂離，風衰俗怨，并志深而筆長，故梗概而多氣也。至明帝纂戎，制詩度曲，徵篇章之士，貴崇文之觀，少主相仍，惟高貴英雅，顧盼合章，勳言成論，於時正始餘風，篇體輕澹，逮晉宣始基，景文克構，并跡沈儒雅，而務深方術。至武帝維新，承平受命，而膠序篇章，弗簡皇慮，降及懷愍，綴旒而已，然晉雖不文，人才實

怪，並結藻清英，流韻綺靡，前世以爲遙涉季世，人才未盡，誠哉斯談，可爲歎息。元皇中興，披文選舉，遠宗帝業，雅好文會，揄揚風流，亦彼時之漢武也。及成康促齡，穆哀短祚，簡文勃興，淵乎清峻，至孝武不嗣，安恭已矣。自中朝貴玄，江左稱盛，因談餘氣，流成文體，是以世極連遭，而辭意夷泰，故知文變染乎世情，廢興繫乎時序，原始以要終，雖百世可知也。自宋武愛文，文帝彬雅，彙文之德，孝武多才，英采雲構，自明帝以下，文理替矣，觀其搢紳之林，霞蔚而翹起，亦不可勝數也。此所論晉宋以前之文學，可謂詳盡矣。自宋以後，則北史文苑傳序有云：『永明天監之際，太和天保之間，洛陽江左，文雅尤盛，江左宮商變越，貴於清綺，河朔詞義貞剛，重乎氣質，此南北詞人得失之大較也。隋書文帝初統萬幾，每念斷彫爲槎，發號旃令，咸去浮華，煬帝卽位，一變其體，并存雅體，歸於典制，雖意在屬淫，而詞無浮蕩，故當世綴文之士，遂依而取正焉。』唐書文藝傳序云：『唐有天下三百年，文章無慮三變，高祖太宗，大難初夷，沿江左餘風，絳章繪句，揣合低昂，元宗好經術，羣臣積厭雕琢，索理致，崇雅黜浮，氣益雄渾，是時唐興已百餘年，諸儒爭自名家，大曆貞元間，美才輩出，嚙嚙道真，涵泳聖涯，排除百家，法度森嚴，抵轢晉魏，上軋周漢，唐之文章，完然爲一玉法，此其極也。』宋史文苑傳序云：『藝祖革命，首用文吏，而奪武臣之權，宋之尚文，端本於此；太宗真宗，在藩邸已有好學之名，及其卽位，彌文日增，日時厥後，子孫相承，上之爲人君者，無不典學，下之爲人臣者，自宰相以至令錄，無不擢科，海內文士，

彬彬盡出焉。『遼史文學傳序云：』遼起松漠，太祖以兵經略方內，禮文之士，固所未遑，及太宗入汴，取圖書禮器而北，然後制度漸以修舉，至景聖間，則科目聿興，士有由下僚擢升侍從，駸駸異儒之美，但其風氣剛勁，三面鄰敵，歲時以蒐獵爲務，而典章文物，視古猶闕。『金史文藝傳序云：』金初未有文字，世祖以來，漸立條教，太祖旣興，得舊遼人用之，使介往復，其言已文；太宗繼統，乃行選舉之法，及伐宋取經籍圖書，宋士多歸之，熙宗款謁先聖，北面如弟子禮，世宗章宗之世，儒風丕變，庠序日盛，士由科第位至宰輔者接踵，當時儒者雖無專門名家之學，而朝廷典策，鄰國書命，粲然可觀。』至於元代，作者寥寥，故元史無文苑傳，僅附於儒學傳中，楊慎所謂『要而言之曰無文可也』。惟通俗文學，於時頗盛，雜劇小說，一時大行，悉用俗言，不尚文雅，蓋亦懲於國家文學之敝，而自變其體以發憤者也。明史文苑傳序云：『明初文學之士，師友講貫，學有本原，永宣以還，作者遞興，皆冲融演迤，不事鈎棘，而氣體漸弱，弘正之間，倡言復古，操觚談藝之士，翕然宗之，向之詩文，於斯一變，迨嘉靖啓禎間，或宗秦漢，或宗唐宋，又一變矣。』下逮有清，二百七十餘年之間，人才輩出，詩古文詞，皆有名入，末葉歐學東漸，風乃丕變，舍文尚實，固有足多，然而流弊所極，遂有廢書不觀，私心自用，妄談改革，競言創造者，此殆亦時勢之所趨歟。魏禧曰：『天下之運，必有所變，而天下之變，必有所止，使變而不止，則日降而無升，』信斯言也，則請拭目以觀其止焉。

(四) 西洋文學之時代觀 西洋對於時代精神，亦甚重視，法國文學家孔德 (Comte) 嘗分智識為三大階級：第一為神學時代 (Theological stage)。此時代中，無論宇宙間何種現象，皆以前之力與靈之力以說明之，以靈妙不可思議之超自然力為基礎。第二為形而上學時代 (Metaphysical stage)。此時代中，凡人腦海中皆有無形思想，純以抽象之觀念，應付種種事物。第三為實證時代 (Positive stage)。此時代中，吾人始離去空理空論，以自己直接所經驗者，所觀察者為基礎。一切現象與結果，非加研究，則心中不能滿足，今依孔氏之說，再以歷史方面按之，則第一為自古代至中世之宗教全盛時代，第二為從文藝復興期至十八世紀之學問時代，亦即智力思索最重之哲學時代，第三與近代相當，即為物質研究時代，而一考歐洲文學界之作品，亦大都不能出此時代之範圍，故美國麥秀士 (Matthews) 教授論小說之發達，分為四期：第一期荒唐無稽，寫不可能 (Impossible) 之事，第二期寫不可有 (Improbable) 之事，第三期寫實際可能 (Probable) 之事，第四期寫不可避 (The inevitable) 之事，以此四期。合前三時代觀之，無不相符，故探最之評論，謂詩文發達之歷史，即人類進化現象之一部，而渤海基爾亦嘗倡文學之種族進化說也。近日本廚川白村又尋索歐洲最近二世紀間文藝思潮暗遷移之痕跡，亦分四期：以十八世紀為冷淡主智傾向之啓蒙期，亦稱偏理主義 (Rationalism) 古典主義 (Classicism) 之期，十九世紀前半為浪漫派 (Romanticism) 占全勝之期，十八世紀中葉為現實主義 (Realism)、自然主義 (Naturalism) 全盛之期，最近為新主觀主義 (Novel

subjectivism)之文學，即新浪漫派(new romanticism)之期，此雖非精緻嚴密之區分，大致可謂無遺矣。不過時代雖分，而文藝之思潮，實如不斷之流水，出自山谷，溢於曠野，激注巖石，剖分草木，雖值物賦象，任地班形，仍不失其爲一連續之潮流也。

第三篇 本論

第一章 文學之門類

(一)吾國文學之分類 吾國古代文籍，皆萃之於史，雖未分門別類，而據周禮所稱，「太史掌建邦之六典八法八則，以詔王治，小史掌國之志，定世繫，辨昭穆，內史掌王之八柄策命而貳之，外史掌王之外令，及四方之志，三皇五帝之書，御史掌邦國都鄙萬民之治令，以贊冢宰。」此則天子之史，凡有五焉，固皆各有分掌，條而不紊者也。諸侯亦各有國史，以司其職，見之春秋傳者，不可勝數。經秦焚書，斯道掃地，大漢之興，經籍散逸，簡札錯亂，傳說紕繆，莫之折衷。至武帝始置太史公，命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副上丞相，開獻書之路，置寫書之官，外有太常太史博士之職，內有延閣廣內祕室之府。及孝成帝，祕藏之書，頗有亡散，乃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命光祿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數術，太醫監李柱國校方技，每一書就，向輒撰爲一錄，論其指歸，辨其訛繆，鈇而奏之。向卒，其子歆嗣父之業，遂總括羣篇，撮其指要，著爲十略：一曰輯略，二曰六藝略，三曰諸子略，四曰詩賦略，五曰兵書略，六曰數術略，七曰方技略，蓋至是而吾國文學乃有門

類之可言，後漢班固，又依七略而爲漢書藝文志，刪去輯略，凡存其六，而以易、書、詩、禮、樂、春秋、論語、孝經、小學，歸之六藝；儒、道、陰陽、法、名、墨、縱橫、雜、農、小說、各家，歸之諸子；分詩賦爲五種，以兵權謀，兵形勢，陰陽，兵技巧，歸之兵書，以天文、歷譜、五行、著龜、雜占、形法、歸之數術；以醫經、經方、房中、神仙、歸之方技；七略既不存，後人賴以識流別者，又不能不推此志矣。魏氏代漢，祕書監荀勗更著新簿，分爲四部：一曰甲部，紀六藝及小學等書，二曰乙部，有古諸子家，近世子家、兵書、兵家、術數，三曰丙部，有史記、舊事、皇覽簿、雜事，四曰丁部，有詩賦圖讚、汲冢書，南北朝時，宋祕書丞王儉，又別撰七志：一曰經典志，紀六藝、小學、史記、雜傳，二曰諸子志，紀今古諸子，三曰文翰志，紀詩賦，四曰軍書志，紀兵書，五曰陰陽志，紀陰陽圖緯，六曰藝術志，紀方技，七曰圖譜志，紀地域及圖書，其道佛附見，合九條。梁有處士阮孝緒，篤好墳史，博采宋、齊已來王公之家，凡有書記，參校官簿，更爲七錄：一曰經典錄，記六藝，二曰記傳錄，紀史傳，三曰子兵錄，記子書兵書，四曰文集錄，記詩賦，五曰技術錄，紀數術，六曰佛錄，七曰道錄，迄至唐初，諸儒修隋書經籍志，遠覽馬史班書，近觀王志阮錄，挹其風流體制，削其浮雜鄙俚，離其疏遠，合其近密，約文緒義，仍分四部：其經部分易、書、詩、禮、樂、春秋、孝經、論語、爾雅、河圖、緯書、小學，史部分正史、古史、雜史、霸史、起居注、舊事、職官篇、儀注篇、刑法篇、雜傳、地理記、譜系篇、簿錄篇，子部分儒家、道家、法家、

名家、墨家、縱橫家、雜家、農家、小說家、兵家、天文家、歷數家、五行家、醫方家，各部分楚辭、別集、總集，而以道佛經部附之。自是以後，歷代之志經籍藝文者，皆不能出四部之範圍矣。章學誠有言：「七略之流而爲四部，如纂錄之流而爲行楷，皆勢之所不容已者也。史部日繁，不能悉隸以春秋家學，四部不能返七略者一，名墨諸家，後世不復有其支別，四部之不能反七略者二，文集熾盛，不能定百家九流之名目，四部之不能返七略者三，鈔輯之體，既非叢書，又非類書，四部之不能返七略者四，評點詩文，亦有似別集而實非別集，似總集而實非總集者，四部之不能返七略者五，凡一切古無今有今無之書，其勢判如霄壤，又安得執七略之成法，以部次近日之文章乎。」雖然，諸家分合雖有不同，其有意保存典籍，而示後人以門徑則一。吾人苟能就四部之成法，而探七略之要旨，其於辨章學術，當必大有所補也。

(二) 西洋文學之分類 西洋普通分文學爲四類：一曰散文 (prose)、二曰詩 (poetry)、三曰小說 (novel)、四曰戲曲 (drama)。散文又分論說 (exposition)、記述 (narration) 二種，其範圍所包甚廣，如評論 (critical essay) 亦論說之一種也，描寫 (description) 亦記述之一種也。詩又分記事詩 (epic)、抒情詩 (lyric)、戲劇詩 (dramatic poetry) 三種。小說又分歷史小說 (historical novel)、理想小說 (idealistic novel)、言情小說 (love novel)、社會小說 (social novel) 四種。戲曲又分喜劇 (comedy)、悲劇 (tragedy) 二種。別有雜劇，兼含悲喜性質，

在戲劇上殊無重大價值之可言，亦其一種也。觀此所分，視吾國爲簡，蓋彼土經典掌之宗教，科學屬諸專門，不似吾國部略之包羅一切也。惟吾國小說屏諸九流之外，戲曲則所起最晚，不爲列入，而彼土則與詩文並峙，其勢力且浸盛焉。要而言之，文學之爲用，一部分固在能發揮思想，抒發情志，而一部分則在能匡救社會，改良風俗，小說戲劇，其入人也易，其感人也深，其引入也速，其動人也遠，其潛移默化之力，均非他種文學所可望。故言匡救改良，莫此爲宜，吾國往者因不重此，自命爲文人學士者，大都不肯究心，而一班淺學薄行一知半解之徒，則任意撰，因之穢詞淫曲，到處流行，而所謂道德品節，不知不覺墮落於此輩之手者蓋不少，於是小說戲曲，遂爲文學家所不屑道，亦遂不能在文學上占位置矣。其間偶有一二傑作，出自名手，爲人所膾炙者，亦不過情節佳，筆墨好，藉作酒後茶餘之消遣品耳，於匡救改良乎何有？彼土既與詩文並重，故二者皆有專家，專家既多，名著自富，名著既富，流行自廣，流行既廣，影響自大，而位置亦自高矣。比年吾國文學界漸知注意及此，關於此類作品，亦頗增多，雖佳者罕見，然此後之發展，則可斷言，至於影響如何，又當視其作品如何而定焉。

第二章 文學之體裁

(一) 論文者之分體 文之有體，由來尙矣，書有典、謨、賈、歌、誓、誥、訓、命、征、範之殊，詩有風、雅、頌、比、興、賦之異，後之作者，其類益繁，其名滋廣，茲取歷代名家之論，撮錄如左方：

魏文帝典論論文云：『文非一體，鮮能備善；』又云：『奏議宜雅，書論宜理，銘誄尙實，詩賦欲麗，此四科不同，故能之者偏也。』

陸機文賦云：『放言遣辭，良多變矣，體有萬殊，物無一量。』又云：『詩緣情而綺靡，賦體物而瀏亮，碑披文以相質，誄纏綿而悽愴，銘博雅而溫潤，箴頓挫而清壯，頌優遊以彬蔚，論精微而朗暢，奏平徹以閑雅，說煒燁而譎誑，雖區分之在茲，亦禁邪而制放。』

任昉文章緣起云：『六經素有歌、詩、誄、箴、銘之類，尙書帝庸作歌，毛詩三百篇，左傳叔向貽子產書，魯哀公孔子誄，孔俚鼎銘，虞人箴，此等自秦漢以來，聖君賢士，沿著爲文章名之始，故因暇錄之，凡八十四題。』今考其題，曰：『三言詩、四言詩、五言詩、六言詩、七言詩、九言詩、賦、歌、離騷、詔、策文、表、讓表、上書、書、對策、上疏、啓、奏記、牋、謝恩、令、奏、駁、論、議、反騷、彈文、薦、教、封事、白事、移書、銘、箴、』

封禪書、讚、頌、序、引、志、錄、記、碑、碣、諧、誓、露布、檄、盟文、樂府、對問、傳、上章、解嘲、訓、辭、旨、勸進、喻難、誠、弔文、告、傳讚、謁文、祈文、祝文、行狀、哀策、哀頌、墓誌、誄、悲文、祭文、哀詞、挽詞、七發、離合詩、連珠、篇、歌詩、遺命、因、勢、約。此則較曹陸所分加密矣。

劉勰文心雕龍分上下兩篇，上篇備列各體，一篇之中，溯發源，釋名目，評論前製，後標作法，下篇極論文術，一一鏤心鑄骨而出之，故其自序有曰：「上篇以上，綱領明矣，下篇以下，毛目顯矣。」茲尋其上篇之目，曰原道、徵聖、宗經、正緯、辨騷、明詩、樂府、詮賦、頌讚、祝盟、銘箴、誄碑、哀弔、雜文、辭體、史傳、諸子、論說、詔策、檄移、封禪、章表、奏啓、議對、書記，大氏自原道至正緯，皆總詳文原，辨騷以次，始分論文體，故其自序又云：「文心之作，本乎道，師乎聖，體乎經，酌乎緯，勢乎騷，文之樞紐，亦云極矣。」

張表臣到湖鈞詩話云：「刺美風化，緩而不迫，謂之風；采摭事物，摛華布體，謂之賦；推明政治，正言得失，謂之雅；形容盛德，揚厲休功，謂之頌；幽憂憤悲，寓之比興，謂之騷；感觸事物，託於文章，謂之辭；程事較功，考實定名，謂之銘；援古刺今，箴戒得失，謂之箴；猶迂抑揚，永言謂之歌；非鐘非鼓，徒歌謂之謠；步驟馳騁，斐然成章，謂之行；品秩先後，序而推之，謂之引；聲音雜比，高下長短，謂之曲；吁嗟慨歌，悲憂深思，謂之吟；吟詠性情，合而言志，謂之詩；蘇李而上，高簡古澹，謂之古；沈宋而下，法律精切，謂之律；

此詩之衆體也。帝王之言，出法度以備人者，謂之制；絲綸之語，若日月之垂照者，謂之詔；制與詔同，詔亦制也。道其常而作彝憲者，謂之典；陳其謀而成嘉猷者，謂之謨；順其理而迪之者，謂之訓；屬其人而告之者，謂之誥；卽師衆而申之者，謂之誓；因官使而命之者，謂之命；出於上者，謂之教；行而下者，謂之令；持而戒之者，勅也；言而喻之者，宣也；辭而揚之者，贊也；登而崇之者，冊也；言其倫而析之者，論也；度其宜而揆之者，議也；別嫌疑而明之者，辨也；正是非而著之者，說也。記者，記其事也；紀者，紀其實也；書者，贊而述焉者也；策者，條而對焉者也；傳者，傳而信者也；序者，緒而陳者也；碑者，披列事功，而載之金石也；碣者，揭示操行，而立之墓儀也；誄者，累其素履，而質之鬼神也；誌者，識其行藏，而謹其終始也；檄者，激發人心，而喻之禍福也；移者，自近移遠使之周知也；表者，布人子之心，致君父之前也；牋者，修備君之間，仲宮闈之儀也；簡者，質言之而略也；啓者，文言之而詳也；狀者，言之公上也；牒者，用之官府也；捷書不緘，插羽而傳之者，露布也；尺牘無對，指事而陳之者，劄子也。青黃黼黻，經綸以相成者，總謂之文也。』

（二）選文者之分體、選文分體，始於韓愈文章流別，李充之翰林論，劉義慶之集林。沈約、丘遲之集鈔，皆放乎此；然皆皆不傳，莫由考識。昭明文選，上承其流，標文辭之封域，屏經、子、史而不錄，觀其選目，有賦、詩、騷、七、詔、冊、令、教、文、表、上書、啓、彈事、牋、奏記、書、移、檄、對問、設論、辭、序、頌、贊、符命、史論、史述贊、論、選

珠、箴、銘、誄、哀、碑文、墓誌、行狀、弔文、祭文、凡三十七門；賦中又分京都、郊祀、耕藉、畋獵、紀行、遊覽、宮殿、江海、物色、鳥獸、志、哀傷、論文、音樂、情、諸類。詩中又分補亡、述德、勸勵、獻詩、公議、祖餞、詠史、百一、遊仙、招隱、反招隱、遊覽、詠懷、哀傷、贈答、行旅、軍戎、郊廟、樂府、挽歌、雜歌詩、雜擬、諸類。故其序文有云：「秦制錄起，源流開出，譬陶苑異器，並爲入耳之娛，舖截不同，俱爲悅目之玩，作者之致，豈云備矣。」自文選而下，如唐文粹、文苑英華、宋文鑑、金文雅、元文類、明文在諸書，亦主一體，離合之間，均未盡善。至清姚鼐撰古文辭類纂，約之爲十三類，曰論辨、序跋、奏議、書說、贈序、詔令、傳狀、碑誌、雜記、箴銘、頌贊、辭賦、哀祭，一類內而爲用不同者，別爲上下編。又系之以言曰：「凡文之體類十三，而所以爲文者八：曰神、理、氣、味、格、律、聲、色。神理氣味者，文之精也；格律聲色者，文之粗也。然苟舍其粗，則精者亦胡以寓焉，異者之於古人，必始而過其精，中而過其精，終則御其精者而遺其粗者。」曾國藩撰經史百家雜鈔，則破蕭選之域，又更姚纂之類，其分門凡三：一曰著述門，內分三類，以著作之無韻者，屬之論著類，經如洪範、大學、中庸、樂記、孟子，諸子如篇、訓、覽，古文如原、論、辨、議、說、解，皆是，以著作之有韻者，屬之詞賦類，經如詩之賦、頌、書之五子之歌，後世如賦、辭、騷、七、設論、符命、頌、贊、箴、銘、歌，皆是。以他人之著作，序述其意者，屬之序跋類，經如易之彖、象、記之冠義、婚義、射義，後世如序、跋、引、題、

禮、傳、注、箋、疏、說、解、皆具。二曰告語門，內分四類，以上爲下者，屬之詔令類，經如甘誓、湯誓、放誓、大誥、酒誥、康誥等。後世如誥、詔、諭、令、教、璽書、檄、策、命、皆是。以下告上者，屬之奏議類，經如皋陶謨、無逸、召誥、及左傳季文子魏其諫君之辭，後世如書、疏、議、奏、表、劄子、封事、彈章、牋、對策、皆是。以同輩相告者，屬之書牘類，經如君奭、及左傳、鄭子家叔向呂相之辭，後世如書、啓、牘、簡、刀筆、帖、移、皆具。以人告於鬼神者，屬之哀祭類，經如詩之黃鳥、二子乘舟，書之武成金縢祝辭，左傳荀偃逆鞅勝辭，後世如祭文、弔文、哀辭、誌、告祭、祝文、願文、招魂、皆是。三曰記識門，以記人者，屬之傳誌類，經如藝文類聚，更如本紀、世家、列傳，後世如墓表、墓誌銘、行狀、家傳、神道碑、事略、年譜、皆是。以記事者，屬之敘記類，經如書之武成，金縢、願命、左傳記等職記會盟及全瀆皆是。通鑑法左傳，亦是。後世古文如平淮軍碑等是，然不多見。以記故典者，屬之典志類，經如戶禮儀禮全書、禮記之王制、月令、四堂位、孟子之北宮闕章，皆是。史記之八書、漢書之十志，及三選亦是。後世古文如趙公故宮碑等是，然不多見。以記雜事者，屬之雜記類，經如禮記投壺深衣、內則、少儀，周禮之考工記，皆是。後世古文家、修造宮室有記，遊覽山水有記，以及記器物、記瑣事、皆是。總凡十一類，論次與姚氏微有異同，然大體不甚相遠，於是論文體者，莫不奉姚、曾爲圭臬矣。

(三)各體之起源 文體之多，既如上述，溯其本源，實皆從六經諸子而出，故劉勰云：

「論說辭序，則易統其首，詔策章奏，則書發其源，賦頌歌讚，則詩立其本，銘誄箴祝，則禮肅其端，紀傳移檄，則春秋爲根，並窮高以樹表，極遠以啓疆，所以百家騰躍，終入環內者也。」顏之推家訓云：「夫文章者，原出五經，詔命策檄，生於書者也。序述議誦，生於易者也。歌詠賦頌，生於詩者也。祭祀哀誄，生於禮者也。書奏箴銘，生於春秋者也。」李耆卿云：「易、詩、書、儀禮、春秋、論語、大學、中庸、孟子，皆聖賢明德經世之書，雖非爲作文設，而千萬文章，從是出焉。」章學誠曰：「周衰文弊，六藝道息，而諸子爭鳴，蓋至戰國而文章之變盡，至戰國而後世之文體備。戰國之文，奇袤錯出而裂於道，人知之；其源皆出於六藝，人不知也；後世之文，其體皆備於戰國，人不知；其源多出於詩教，人愈不知也。戰國之文，其源皆出於六藝，何謂也？曰：道體無所不該，六藝足以盡之，諸子之爲書，其持之有微而言之成理者，必有得於道體之一端，而後乃能恣肆其說，以成一家之言也。所謂一端者，無非六藝之所該，故推之而皆得其所本，非謂諸子果能服六藝之教，而出辭必衷於是也。老子說本陰陽，莊、列寓言假象，易教也；鄒衍侈言天地，關尹推衍五行，書教也；管商法制，義存政典，禮教也；申韓刑名，旨歸賞罰，春秋教也。其楊、墨、尹、文之言，蘇、張、孫、吳之術，辨其源委，泐其旨趣，九流之所分部，七錄之所敘論，皆於物曲人官，得其一致，而不自知爲六藝之遺也。戰國之文，既源於六藝，又謂多出於詩教，何謂也？曰：戰國者，縱橫之世也，縱橫之學，本於古者行人之官，觀春秋之辭命。列國大夫聘問諸侯，出使專對，蓋欲

文其言以達旨而已。至戰國而抵掌揣摩，騰說以取富貴，其辭敷張以揚厲，變其本而加詭奇焉，不可謂非行人辭命之極也。孔子曰：誦詩三百，授之以政，不達，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奚爲？是則比興之旨，諷諭之義，固行人之所肄也。縱橫者流，推而衍之，是以能委折而入情，微婉而善諷也。九流之學，承官曲於六典，雖式原於書、易、春秋，其質多本於禮教，爲其體之有所該也。及其出而用世，必彘縱橫，所以文其質也。後世之文，其體皆備於戰國，何謂也？曰：子史衰而文集之體盛，著作衰而文章之學興；文集者，辭章不專家，而萃聚文墨以爲蛇龍之菹也。後賢承而不廢者，江河導而其勢不容復遏也。經學不專家，而文集有經義，史學不專家，而文集有傳記，立言不專家，而文集有論辨。後世之文集，舍經義與傳記論辨之三體，其餘莫非辭章之屬也。而辭章實備於戰國，承其流而代變其體製焉。今卽文選諸體，以徵戰國之賅備，京都諸賦，蘇、張縱橫六國，侈陳形勢之遺也。上林、羽獵，安陵之從田，龍陽之同釣也。客難解嘲，屈原之漁父卜居，莊周之惠施問難也。韓非儲說，比事徵偶，連珠之所肇也。而或以爲始於傅毅之徒，非其實矣。孟子問齊王之大欲，歷舉輕煖、肥甘、聲音、采色，七林之所啓也。而或以爲創之枚乘，忘其祖矣。鄒陽辨謗於梁王，江淹陳辭於建平，蘇秦之自解忠信而獲罪也，過秦王命六代辨亡諸論，抑揚往復，詩人諷諭之旨，孟荀所以稱述先王微時君也。淮南賓客，梁苑辭人，原嘗申陵之盛舉也。東方司馬，侍從於西京，徐陳應劉，徵逐於鄴下，談天雕龍之奇觀也。遇有升沈，時有得失，時才彘於末世，利祿萃其性靈，廊廟出

林，江湖飄閱，曠世而相感，不知悲喜之何從，文人情深於詩騷，古今一也。○綜觀各家所論，章氏最詳，且皆舉例爲證，然章氏論文，實主求作者之意旨，反對拘於形貌，嘗譏文選爲滑亂蕪穢，其所以溯各種之源者，蓋以爲必明夫戰國升降之體勢，而後兩漢、唐、宋、元、明之文，始可以畦分塍別也。

(四)各體之作法 體固多矣，作法自不能不各有所稱，朱夏有言：「古之論文，必先體製而後工製，譬諸梓人之作室也，其棟樑榱桷之任，雖不能以大相遠也，而王公大人之居，與浮屠老子之廬，官司之署，庶民之室，其製度固顯絕而不相侔也，使記也而與序無異焉，則庶民之室，將同於浮屠老子之祠亦可乎？鑄劍而肖於刀且猶不可，斲車而肖於舟其可乎？」斯言也，實可爲率爾操觚者當頭之棒，今取文心雕龍之論，分體述之，明詩篇云：「四言正體，雅潤爲本，五言流調，清麗居宗，華實異用，唯才所安，三六雜言，則出自篇什，離合之發，則明自圖讖，回文所興，則道原爲始，聯句共韻，則柏梁餘製，巨細或殊，情理同致。」樂府篇云：「詩爲樂心，聲爲樂體，樂體在聲，管師務調其器，樂心在詩，君子宜正其文。」又云：「樂辭曰詩，詩聲曰歌，聲來被辭，辭繁難節，故陳思稱李延年閑於增損古辭，多者則宜減之，少者則宜益之，貴約也。」詮賦篇云：「賦者鋪也，鋪采摛文，體物寫志也，原夫登高之旨，蓋觀物興情，情以物興，故義必明雅，物以情觀，故詞必巧麗，麗詞雅義，符采相勝，如組織之品朱紫，畫繪之著玄黃，文雖新而有質，色雖樸而有本，此立賦之大體也。」頌讚篇云：「頌惟典

雅，辭必清雋，蕪寫似賦，而不入華侈之區，敬慎如銘，而異乎規戒之域，揄揚以發藻，汪洋以附義，唯曲巧致，與情而變，其大體所底，如斯而已，讀之爲義，事生獎歎，所以古來篇體促而不廣，必結言於四字之句，盤桓乎數韻之辭，約舉以盡情，昭灼以選文，此其體也。『祝盟篇云：』『羣言發華，而降神務實，修辭立誠，在於無愧，祈禱之式，必誠以敬，祭奠之措，宜恭且哀，此祝文之大較也。盟之大體，必序危機，獎忠孝，共存亡，戮心力，祈幽靈以取鑒，指九天以爲正，感激以立誠，切至以敷辭，此其所同也。』『銘箴篇云：』『箴誦於官，銘題於器，名目雖異，而警戒實同，箴全禦過，故文資確切，銘兼褒貶，故體貴弘潤，其取事也，必駁以辨，其務文也，必簡而深，此其大要也。』『誄碑篇云：』『誄之爲制，蓋選言錄行，傳體而頌文，榮始而哀終，論其人也，暖乎若可觀，道其哀也，悽然如可傷，此其旨也。屬碑之體，資乎史才，其序則傳，其文則銘，標序盛德，必見清風之華，昭紀鴻懿，必見峻偉之烈，此碑之制也。』『哀弔篇云：』『哀詞大體，情主於痛傷，而辭窮乎愛惜，幼未成德，故譽止於察惠，弱不勝務，故悼加乎膚色，隱心而結文則事愜，觀文而屬心則體奢，奢體爲詞，則色麗不哀，必使情往會悲，文來引泣，乃其貴耳。弔雖古義，而華辭未造，華過韻緩，則化而爲賦，固宜正義以繩理，昭德而塞遠，剖析褒貶，哀而有正，則無奪倫矣。』『雜文篇云：』『漢來雜文，名號多品，或真詰誓問，或覽略篇章，或曲操弄引，或吟諷諒詠，總括其名，並歸雜文之區。』『諧謔篇云：』『文辭之有諧謔，譬九流之有小說，蓋稗官所采，以廣視聽。』『史傳篇

云：『史之爲任，乃彌綸一代，負海內之責，而羸是非之尤，乘筆荷擔，莫此之勞。』諸子篇云：『諸子者，入道見志之書，自六國以前，去聖未遠，故能越世高談，自開戶牖，兩漢以後，體勢淪弱，雖曰乎坦途，而類多依採，此遠近之漸變也。』論說篇云：『論之爲體，所以辨正然否，窮於有數，迫於無形，迹堅求通，鉤深取極，乃百慮之筌蹄，萬事之權衡也。固其義貴圓通，辭忌枝碎。必使心與理合，彌縫莫見其源，辭共心密，敵人不知所乘，斯其要也。說之樞要，必直利而義貞，進有契於成務，退無礙於榮身，自非譎敵，則唯忠與信，披肝膽以獻主，飛文敏以濟辭，此說之本也。』詔策篇云：『王言崇祕，大觀在上，所以百辟其刑，萬邦作孚，故授官選賢，則義炳重離之輝，優文對策，則氣會風雨之潤，敷戒恆誥，則筆吐星漢之華，治戎變伐，則聲有滂雷之威，皆災肆赦，則文有春露之滋，明罰敕法，則辭有秋霜之烈，此詔策之大略也。』檄移篇云：『檄之大體，或述此休明，或敘彼苛虐，指天時，審人事，比強弱，角權勢，標善惡於前驗，懸懲鑒於已然，雖本國信，實參兵詐，譎詭以馳旨，諱靡以騰說，凡此衆條，莫之或違者也。故其植義屬辭，務在剛健，插羽以示迅，不可使辭緩，露板以宣衆，不可使義隱，故專昭而理辨，氣盛而辭斷，此其要也。若曲趨密巧，無所取材矣。移者易也，移風易俗，令往而民隨者也，意用小異，而體義大同，與檄參伍，故不重論。』封禪篇云：『茲文爲用，蓋一代之典章也，搆位之始，宜明大體，樹骨於訓典之區，選言於宏富之路，使意古而不晦於深，文今而不墜於淺，義吐光芒，辭成廉錫，則爲偉矣。』章

表篇云：「文章表之爲用也，所以對揚王澤，昭示心曲，既其身文，且亦國華，章以造闕，風炬應明，表以致禁，骨采宜耀，循名課實，以章爲本者也。是以章式炳黃，志在典謨，使要而非略，明而不濫，表體多包，情僞屢遷，必雅義以扇其風，清文以勵其厲，然懇調者辭爲心使，浮侈者情爲文使，要約得正，華實相勝，唇吻不滯，則中律矣。」奏啓篇云：「奏文立範，運衡，宜明體要，必使理有典型，辭有風軌，總法家之式，秉儒家之文，不畏強禦，氣流墨中，無縱詭隨，聲動簡外，乃稱絕席之雄，直方之舉耳。啓必斂飾入規，促其音節，辨要輕清，文而不侈，亦啓之大略也。」議對篇云：「議則文以辨潔爲能，不以繁縟爲巧，專以要爲美，不以隱爲奇，若不務政體，而舞筆弄文，支離構辭，穿鑿會巧，空聘其華，固爲事實所損，設得其理，亦爲淹辭所埋矣。對卽議之別體也，必使專深於政術，理密於時務，酌三五以銘世，而非迂緩之高談，馭權變以極俗，而非刻薄之僞論，風淡恢而能遠，流洋洋而不溢。」書記篇云：「書體本在盡言，言以散鬱陶，託風采，故宜條暢以任氣，優柔以擇懷，文則從容，亦必聲之愷爾也。賡記之爲式，既上純乎書，亦下睨乎書，使敬而不慚，簡而無傲，清美以惠其才，彪蔚以文其響，蓋賡記之分也。」觀劉氏此論，擘肌分理，剝蕉抽絲，殆可謂曲盡其義，雖時移勢異，古之所有，未必盡適於今，今之所需，未必盡備於古，然學者苟能玩而索之，則而効之，舉一而反三，觸類而知遠，則染翰操紙，寧有不知體要之患哉？

(五)西洋文學之分體 西洋文學之分體，遠不如吾國之詳密，約而言之，不外論說、辯

論，描寫，記述四種。凡界說、定義、說明、解釋，皆屬於論說體。界說者，闡明其意，適如其界，無溢語，無漏詞之謂也。定義者，其理既明，下一定義，簡而賅，要而括，不可移易之謂也。說明與解釋，則於專理之對象，加以研究，研究有得，而後指示其真理所在之謂也。辯論之體，有兩要素：一為申明自己之意，一為推翻他人之意，希臘、羅馬辯學皆有精采，名家輩出，而羅馬古代以法律著，或馳騁於議院，或對揚於公庭，故辯論之文尤富，大抵和平之辯論，可以啓人之覺悟，而使之屈服於理，激烈之辯論，可以奪人之氣焰，而使之屈服於勢。若兩方相持不下，則必待公衆之評判，要以須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先後不相矛盾，而於對方之誤點，能層層斥駁，務使真理戰勝，乃為貴耳。描寫一體，屬於空間，有表面與內容之分，善描寫者，皆能兼之，若專重表面，則近於藝術，若專重內容，則偏於心理，非佳作也。又描寫之人，須與所描寫之事物表同情，否則不能深切入微，淋漓盡致矣。記述一體，屬於時間，有時間次序與理論次序之殊，皆則首尾，則時間為尙，欲探因果，則理論為貴，兩者比較，則後者尤重，蓋人生事實，同時可佔空間與時間，而文學則不能，惟於二者別為先後而記述之，故遇兩事或數事同時發生，則不能不舍時間而用論理之次序矣。綜此四體，可以包羅一切文學，惟前二體僅可適用於散文，後二體則散文、詩歌、小說、劇曲皆適用之。

第三章 文學之流派

(一)文之派別 劉勰人物志材理篇，嘗分人爲四家：曰道理之家；曰義理之家；曰專理之家；曰情理之家；劉融齋謂「文之本領，祇此四者盡之。」今略加分析，則六經之文，以道體爲主者，道理之家也。諸子之文，以思想爲主者，義理之家也。史志之文，以事實爲主者，專理之家也。經子史外之文，以發揮情志爲主者，皆情理之家也。六經之文，莊子則謂「詩以道志，書以道事，禮以道行，樂以道和，易以道陰陽，春秋以道名分。」漢書藝文志則謂「樂以和神，仁之表也；詩以正言，義之用也；禮以昭體，明者著見，故無訓也；書以廣聽，知之術也；春秋以斷事，信之符也。五者蓋五常之道，相須而備，而易爲之原。」揚子法言則謂「說天者，莫辯乎易，說事者莫辯乎書，說體者莫辯乎禮，說志者莫辯乎詩，說理者莫辯乎春秋。」故文心雕龍曰：「文能宗經，體有六義：一則情深而不詭，二則風清而不雜，三則事信而不誕，四則義直而不回，五則體約而不繁，六則文麗而不淫。」蓋六經簡嚴易直，而天人備，後有作者，譬之萬派行地，而經爲之海，繁星麗天，而經爲之辰，高矣大矣，無以復加焉。諸子之文，漢書藝文志，分爲十家，並各溯其流之所出，謂「儒家者流，出於司徒之官；道家者流，出於史官；陰陽家者流，出於羲和之官；法家者流，出於理官；名家者流，出於禮

官；墨家者流，出於清廟之守；縱橫家者流，出於行人之官；雜家者流，出於議官；農家者流，出於農稷之官；小說家者流，出於稗官。『觀此可知古代官師合一，私門初無著述，亦無派別之可言，其後官司失職，師弟傳業，門戶乃分，莊子所謂『天下大亂，聖賢不明，道德不一，天下多得一察焉以自好，譬如耳目鼻口，皆有所明，不能相通，天下之人，各爲其所欲焉以自爲方，後世之學者，不幸不見天地之純，古人之大體，道術將爲天下裂』也。若就其文而言，則儒家尙仁義，其文多平實；道家尙清虛，其文多玄妙；陰陽家尙禁忌，其文多拘牽；法家尙明飭，其文多刻峻；名家尙綜覈，其文多密緻；墨家尙實行，其文多質厚；縱橫家尙捭闔，其文多譎變；雜家尙博漫，其文多富衍；農家尙耕植，其文多樸茂；小說家尙滑稽，其文多恢奇；彥和有言：『純粹者入矩，躡躐者出規，』斯二語盡之矣。史志之文，漢志附於六藝中春秋之後，其後代各有史，始列五部。別其流派，則始於劉知幾之史通，劉氏分爲六家：一曰尙書家，記言也；二曰春秋家，記事也；三曰左傳家，編年也；四曰國語家，國別也；五曰史記家，通古紀傳也；六曰漢書家，斷代紀傳也。考茲六家，商榷千載，史之流品，略歸於斯矣。然尙書家紀言而不著歲序，春秋家記事而不詳顛末，國語家非編年非記事而不歸典式，史記家代遠而不立限斷，此四家之所以久廢也。惟左傳家經年緯月，敘時事則詮次分年，漢書家紀志表傳，舉一朝則起訖完具，後世祖述，惟此二家而已。至於經子史外之文，作者衆矣，分析而言，或說經者、仍宜歸之經，立意者、仍歸之子，載言載事者、仍宜歸之史，本不能出

經子史之範圍，且各自爲集，何能分派。然文人爲學習便利起見，往往以某體某派目之，而派別以出，故以文之質言，有詞賦派、道學派、功利派、評論派、滑稽派，以文之形言，有古文派、駢文派，時文派，以文之格言，有山林體、臺閣體，以時而言，則在漢有西京體、東京體、建安體，自魏至隋，則有正始體、太康體、永嘉體、永明體，在唐則有初唐體、開元天寶體、元和長慶體、晚唐體，在宋則有慶曆體、元祐體、乾淳體、咸淳體，在明則有弘正體、嘉靖體、萬曆體，在清則有康熙體、乾嘉體、道咸體、同光體。他如鄴下七子之於魏，竹林七賢之於晉，十八學士、四傑、十才子之於唐，八子之於明，則以一時風尚而分之也。或曰三張，或曰二陸，或曰兩潘，或曰一左，或曰顏謝，或曰富吳，或曰燕許，或曰韓柳，或曰溫李，或曰歐曾蘇王，則以一二領袖人物而分之也。或曰江左，或曰河朔，或曰桐城，或曰陽湖，則以地而分之也。如此之類，不可枚舉，輒近以來，一二時彥，以改革創造自命，倡爲一種新文學，於是國人又有新文學派舊文學派之目，斷斷相爭，尙未有已。竊謂學術祇有純駁而無古今，文章祇有古今而無新舊，蓋學術隨思想爲轉移，而文章則隨時代爲遷異，惟重思想，故古人之言，有可行於今者，今人之論，有可通於古者，古今人未嘗不相及也。惟主時代，故唐虞三代之文，不同於漢、魏，漢、魏不同於六朝，六朝不同於唐、宋，唐、宋又不同於元、明、清，各執自爲一風氣。雖云相承在昔，實則變隨其時，彼以死活分古今文章者，殆不通之論也。嗟乎！辨生於末學，派起於曲士，文人相輕，自古而然，魏文帝已不勝其慨矣。

(二)詩之派別 詩之所起遠矣，周禮春官大師教六詩，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雅、曰頌，替滕章九德六詩之歌以徑太師，是六師外尚有九歌，凡十有五流，自經孔子刪定，僅存其三，風雅頌是已。雅有大小，故又曰四始，然諸儒說詩，類多并及比興賦，有以風雅頌爲異體，比興賦爲異體者，有以風雅頌爲三經，比興賦爲三緯者，有謂六體須兼爲之，或有兼備者，或有偏一二者。信若是，則周官不應以六詩爲教，故近章炳麟作六詩說，謂「比興賦宜各著其名區處，不與四始相繫，因章不宜聲樂，故且別於孔氏。」考詩序俱言四始，論語「孔子曰：吾自衛返齊，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皆不及比興賦，以證章氏之說。殊爲不謬；而風雅頌、體既有別，其聲之曲直，其氣之高下，亦遂若詩人作之之始，已自爲限制者然。於是風之聲不可入於雅，雅之聲不可入於頌矣。自風雅道息，詩乃一變而爲騷賦，再變而爲五言，三變而爲樂府歌行，觀漢藝文志曰：詩賦略爲五種，每種之後，雖無敘論，其流派之不同，則可概而知。嗣後古詩爲律，律變爲絕，諸體遂備，譬之於河，源於崑崙者，三百篇也，導於積石者，漢魏也。分爲九派者，六朝也。匯於東海者，三唐也。海有島嶼，大或千數百里，小或百數十里，則宋、金、元、明、清、諸家也。若乃綜其流別，則有梁鍾嶸之詩評，管品梁以前之五言詩，論其優劣，分上中下三等，其自序謂「可方於九品之論人，七略之識士，」有明高棅之唐詩品彙，分「正始、正宗、大家、名家、羽翼、接武、正變、餘響、旁流、九格，」蓋以唐代集詩之大成，故特爲詳論也。言宋嚴羽之滄浪詩話，分體尤備，「以時而論，則有建安

體、黃初體、正始體、太康體、元嘉體、永明體、齊梁體、南北朝體、初唐體、盛唐體、大曆體、元和體、晚唐體、元祐體、江西宗派體；以人而論，則有蘇李體（蘇武李陵）、曹劉體（曹植劉楨）、陶體（淵明）、謝體（靈運）、徐庾體（徐陵庾信）、沈宋體（沈佺期宋之問）、陳拾遺體（子昂）、王楊盧駱體（王勃楊炯盧照鄰駱賓王）、張曲江體（九齡）、少陵體（杜甫）、太白體（李白）、遼夫體（高適）、右丞體（王維）、孟岑體（孟浩然岑參）、韋柳體（韋應物柳宗元）、昌黎體（韓愈）、李長吉體、李商隱體、盧仝體、元白體（元稹白居易）、張王體（張籍王建）、杜牧之體、賈浪仙體、孟東野體、杜荀鶴體、東坡體（蘇軾）、山谷體（黃庭堅）、后山體（陳師道）、荆公體（王安石）、邵康節體、陳簡齋體、楊誠齋體；又有所謂邊體、柏梁體、玉臺體、西京體、香奩體、宮體、迴文體、反覆體、離合體。此則論宋以前之詩，可謂詳盡。明則有前七子體、後七子體、公安體、竟陵體，清則有神韻派、性靈派、格調派。至於今日，又有所謂新詩派，章炳麟有言：『詩至清末窮極矣，窮則變，變則通，吾人於此時，若不向上努力，便要向下墮落，所謂向上努力，即直追漢、晉，所謂向下墮落，即近代之白話詩。』斯言也，願今之新詩家三致意焉。

（三）詞曲之派別 王元美藝苑卮言曰：『三百篇亡而後有騷賦，騷賦難入樂而後有古樂府，古樂府不入俗而後以唐絕句為樂府，絕句少宛轉而後有詞，詞不快北耳而後有北曲，北曲不諧南耳而後有南曲。』是故兩晉詩之餘，而曲者詞之變也。俞仲荪曰：『詞何以名詩餘，詩』

亡然後詞作，故曰餘也，非詩亡，所以歌詠詩者亡也，詞亡然後南北曲作，非詞亡，所以歌詠詞者亡也。』而世之論詞者，大都以爲源於六朝，成於唐，衍於五季，而大盛於宋；論曲者，大都以爲源於宋，成於金，而大盛於元。蓋宋之詞，元之曲，皆所謂一代之文學，後有作者，莫能出其藩者也。然宋虞廷樂府餘論有云：『宋元之間，詞與曲一也，以文寫之則爲詞，以聲度之則爲曲。晁无咎評東坡詞，謂曲子中縛不住，則詞皆曲也。度曲須知，願曲雜言，論元人雜劇，皆謂之詞，元人燕巖軒詞林韻釋，爲北曲而設，乃謂之詞韻，則曲亦詞也。』則知兩者其源既同，固亦難爲嚴分矣。若論其派別，則世有專書，今但取張皋文之詞選序，魏際瑞之評曲，以略見一斑。張之言曰：『詞者，蓋出於唐之詩人，採樂府之音以製新律，因係其詞，故曰詞，自唐之詞人李白爲首，其後韋應物、王建、白居易、劉禹錫之徒，各有述造，而溫庭筠最高，其言深麗閎美，五代之際，孟氏李氏君臣爲謹，競變新調，詞之雜流，由是而作矣。至其工者，往往絕倫，亦如齊梁五言，依託魏晉，近古然也。宋之詞家，號爲極盛，然張先、蘇軾、秦觀、周邦彥、辛棄疾、姜夔、王沂孫、張炎，淵淵乎文有其質焉。其盪而不返，傲而不理，枝而不物，柳永、黃庭堅、劉過、吳文英之倫。亦各引一端，以取重於當世，而前數子者，又不免有一時通脫放浪之言，出於其間，後進彌以馳逐，不務原其旨意，破碎奔析，壞亂而不可紀，故自宋之亡而正聲絕，元之末而規矩墮，五百年來，作者十數，諒其所是，互有繁變，皆可謂安薇乖方，迷不知門戶者也。』魏之言曰：『南曲如抽絲，北曲如輪鎗；南曲

如南風，北曲如北風；南曲如酒，北曲如水；南曲如六朝，北曲如漢魏；南曲自然者如美人淡妝素服，文士羽扇綸巾，北曲自然者如老僧世情物價，老農晴雨桑麻；南曲情聯，北曲勢斷；南曲圓滑，北曲勁潔；南曲柳顛花搖，北曲水落石出；南曲如珠落玉盤，北曲如金戈鐵馬。若貴堅重，賤輕浮，尙精緊，卑流蕩，洗乾淨，厭煩碎，愛老成，黜柔弱，取大方，棄鄙小，求蘊藉，忌粗率，則南北所同也。北曲步步橋高，南曲層層轉落；北曲枯折見媚，南曲宛轉歸正；北曲似粗而深厚，南曲似柔而筋節；北白似生似呆，南白貴溫貴雅，北白或過文，或眼目，或案斷，南白有穿插，有挑撥，有埋伏；北白冗則極冗，簡則極簡，南白停勻而已。

(四)小說之派別 漢藝文志附小說於諸子之末，以爲「街談巷語、道聽塗說者之所造，是以君子弗爲也，如或一言可采，亦芻蕘狂夫之議，故亦弗滅也。」觀志中所載，自伊尹說以至虞初周說；其中記事者居多，蓋亦史之支流，其書之體例如何，今無由知，而司馬遷作滑稽傳，首引六藝，又曰：「談言微中，亦可以解紛，」則是謔辭飾說，其功用且與六藝同矣。唯魏略言：「臨淄侯植誦伊優小說數千言，」則似與後世小說已不相遠，六朝千寶、任昉、劉義慶諸人，咸有著述，至唐而大盛，今太平廣記所載，實集其成，然但爲著述上之事，至宋代則有不以著述爲事而以演講爲事者，故都城紀勝、夢梁錄、諸書，均謂「小說人能以一朝一代故事，頃刻間提破。」七修類稿亦云：「小說起宋仁宗時，國家閒暇，日欲進一奇怪之事以廣之，故小說得勝頭迴之後，卽云話說趙宋某年云云。」今世所傳宣和遺事，爲草頭體小說

之最古者，大抵卽直錄講演以成，與古之小說異矣。自是以後，以俗語著爲傳奇，演義之屬者，日以益多，民間亦競好之，略別其派，方政治之弊，舉世是非賞罰，不得其正，人民憔悴困苦而不自聊，於是爲小說者，乃因羣衆之心理，述遊俠大盜報讐行義之事，以爲可以快意，此一類也。婚媾之弊，多怨偶之禍，於是爲小說者，乃述男女慕悅，婚姻遇合之事，此又一類也。學術之弊，極於經義程試，束縛士人之思想，出於一途，文章議論，陳陳相襲，如黃茅白草，爲人所厭，於是爲小說者，乃刻畫學究迂酸之態，以譏刺之，此又一類也。風俗之弊，橫詐相矜，淫靡相尙，於是爲小說者，乃描寫社會險惡之情，以警惕之，此又一類也。亦有傷世道之亂離，乾淨無地，因創爲神仙方外之說，以振發耳目，滌盪牢愁者，有嘆人心之叵測，道德日墮，因創爲因果報應之說，以圖提撕挽救者，要之皆非無因而作也。然元、明以來，其流雖廣，而明史藝文志錄小說至一百二十七部，三千三百七卷，皆瑣談雜記，清修四庫全書小說家類，亦僅分雜事、異聞、瑣記三類，至於平話體、章回體，仍未之列也。別有傳奇、彈詞，則多兼歌舞，但可謂之小說之旁流耳。

(五)西洋文學之派別 西洋文學之派別，從歷史上觀之，當文藝復興以前，可別其思潮爲二大流，一曰希臘思潮(Hellenism)，一曰希伯來思潮(Hebrewism)，日人廚川白村有兩思潮不同之對照表，以『前者爲肉的、本能的、爲知我、爲個人自覺、爲自由主義、爲現世、人本位、爲自我之滿足、爲自然主義，爲智識的、藝術的、爲科學、懷疑、實驗、爲客觀傾

向，後者爲靈的、禁慾的、爲知神、爲絕對服從、爲教權主義、爲天國、神本位、爲利他主義、爲超自然主義、爲宗教的、道德的、爲信仰、獨斷、爲主觀傾向。』當是之時，各國雖各有特色，雖各有國民文學 (national literature)，大都不能出兩思潮之外，然兩思潮極端相反，後者實承前者而起反動，而其弊之所極，則人爲神之僕，根本之精神盡失，歷史家因稱之爲黑暗時代。於是千年來伏流之希臘思潮，又乘時橫決以出，別開生面，此則所謂文藝復興也。不過南歐北歐以地理氣候民性之不同，其復興之趨向亦異，南歐所復者，爲希臘羅馬之古，北歐所復者，爲耶穌基督之古，其後南北兩派，互相接觸，漸至調和，至十五世紀之末，南派乃日益盛，延及十八世紀，皆可謂之古典派，此派思想，以過去已經造成之標準法則爲正當，其文學以絕對之美 (absolute beauty) 爲鵠，尊重自古傳來藝術之律度 (artistic canons)，不能任意超出其範圍，雖寫熱情，亦不失平衡均齊之態，卽欲發揮個性，必在拘束圍內，及其弊也，作品毫無生氣，無真情，純以模倣爲事，腐心於形式而鮮精神。繼古典派而起，爲其破壞者，曰浪漫派，完全主張個性之威權，棄去規範，打破因襲，其文學重獨創，貴清新，尙奇拔，主狂熱，愛妖艷，慕幽遠，喜神祕；及其弊也，遂失於熱情之放逸，不顧形式之美，而產出破格之作品，故英國滑芝鄧登 (Walter Dunton) 有『驚意復活』 (renaissance of wonder) 之批評，泊特 (Peter) 亦謂『浪漫派精神之要素，爲好奇之念與美之愛。』拉斯肯則謂『浪漫二字之特點，單用以表明美麗高尚新奇難信之程度。』自十八世紀之後期，至十九世

紀之前期，此派恆如燎原之火，蔓延全歐。文學史上所謂『狂飆勃起』(Storm and stress)是也。迄於物質文明進步，一代人心，受其影響，現實感遂奪空想與感情之席，以爲徬徨於夢幻之境，追逐理想之影，不如尊重直接經驗之爲愈，人心既有此種變動，文學遂亦變爲自然派，以科學觀察之精神，澈究事物之真相，乃此派之特徵。其與浪漫派不同之點，第一，浪漫派求高美之理想，自然派乃暴露其實際，故以前視爲偉大之物，剖解出來，已成空虛，以前視爲美，反而變爲惡。第二，浪漫派以概括所得之抽象觀念，或傳來傳見，爲其主想，自然派乃描寫現實之真，如淨鏡照物，一一還其本色。第三，浪漫派爲熱烈之感情生活，爲自我之基礎所造成之文藝，自然派以冷之理智爲主，且置重於感覺。第四，浪漫派之態度爲主觀，作者立於主位，事象立於客位，自然派之態度爲客觀，作者全然立於被動地位，而以事象爲主。第五，浪漫派選擇過去之事物，如上古中古傳說神話之類，自然派多描寫直接觸於耳目之現代事物。第六，浪漫派常寫驚心駭目稀有之事象，自然派專寫庸俗毫無奇特日常生活之事象。要之浪漫派之文學求其美，自然派之文學求其真，特亦非藝術之真，乃純粹科學上意味之真耳。近二三十年，文學趨勢，又漸帶理想派之色采，而成爲新浪漫派，前此自然派所自號爲解放自由之文學，不標榜不拘束之文學，不知不覺之間，已陷入一種型式，成爲意外褊狹之物矣。英國阿沙賽門士對於此種思潮之變遷，嘗有說云：『人人思想一變，同時文學，在其真髓，在其外形，亦隨之變，物質之考察與調整，足以汨沒世界之靈，今靈已歸矣，於是新文學興起矣。』故此

積薪文學，卽人生神祕與夢幻方面之文學，換言之，卽暗示人生隱藏之一面，吾自然之眼光所不能見之真相，以其象表現之，昔阿那托爾弗蘭西文集中有曰：「吾人心靈蘊種之妙趣中，最感動人者，非神祕乎？吾人最愛之物，卽未知之物也。」此數語可爲此派文學家張目，不過雖屬神祕夢幻，實與前世紀初之浪漫派、迷惑在空想之境地者不同，蓋其中已經過一番實現之經驗，被科學之精神陶冶以後，而爲近代懷疑更深進一步之文學也。作者主觀，比較古人，其神經官能，銳敏多矣。由此觀之，文學派別之變遷，隨時不同，探奴嘗以生物進化之理法，應用於文藝變遷之歷史，是則此後茫茫，固未知所底也。

第四章 文學之法度

(一)不可無法 孟子曰：「離婁之明，公輸子之巧，不以規矩，不能成方圓；師曠之聰，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文學亦然，自羲皇畫卦，倉史作書，於是乎有文，文與文相生而爲字，字與字相續而成句，句與句相聯而成篇，此卽文學家之規矩六律，古今立言者所不能舍焉者也。故李夢陽曰：「作文如作字，歐、虞、顏、柳字不同而同筆，筆不同非字矣。不同者何也？肥也、瘦也、長也、短也、密也、字之體也，非筆之精也。精者何也？應諸手而本諸法者也。不窺其精，不足以爲字，而矧文之能爲。」汪琬曰：「大家之有法，猶弈師之有譜，曲工之有節，匠氏之有繩度，不可不講求而自得者也。後之作者，唯其知字而不知句，知句而不知篇，於是有闕而無闔，有呼而無應，有前後而無操縱頓挫，不散則亂，譬如羸鳥合之市人，而思制勝於天下，其不立敗者幾希。古人之於文也，揚之欲其高，斂之欲其深，推而遠之欲其雄且駿；其高也如垂天之雲，其深也如行地之泉，其雄且駿也如波濤之汹涌，如萬騎千乘之奔馳，而及其變化離合，一歸於自然也，又如神龍之蜿蜒而不露其首尾，蓋凡開闔呼應頓挫之法，無不備焉。前賢之學於古人者，非學其詞也，學其開闔呼應頓挫操縱之法，而加變化焉，以成一家者是也。」潘稼堂曰：「凡天下制作之事，莫不有材焉，有法焉，榘楠杞梓竹石瓦

鬻，宮室之材也，規畫措置各得其宜者法也。牲牢魚鳥蔬果稻粱，飲饌之材也，烹調劑量和其味而適於口者法也。徒材不可以爲美，徒法不可以致用，文章亦然，經史百家，天人埋徵，章程典故，草木蟲魚，何一而非文之材；剪裁運用，起伏開合，變化錯綜，何一而非文之法；古之作者，未有不厚積其材，深研其法，而能以文辭名世者也。『今考古之論法者，書法二字，見諸左傳，是爲文家言法之始。莊子寓言篇曰：『言而當法』。韓愈謂『經承子厚口講指畫爲文辭者，悉有法度可觀。』歐陽修稱『尹師魯爲文章簡而有法』。吾人於此具見法之宜講，而其言之尤詳者，則莫若梁之沈約，約嘗創爲聲律，以爲『五色相宣，八音協暢，由於玄黃律呂，各適物宜，欲使宮羽相變，低昂舛節，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妙達此旨，始可言文，自靈均以來，多歷年代，雖文體稍精，而此熟未覩。』又謂『宮商之聲有五，文字之別累萬，以累萬之繁，酌五聲之約，高下低昂，非思力所舉，又非止若斯而已也。十字之文，顛倒相配，字不過十，巧歷已不能盡，何況復過於此者乎？靈均以來，未經用之於懷抱，故無從得其彷彿矣。』其於詩也，亦倡四聲八病之說，四聲者，平上去入也。八病者，一曰平頭，第一第二字不得與第六第七字同聲；二曰上尾，第五字不得與第十字同聲；三曰蜂腰，第三字不得與第五字同聲；四曰鶴膝，第五字不得與第十五字同聲；五曰大韻，如聲鳴爲韻，下九字不得用驚傾平榮字；六曰小韻，除大一字外，九字中不得有兩字同韻；七曰旁紐，八曰正紐，十字內兩字疊韻爲正紐，若不共一紐而有雙聲爲旁紐。

蓋自是以後，士流景慕，務爲精密，已立駢文之鴻軌，啓律詩之先路矣。然而裝積細微，專相凌架，究不可以爲訓，宜當時鍾仲偉有「文多拘忌，傷其真美」之嘆也。

(二)不可泥法 法固不可無，而尤不可拘也，拘則不能變，不能變則其法窮矣。故魏際瑞曰：「由規矩者，熟於規矩，能生變化，不由規矩者，巧力所到，亦生變化，既有變化，自合規矩。」魏禧曰：「法譬諸規矩，規之形圓，矩之形方，而規矩所造一切無可名之形，紛然各出，故曰規矩者，方圓之至也，至也者，能爲方圓，能爲不方圓者也。使天下物形不出於方，必出於圓，則其法一再用而窮，言古文者，曰伏、曰應、曰斷、曰續，人知所謂伏應，而不知無所謂伏應者，伏應之至也。人知所謂斷續，而不知無所謂斷續者，斷續之至也。今夫入道境、履鬼神之室，明神蕭森，若生人之可怖，然卒以爲不若人者，俯仰拱挺，終日累年不能自變化故也。今夫山屹然崗勞，終古而不變，此山之法也，瀉水於孟，孟方則方，孟圓則圓者，水之法也；山以不變爲法，水以喜變爲法。今夫山、禽獸孕育飛走、草木生落，造雲雨，包同時，一日之間而數變；今夫水、瀉於平地，必注於窪，流其所不平，瀉之萬變而不失；今夫文、何獨不然，故曰變者法之至者也。」又曰：「今天下能文之人，奉古人之法度，猶賢有司奉朝廷律令，循循繙繙，守之而不敢過。今夫石所以量物，衡所以稱物，天下有日蝕星變，由崩水湧，衡之所不能稱，石之所不能量者矣。是故春生、夏長、秋殺、冬藏者，天地之法度也。哀樂喜怒中其節，聖人之法度也。然且春夏之間，草木有忽枯槁，秋冬有忽萌

芽，子之武城，聞絃歌之聲，笑曰：割雞焉用牛刀，遇舊館人之喪而出涕，是有過乎喜與哀者矣。蓋天地之生殺，聖人之哀樂，當其元氣所鼓動，性情所發，亦間有不能自主之時。然世不以病天地聖人，而益以見其大。文章亦然，古人法度，猶工師規矩，不可叛也。而與會所至，感慨悲憤愉樂之激發，得意疾書，浩然自快其志，此一時也。雖勸以壽祿不肯移，懼以斧鉞不肯止，又安有左氏、司馬遷、班固、韓、柳、歐陽、蘇在其意中哉？姚鼐曰：天下之善射者，其法曰：平肩臂正脰，履以上直，腰以下反句磬折，支左詘右，其釋矢也，身如槁木，苟非是不可以射，師弟子相授，皆若此而已。及至索倫蒙古人之射遠貫深而命中，世之射者，常不遠也，然則射非有定法亦明矣。夫道有是非，而技有美惡，詩文皆技也，技之精者必近道，故詩文美者，命意必善，文字者，猶人言語也，有氣以充之，則視其文也，雖百世之後，如立其人而與言於此，無氣則積字焉而已。意與氣相御而爲辭，然後有聲音節奏高下抗墜之度，反復進退之態，采色之華，故聲色之美，因專意與氣而時變者也。是安得有定法哉？曾國藩曰：『古之文，初無所謂法也，易、詩、書、儀禮、春秋諸經，其體勢聲色，曾無一字相襲；即周秦諸子，亦各自成體，持此衡彼，粲然若金玉與花卉之不同類，是烏有所謂法者？』章學誠曰：『學文之事，可授受者，規矩方圓，其不可授受者，心營意造。』又云：『詩之音節，文之法度，君子以謂不可學而能，如啼笑之有收縱，歌哭之有抑揚，必欲揭以示人，反拘而不得歌哭啼笑之至情矣。』綜觀諸家之論，可知拘於法者，實不知法也。

（三）不可以法示人。吾人讀書爲文，貴乎深造自得，古之詩無有以詩文爲異學者，讀書之功既至，則隨其材質之高下淺深而皆必有所獨得，得之於心，斯應之於手，於是乎信口吟咏而自然合節焉，率意抒寫而自然成章焉。至於講求所以爲詩與文之法，至後世而始加詳，而要之詩與文之日就衰薄，亦實自講求詩文之法而起。茅皇來有云：「夫溝洫猷蓄，爲備乎潦也，纒橫深廣，皆有寸尺，其法度可謂精密。然自商鞅開阡陌，其迹蕩焉無存，亦不聞因此途歲有旱潦患，使民不得耕耨也。」可知法本無定，存乎其人，苟以我之所見，而遂謂可以懸之圖門，一字不易，使人步趨而靡習之，真莊子所謂「日鑿一竅，七日而渾沌死」也。乃宋、明以來，諸文人競以一己之私意，評點古人之詩文，以爲古人之法在是，故王船山云：「自蘇明允以斗筭之說，將孟子支分條合，附會其雕蟲之技，孫月峯於考工記、檀弓、公羊、穀梁、效其尤而以纖巧拮弄之，剔去殊異語，以爲奇峭，使學者目眩而心熒，皆所謂侮聖人之言者也。」而儻有光之圖點史記，五色標識，各爲義例，不相混亂，若者爲全篇結構，若者爲逐段精彩，若者爲意度波瀾，若者爲精神氣魄，以例分類，便於拳服揣摩，號爲古文感傳，前輩言古文者，所爲珍重授受而不慙以示人者也。且云此如五祖傳燈，靈素受縲，由此出者，乃是正宗，不由此出，縱有非常著作，釋子所譏爲野狐禪也。固是踵而爲之者益衆，文選、杜詩、韓文諸書，皆有評點，推而至於小說傳奇亦然。章學誠曰：「夫立言之要，在於有物，古人著爲文章，皆本於中之所見，初非好爲炳炳烺烺，如錦工織女之矜誇采色已也。富貴公子，雖醉夢中

不能作寒酸乞語；疾痛患難之人，雖泣之絲竹華晏之場，不能易其呻吟而作歡笑。此聲之所以肖其心，而文之所以不能彼此相易，各自成家者也。今舍己之所求，而摩古人之形似，是杞梁之妻，善哭其夫，而西家偕老之婦，亦學其悲號；屈子自沉汨羅，而同心一德之朝，其臣亦宜作楚怨也。不亦偵乎？」又曰：「文字之佳勝，正貴讀者之自得，如飲食甘旨，衣服輕暖，衣且食者之領受，各自知之，而難以告人，如欲告人衣食之道，當指膾炙而令其自嘗，可得甘旨，指狐貉而令其自被，可得輕暖，則有是道矣。必吐己之所嘗而哺人以授之甘，摸人之身而置懷以授之暖，則無是理也。」又曰：「摘記爲書，標識爲類，是乃一時心之所會，未必出於其書之本然，比如懷人見月而思，月豈必主遠懷，久客聽雨而悲，雨豈必有愁況，然而月下之懷，雨中之感，豈非天地至文，而欲以此感此懷，藏爲秘密，或欲嘉惠後學，以謂凡對明月與聽霖雨，必須用此悲感，方可以領略，則適當良友乍逢及新昏燕爾之人，必不信矣。」韋氏此論，可謂透發無遺，雖蘇、歸諸公復起，亦無以自解也。況才識不逮者，願可自矜聽，妄加丹黃，誣古人而欺後人哉？

(四)西洋文學之法度 西洋人論文，亦重法度，亞里士多德謂「作文始有發端，中有發揮，末有收束，此三者決不可廢。」司維夫德(Smith)謂「佳文者，卽適當之字，在適當之處而已。」(Proper words in proper places)。故散文有散文之文字，詩有詩之文字，文體不同，文字卽異，否卽蹈不適當之弊。而詩之所重者，一曰格律謹嚴，二曰文字優美。格律有輕

重之分，如吾國之平仄然，有一輕一重者，有一重一輕者，又有二輕一重或二重一輕者，無不押韻與不押韻之詩，皆莫能違此例。文字以古雅爲尙，如散文言汝用 *you*，詩則每以 *thou* 代之。散文言或者用 *perhaps*，詩則每以 *perchance* 代之。此類極多，不勝枚舉。此英詩人顧雷 (*Ray*) 所以有『目前之文字，決不可用之於詩』之說也。至小說戲曲，大抵皆重結構 (*plot*) 人物 (*character*) 環境 (*setting*) 三要素。有結構則局勢整圓，線索周密。有人物則事情從之發生，惟描寫時，最重在主要人物之言語行動，因主要人物乃全書或全劇之精采，而有個性不與他人同者也。有環境則人與事皆有着落，譬之盜賊不離深山大澤之中，富貴必處繁華紛麗之地，此皆當然之理，不可移易者也。而小說之敘述，又有三種：有持旁觀態度，對於書中人物，其悲歡離合動靜語默，無不凝神視察，而操筆以從之者；有對於書中之主要人物，每爲自述者；有非主要人物之自述者。其尤要者，則作者之主張，不可中途發表，蓋小說猶演劇然，幻景不可揭破，不得已時，亦惟用間接法而不可用直接法也。他如修詞方面，吾國文人所謂明達雅潔雄健含蓄諸美，西人蓋皆有之。

第五章 文學之內相

(一)曰神 易說卦傳云：「神也者，妙萬物而爲言者也。」孟子云：「所適者化，所存者神。」又云：「大而化之之謂聖，聖而不可知之之謂神。」此神妙神化之說所由來也。故庖丁解牛，以神遇而不以目視，官知止而神欲行；疇僕丈人之承蜩，用志不分，乃凝於神；夫文學實亦有此一境。李文饒文箴有曰：「文之爲物，自然靈氣，惚恍而來，不思而至。」董太初曰：「人、靈物也，文、靈氣也，造化舉一切種種之靈授之人，人又舉一切種種之靈授之文，儻非此中真有一渺千古不可磨滅之靈，而第借耳借目，拾藩履遺，終不免獲成都之濫耳。」此所謂靈卽神也。故文心雕龍云：「文之思也，其神遠矣，寂然凝慮，思接千載，悄然動容，視通萬里。」又云：「神居胸臆，而志氣統其關鍵，物沿耳目，而辭令管其樞機，樞機方通，則物無隱貌，關鍵將塞，則神有遯心。是以陶鈞文思，貴在虛靜，疏淪五藏，澡雪精神，然後使元解之宰，尋聲律而定墨，獨照之匠，闕意象而運斤。」杜甫云：「文章有神」。又云：「下筆如有神」。韓愈云：「苟可以寓其巧智，使機應於心，不挫於氣，則神完而守固，雖外物至，不膠於心。」方正學云：「天下之事，出於智巧之所及者，皆其淺者也。寂然無爲，沛然無窮，發於智之所不及知，成於巧之所不能爲，非幾乎神者，其孰能與於斯乎？故工可學而致

也，神非學所能致也，惟心通乎神者能之，神誠會於心，猶龍之於雨，所取者涓滴之微，而可以被八荒，澤萬物，無所得者，辟之抱甕而灌，機械而注，爲之不勝其勞，而所及僅至於尋丈之間。莊周之著書，李白之歌詩，放蕩縱恣，惟其所欲，而無不如意，彼豈學而爲之哉？其心默會乎神，故無所用其智巧，而舉天下之智巧莫能加焉。使有意而爲之，則不能皆如其意，而於智巧也狹矣。莊周、李白神於文者也，非工於文者可及，文非至工，則不可以爲神，然神非工之所至也，其爲文也，不自知其出於心而應於手，況自知其神乎？袁了凡云：「神到之文，盎然而出，隨物鑄形，或緩若朱紘，而淡中有味，或急如發括，而至遲躍如，步趨超脫，殆非人力。」張世調云：「神之在文，雖無形也，而能形形，文而無神，殆如枯槁之木，枝幹雖存，生意已散，蓋文者心之精，皆神之所爲也。神有清濁，則文有純雜，神有靜躁，則文有雅俗，故修文之士，先務凝神也。」

(二)曰趣 趣與神異，神不待悟而生，趣須偶涉方得，蓋趣生於情而會於景，吾人情況不佳，必借物以陶之。或登臨山水，或吟弄風月，周旋花木禽魚，游衍琴書圖畫，此即所謂景也。而景不可以形迹言，須以虛意徘徊，微詞點綴，若有若無，若遠若近，則趣自生矣。昔王荆公謂王摩詰之詩有天趣，蘇東坡謂陶淵明之詩有奇趣，今觀二子之作，大抵觸緒而成，隨機而發，未嘗見斧鑿之痕也。豈獨詩爲然，文亦應爾。故鍾伯敬云：「文之於趣，無在而無之者也，譬之人，趣其所以生也，趣死則死，人之能知覺運動以生者，趣所爲也。」張洪陽曰

「作文須有天趣，天趣者，天然之趣也，苟天趣未動，文自索然。」特是詩以言情，涉趣較易，文則述理紀事，得趣爲難。故李君實曰：「老莊有理趣，爲庖犧翼，至西晉而絕，左史有意趣，爲春秋翼，至前漢而絕，屈馬有情趣，爲風雅翼，至六朝而絕。」此所謂絕，豈真趣絕乎？良由古人作文，多本性靈，後人作文，每於工巧，斯其所以異耳。若欲得之，則顏師初有曰：「文有真趣，不在實景在虛景，不在莊語在冷語。」張世調有曰：「文趣祇在虛實之間，凡文字發揮雖要盡實，至於玲瓏寫意，見鏡花水月之趣，全在虛處得之，昔人謂聽鐘而得其希微，乘月而思游汗漫，此善形容者也。」能得此旨，趣不待求矣。又趣之可見者在機，趣之可喜者在致，趣之可玩者在味：所謂機者，譬之發矢者之以括，運斤者之以巧，心可得而會，口不可得而言，已可得而能，人不可得而受，全在善學者自得於言意之外也。所謂致者，猶身之有儀也，無可挹之致，其詞藻無足道矣。致由精神中煥發，如風行水上，無心於紋而紋自生，唐荆川謂「文字非但做之爲高，而所不做亦爲高，做之高，則工夫推敲之致也，不做之高，乃神化自然之致也。」所謂味者，耐人咀嚼也，張茂先曰：「讀之者盡而有餘，久而更新。」韓愈曰：「沈浸醲郁，含英咀華。」皆知味之言也。

(三)曰氣 文氣之論，發自魏文帝，其後韓愈、柳宗元、李德裕諸人，引而申之，魏文帝與論曰：「文以氣爲主，氣之清濁有體，不可力強而致，譬諸音樂，曲度雖均，節奏同檢，至於引氣不齊，巧拙有素，雖在父兄，不能以移子弟。」韓愈曰：「氣水也，言浮物也，水大、

而物之浮者大小畢浮，氣之與言猶是也，氣盛、則言之長短、與聲之高下者皆宜。」柳宗元曰：「吾每爲文章，未嘗敢以昏氣出之，懼其味沒而雜也，未嘗敢以矜氣作之，懼其僂蹇而駢也。」李德裕曰：「氣不可以不實，不實則雖有英詞麗藻，如編珠綴玉，不得爲全璞之寶矣。」後之論者，魏禧云：「地懸於天中，萬物畢載，然上下無所附，終古而不墜，所以舉之者氣也。人之能載萬物者，莫如文章，天之文，地之理，聖人之道，非文章不傳。然而無以舉之，則文散滅也已久。故聖人不作，六經之文絕，然其氣未嘗絕也。聖人之氣，如天之四時，分之而爲十有二月，又分之而爲二十有四氣，得其一氣，則莫不可以生物。六經以下，爲周諸子，爲秦漢，爲唐、宋大家之文，苟非甚背於道，則其氣莫不載之以傳，詩、書、易、禮、春秋之氣，得其一皆足以自名，而世之言氣，則惟以浩瀚蓬勃，出而不窮，動而不止者當之。」又曰：「氣之靜也，必資於理，理不實則氣餒，其動也挾才以行，才不大則氣狹，夫然，而才與理者，氣之所憑，而不可以言氣，才於氣爲尤近，能知乎才與氣者之爲異者，則知文矣。」邵希門云：「其氣盛者，其文暢以醇；其氣舒者，其文疏以達；其氣矜者，其文厲以紕；其氣煎者，其文誠以剗；其氣撓者，其文剽以瑕。是故涵泳道德之塗，菑畚六藝之圃，以充吾氣也；泊乎宴營，浩乎自得，以舒吾氣也。植聲氣，急標榜，矜吾氣者也；投贊干謁，蠅附蠟營，惡吾氣者也；應辭輟稿，諛墓擢金，撓吾氣者也。」曾國藩曰：「古人文之不可及，全在行氣，如列子之御風。」又曰：「爲文全在氣盛，奇辭大句，須得瑰瑋飛騰之氣驅之

以行，几堆真處皆化爲空虛，乃能爲大篇，所謂氣力有餘於文之外也，否則氣不能舉其體矣。』然氣又不可以不養也。王充論衡，嘗有養氣之說，劉勰承之，其言曰：『率志委合，則理融而情暢，鑽鑿過分，則神疲而氣衰；志盛者思銳以勝勞，氣衰者慮密以傷神，精氣內銷，有似尾閭之波，神志外傷，同乎牛山之木。』又曰：『吐納文藝，務在節宣，清和其心，調暢其氣，煩而卽捨，勿使壅滯，意得則舒懷以命筆，理伏則投筆以卷懷，逍遙以針勞，談笑以藥勸，常弄閑於筆鋒，賈餘於文勇，使刀發如新，湊理無滯，雖非胎息之遺術，斯亦衛氣之一方也。』顏之推曰：『凡爲文章，猶人乘騏驎，雖有逸氣，當以銜勒制之，勿使流亂軌躅，放意填坑塹也。』蘇子由曰：『文者氣之所形，然文不可以學而能，氣可以養而致。』袁了凡云：『文之詞可以精修而工，意可以深思而得，獨氣不可強，須善養而致之。養得氣和，文始雍容而大雅，養得氣壯，文始充實而稱雄，養得氣清，文始澄潔而無穢。夫志、氣之帥也，氣、體之充也，凡欲養氣，須先正心，將萬緣放下，使心君泰然。盡此志常凝，而一物不擾，則氣自然凝定；此志常潔，而一私不染，則氣自然清明；此志常寂，而一念不生，則氣自沉靜；其功去全在平日涵養。』至於斂氣運氣之法，則侯方域有曰：『斂氣於骨者，如太華三峯，直與天接，層嵐危磴，非仙靈變化，未易攀陟，尋步計里，必厭其趾。運骨於氣者，如縱舟長江大海間，其中煙嶼星島，往往自成一都會，卽颶風忽起，波濤萬狀，東泊西注，未知所底，苟能操舵覘星，立意不亂，亦自可免漂溺之失。』又曰：『馬有振鬣長鳴而萬馬皆瘖者，

其駿逸之氣空之也。雖然，有天機焉，若滅若沒，放之不知其千里，息焉則止於閑，非是則竭之喘之且泛駕矣，吾寧知泛駕馬之果愈於凡羣耶？文亦宜然，文之所貴者氣也。然必以神樸而思潔者御之，斯無浮漫鹵莽之失，此非多讀書未易見也。卽讀書而矜且負，亦不能見，倘識者所謂道力者耶？』凡斯皆篤論也。

（四）曰勢。文有勢，勢亦出於自然，行乎其所不得不行，止乎其所不得不止。譬之天，風靈震蕩，其勢隆焉；譬之地，岳瀆盤旋，其勢張焉；故勢者、陰陽之變局也。孫子之言兵，先於審勢，失勢則弱，得勢則強，文學何異於是乎？其抑揚頓挫，操縱開闔，千變萬化，莫不皆有勢焉。短汲見八陣圖云：『此常山蛇勢，擊其首則尾應，擊其尾則首應，擊其中則首尾俱應。』陳善則謂『此非特兵法，亦文章法也，文章亦要宛轉回復，首尾相應，乃爲盡善。山谷論詩文云：每作一篇，先立大意，長篇須曲折三致意，乃成章耳，此亦常山蛇勢也。』文心雕龍有定勢篇，其言曰：『勢者乘利而爲制也，如機發矢直，澗曲湍回，自然之趣也，圓者規體，其勢也自轉，方者矩形，其勢也自安，文章體勢，如斯而已。』是以模經爲式者，自入典雅之懿，效騷合篇者，必歸曠逸之華，綜意淺切者，類乏醞藉，斷辭辨約者，率乖繁縟，譬激水不漪，枯木無陰，自然之勢也。是以繪事圖色，文辭盡情，色糅而犬馬殊形，情交而雅俗異勢，鎔範所擬，各有司匠，雖無嚴郭，難得踰越。然淵乎文者，並總羣勢，奇正雖反，必參解以俱通，剛柔雖殊，必隨時而適用。』斯則參體而言，以勢乃循體而成，隨變而立者也。然勢與氣

實相聯，氣既須養，勢自應蓄，故劉楨謂「文之體指實強弱，使其辭已盡而勢有餘。」此文儻亦曰：「勢不可以不息，不息則流宕而忘返，亦猶絲竹繁奏，必有希聲窈眇，聽之者悅聞，如川流迅激，必有洄洑逶迤，觀之者不厭，從兄翰嘗言文章如千兵萬馬，風恬雨霽，寂無人聲，蓋謂是也。」侯方域曰：「行文之旨，全在裁制，無論細大，皆可驅遣，當其間漫漶碎處，反宜動色而陳，鑿鑿娓娓，使讀者見其關係，尋繹不倦，至大議論，人人能解者，不過微語發揮，便須控以歸於含蓄，若當快意時，聽其縱橫，必一瀉無復餘地矣。辟如渴虹飲水，霜隼搏空，瞥然一見，瞬息滅沒，神力變態，轉更天矯。」此皆善於論勢者也。蘇明允謂「孟子之文，語約而意盡，不爲曉刻斬絕之言，而其鋒不可犯，韓子之文，如長江大河，渾浩流轉，魚鼈蛟龍，萬怪惶惑，而抑遏蔽掩，不使自露，而人望見其淵然之光，蒼然之色，亦自畏避不敢迫視。歐公之文，紆餘委備，往復百折，而條達疏暢，無所間斷，氣盡語絕，急言竭論，而容與閑易，無艱難勞苦之態。」王荊公亦謂「歐公之文，如決積水於千仞之溪，其清駛孰能禦之。」李鼎叔評「東坡文如長江巨浸，千里一道，滔滔滾滾，到海無盡，如風雷雨雹之驟作，崩騰湧湧之掀擊，聳一時之壯觀，極天地之變化。」是亦就勢而言之也。

第六章 文學之外象

(一)曰聲 文章之有聲，出於天籟，韓愈謂「物不得其平則鳴。其於人也亦然。人聲之精者爲言，文辭之於言，又其精也。尤擇其善鳴者而假之鳴。其在唐虞，咎陶禹其善鳴者也，而假以鳴，夔弗能以文辭鳴，又自假於韶以鳴。夏之時，五子以其歌鳴，伊尹鳴般，周公鳴厲，凡載於詩書六藝，皆鳴之善者也。周之衰，孔子之徒鳴之，其聲大而遠，其末也，莊周以其荒唐之辭鳴。楚、大國也，其亡也以屈原鳴。臧孫辰、孟軻、荀卿以道鳴者也。楊朱、墨翟、管夷吾、晏嬰、老聃、申不害、韓非、慎到、田餅、鄒衍、尸佼、孫武、張儀、蘇秦之屬，皆以其術鳴。秦之興、李斯鳴之。漢之時，司馬相如、揚雄、最其善鳴者也。其下魏晉氏，鳴者不及於古，然亦未嘗絕也。」是知詩文之作，皆其聲之精者也，故書稱「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八音克諧，無相奪倫，」左傳稱季札觀樂，聞其聲而嘆曰：「美哉淵乎！泱泱乎！蕩乎！泱泱乎！思深哉！廣哉熙熙乎！至矣哉！」樂記稱「音者，生人心者也，情動於中，故形於聲，聲成文，謂之音。」荀子稱「詩者，中聲之所止也。」又謂「其言有文焉，其聲有哀焉。」韓愈亦稱「和平之音淡薄，而愁思之聲叟叟。」世說載「孫興公作天台賦成，以示范榮期云：卿試擲地，要作金石聲。范曰：恐子之金石，非宮商中聲，然每至佳句，輒云

應是我輩語。』蓋文學既由聲發，則文之美惡高下，其聲自不能相掩耳。歐陽修嘗辟之於琴，其言曰：『琴之爲技小矣，及其至也，大者爲宮，細者爲羽，操弦驟作，忽然變之，急者悽然以促，緩者舒然以和。如崩崖裂石，高山出泉，而風雨夜至也；如怨夫寡婦之歎息，雌雄雍雍之相鳴也。其憂深思遠，則愛與文王孔子之遺音也。悲愁感憤，則伯奇孤子，屈原忠臣之所歎也；喜怒哀樂，動人必深，而純古淡泊，與夫堯、舜三代之言語，孔子之文章，易之憂患，詩之怨刺，無以異，其能聽之以耳，應之以手，取其和者，道靈湮鬱，寫其憂思，則感人之際，亦有至者焉。』此論可謂妙盡其喻矣。故姚鼐傳云：『詩古文要從音聲證入，不知聲音，總爲門外漢耳。』梅曾亮云：『今世之聞樂者，肅然穆然，其聲動人心，非皆能辨其詞也，取清廟生民之詞而信屈誦之，未有不聽而思臥者，故詩之道聲而已矣。』曾國藩云：『樂律不可不通，以其與文章相表裏。』又云：『文以引聲，聲以引文，循環互發，油然而不能自已，庶可漸入佳境。』又云：『古人文章所以與天地不敵者，實賴氣以昌之，聲以永之，故讀書不能求之聲氣二者之間，徒糟粕耳。』又云：『作文以聲調爲本，作詩亦宜講究聲調。』然此所謂聲，皆指元音而言。乃自齊梁盛倡聲律，遂加以人工之排比，以爲自靈均以來，此謬未視。文心雕龍聲律篇因謂『聲有飛沉，響有雙疊，雙聲隔字而每舛，疊韻雜句而必啜，沈則響發而斷，飛則聲殿不還，并輾轉交往，逆鱗相比，是以聲畫妍蚩，寄在吟詠，吟詠滋味，流於字句，字句氣力，窮於和韻，異音相從謂之和，同聲相應謂之韻，韻氣一定，故餘聲易遺，和體抑揚，故

遺響難契。斯則未免過於拘束矣。善乎鍾仲偉之言曰：「文製本須諷讀，不可窳礙，但令清澗通流，口吻調利，斯爲足矣，亦何取於聲律耶？」

(二)曰色 文章二字，本舍色采而言，故莊周稱「辯雕萬物」，韓非稱「鑿采辯說」，雕之爲言藻飾也，鑿之爲言綺麗也。揚子雲曰：「聖人虎別，其文炳也；君子豹別，其文蔚也；辯人狸別，其文萃也。」亦色之謂也。文心雕龍情采篇曰：「聖賢書辭，總稱文章，非采而何？夫水性虛而淪漪結，木體實而花葉振，文附質也。虎豹無文，則鞶同犬羊，犀兕有皮，而色資丹漆，質待文也。若乃綜述性靈，敷寫器象，鏤心鳥跡之中，織辭魚網之上，其爲彪炳，縵采名矣。故立文之道，其理有三，一曰形文，五色是也。」斯則論色尤詳。世說新語載「桓公見謝安石作簡文證議，看竟，擲與坐上諸客曰：此是安石碎金，孫與公道曹輔佐才如白地光明錦，裁爲負版袴，非無文采，諸然裁製，又道潘岳之文，爛若披錦，無處不善，陸機之文，香排沙簡金，往往見寶。」南史載「顏延之常問鮑昭，已與靈運優劣，昭曰：謝五言如初發芙蓉，自然可愛，君詩如鋪錦列繡，亦雕績滿眼。」又載「范雲婉轉清便，如流風回雪，丘遲點綴映媚，似落花散草。」湯惠休亦稱「謝詩如芙蓉出水，顏如錯綵鑲金。」沈約稱「王筠爲彈丸脫手」。韓愈詩「李杜文章在，光焰萬丈長，平生千萬篇，金薤垂琳琅。」王荆公謂：「詩人各有所得，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飾，此李白所得也；或看翡翠闌若上，未掣鯨魚碧海，此老杜所得也；橫空盤硬語，妥帖力排奡，此韓愈所得也。」蘇文忠作韓文公廟碑，謂「手抉雲

漢分天章，天孫爲織雲錦裳。』又示姪曰：『凡文字少小時須令氣象醇樸，采色絢爛，漸老漸熟，乃造平淡，其實不是平淡，乃絢爛之極也。』凡此大抵皆就文學之色采而加以評論也。然過於雕績，亦非所尚，故孔子曰：『辯專後索』。老子曰：『信言不美，美言不信；』莊子曰：『言隱於榮華』；揚子曰：『雕蟲篆刻，壯夫不爲；』又曰：『霧縠之組麗，女工之蠶矣；』又曰：『女有色，書亦有色，女惡華丹之亂窈窕也，書惡淫辭之混法度也；』袁了凡曰：『組織太工，亦是文弊，試看先漢人莽蒼樸拙，不事整齊；』又曰：『文有不修習不整齊不組織處，反見質任自然。』要之：能得自然之美，斯爲善於設色。歸有光有云：『俗子論文，頗好翦紙染采之花，遂不知復有樹上天生花。』真知言哉！

(三)曰格 文學之有格，猶屋之有間架也。會國藩釋格字云：『凡木之兩枝相交而午錯者謂之格，以其枝條交互，故有相交之義焉。以其兩枝築架，故有相拒之義焉。以其長條直暢，疏密成理，故又有規制整齊之義焉。是三者皆從本義引伸之者也。凡經史中調格爲至爲來者，皆相交之義，其曰格圍、曰扞格、曰廢格、曰沮格之類，皆相拒之義，至於枝格相交，長短合度，疏密停勻，儼然若有規矩，木工爲窗格，卽取象於此。曰體格、曰風格、曰格律、曰格式，皆從此而引伸之。故家語、禮記注并訓格爲法。』案此論格字至爲詳密，大抵文學之謀篇布局皆有格。格有鍊而後成者，宥不假鍊而成者，鍊而後成，人力結構之巧也。不鍊而自成，化工渾成之妙也。故陳康侯云：『運乎格之內而不爲格限，騷乎格之外而實爲格樞，有時放

流連浪而不可以爲經，有時後先錯出而不可以爲亂，微乎微乎！』又董思白有文訣九則：『一曰質，一部莊子，莫非寓言，並無一句犯正位，然未嘗一句離正位，蓋正意不過敷衍可竟，何得敷衍恢奇乃爾。惟賓中有主，主中有賓，步步戀着正意而不傷觸，乃爲賓字法門。一曰轉，文章之妙，全在轉處。轉則不窮，轉則不板，如武夷九曲，遇絕則生，若千里一陵，一而奔流，變無轉勢矣。文章隨題敷衍，開口卽竭，須於言盡語絕之時，別行一路。一曰反，古文聳動人精神者莫如國策，策士遊說，不直曰不利，而曰不如此必有害。其所以敲骨打髓，令人主陡然變色者，真得此用也。一曰幹，李長吉曰：筆補造化天無功，此幹之所自始也。故缺漏處須用幹旋。一曰代，借他人之口，代寫意中之事，乃能注於不涸之原。一曰翻，翻者翻公案之意也。老吏舞文，出入人罪，雖一成之案，能翻駁之，文章家得之，則光景日新。一曰脫，青鳥家專重脫卸，所謂急脈緩受，緩脈急受，文章亦然，勢緩處須急做，不令扯長淡冷，勢急處須緩做，務令舒徐曲折。一曰擒，杜子美曰：擒賊先擒王，凡題必有真種子，擒得真種子，則所謂口口咬著。一曰離，文字最忌排行，貴錯綜其勢，散能合之，合能散之，破板爲活。』此九種皆文之結構也，豈獨文有格，詩亦有焉。梅聖俞云：『詩有內外意，內意欲盡一理，外意欲盡其象，內外意含蓄，方入詩格。』黃山谷云：『老杜贈韋左丞詩，前輩錄爲壓卷，蓋其布置最爲得體，如官府甲第，廳堂房舍，各有定處，不相淆亂也。』又韓愈南山詩，博大奇麗，千方無兩，論者謂『格極整嚴，首熱敍南山大概，次敍四時變態，次序方隅迥互之所止，其末則

敘其經歷之所見焉。』蓋詩文大篇，皆非先立定格，不能下筆，否則凌亂無序，不可觀矣。至於小說，包羅尤富，章回尤多，稍爲輕忽，便見疏漏，曾國藩謂『文字有綫索，要如珠絲馬跡，絲不可過粗，跡不可太密，必四體停勻，乃始成章耳。』

(四)曰律 說文律，均布也，爾雅釋詁，亦訓律爲法，與格之義相同。然格者導之如此，律者戒之不得如彼，此其分也。朱子語類論『文有數忌，忌意凡思緩，忌稜弱，忌沒緊要，忌不仔細，忌辭氣一直無餘，忌浮淺，忌不穩，忌絮，忌巧，忌昧昧，忌不足，忌輕，忌薄，忌冗。』宋潛溪謂『雅鄭不分之謂荒，本末不比之謂斷，筋骨不束之謂緩，宗趣不超之謂凡，此謂四瑕，所當忌者也。』又謂『訐者將以賊夫誠，橈者將以蝕夫圓，庸者將以混夫奇，瘠者將以勝夫腴，侷者將以亂夫精，碎者將以害夫完，陋者將以革夫博，昧者將以損夫明，此謂八冥，所當忌者也。』又謂『滑其精，散其神，糅其氣，徇其私，滅其知，麗其蔽，違其天，昧其幾，爽其貞，此謂九蠶，所當忌者也。』方苞謂『古文中不可入語錄中語，魏晉六朝人漢唐佛語，漢賦中板重字法，詩歌中倚語，南北史俳巧語。』姚鼐謂『作文須知古人用意沖澹處。忌濃重，譬如舉萬鈞之鼎如一鴻毛，乃文之佳境，有竭力之狀，則入俗矣。』曾國藩謂『觀古人文章，私立禁約，以爲有必不可犯者，而後其法嚴而道始尊，大抵剽竊前言，句摹字擬，是爲戒律之首。稱人之善，依於庸德，不宜褒揚溢量，動稱奇行異徵，鄰於小說誕妄者之所爲；貶人之惡，又加慎焉。一篇之內，瑣緒不宜繁多，譬如萬山旁薄，必有主峯，龍袞九章，但挈

一領。否則首尾衝決，陳義蕪雜，滋足戒也，識度會不異人，或乃競為僻字澀句，以駭庸衆，斷自然之元氣，斯又才士之所同蔽，戒律之所必嚴也。『詩亦有律，危稹逢吉曰：『詩不可強作，不可徒作，不可苟作；強作則無意，徒作則無益，苟作則無功。』方回言『學詩於前輩，得八句法，平澹不流於淺俗，奇古不鄰於怪僻，題詠不窘於物象，敘事不病於聲律，比興深者通物理，用事工者如己出，格見於成篇，渾然不可鑄，氣出於言外，浩然不可屈，盡心於詩，守此勿失。』釋皎然曰：『氣高而不怒，力勁而不露，情多而不暗，才瞻而不疎。』又曰：『氣象氤氳，由深於體勢，意度盤礴，由深於作用，用律不滯，由深於聲對，用事不直，由深於義類。』又曰：『要力全而不苦澀，要氣足而不怒張。』又曰：『雖欲廢巧尙直，而神思不得直，雖欲廢詞尙意，而典麗不得遺。』又曰：『欲道情而離深僻，欲經史而離書生，欲高逸而離闊遠，欲飛動而離輕浮。』又曰：『以虛誕為高古，以緩慢為淡佇，以詭差為新奇，以錯用意為獨善，以爛熟為穩約，以氣少力弱為容易，此六迷也。』又曰：『至險而不僻，至奇而不差，至苦而無迹，至近而意遠，至放而不迂，至難而狀易，至麗而自然。』陳永康曰：『詩有十難：一曰識理難，二曰精神難，三曰高古難，四曰風流難，五曰典麗難，六曰質幹難，七曰體裁難，八曰勁健難，九曰耿介難，十曰悽切難。詩有十易：氣高而易怒，力勁而易露，情多而易暗，才瞻而易疏，道情而易僻，思深而易澀，放逸而易迂，飛動而易浮，新奇而易怪，容易而易弱。詩有十戒：一戒乎生硬，二戒乎爛熟，三戒乎差錯，四戒乎直置，五戒乎妄誕，六

戒乎綺靡，七戒乎蹈襲，八戒乎濁穢，九戒乎砌合，十戒乎俳諧。詩有十貴：一貴乎典重，二貴乎拋擲，三貴乎出塵，四貴乎瀏亮，五貴乎縝密，六貴乎雅澗，七貴乎溫蔚，八貴乎宏麗，九貴乎純粹，十貴乎瑩淨。『案此所論詩文之律，雖未免傷於繁密，然皆自經歷艱苦中而發，吾人固不必堅守，亦不宜輕犯，而淺嘗薄涉輕於下筆者，則尤當奉爲法鑑也。』

第七章 文學之材料

(一)得自典籍 孔子嘗稱「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之者也。」又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是則前代之典籍，即吾人文學之寶庫也。故司馬遷爲史家之祖，其材料實得之於石室金匱之書，班固堅謂其「據左氏國語」，采世本戰國策，述楚漢春秋，貫穿經傳，馳騁古今，上下數千載中，斯亦勤矣。「詩家如杜甫，則自稱「讀書破萬卷，下筆如有神。」韓愈自云：「口不絕吟於六藝之文，手不停披於百家之編，記事者必提其要，纂言者必鉤其玄，貪多務得，細大不捐。」又云：「上窺姚姒，渾渾無涯，周誥殷盤，倍屈聳牙，春秋謹嚴，左氏浮誇，易奇而法，詩正而葩，下逮莊騷，太史所錄，子雲相如，同工異曲。」又云：「行之乎仁義之涂，遊乎詩書之源，無迷其涂，無絕其源，終吾身而已矣。」又云：「窮究於經傳史記百家之說，沈潛乎訓義，反覆乎句讀，磨礱乎事業，而奮發乎文章。」又云：「所讀皆聖人之書，楊、墨、釋、老之學，無所入於其心，所著皆約六經之旨而成文。」柳宗元自云：「本之書以求其質，本之詩以求其恆，本之禮以求其宜，本之春秋以求其斷，本之易以求其動。此吾所以取道之原也。參之穀梁氏以厲其氣，參之荀、孟以暢其支，參之莊、老以肆其端，參之國語以博其趣，參之離騷以致其幽，參之太史以著其繁。此吾所以旁推交通而以爲之文也。」又

云：『自小學為文章，然未能究知為文之道，自貶官來，無事，讀百家書，上下馳騁，乃少得知文章利病。』蘇明允自云：『二十五歲始知讀書，其後困益甚，取古人之文而讀之，始覺其出言用意，與己大別，時復內顧，自思其才，則又似夫不遂止於是而已者，由是盡燒曩時所為文數百篇，取論語、孟子、韓子及其他聖人賢人之文，而兀然端坐，終日以讀之者七八年。方其始也，入其中而惶然，博觀於其外，而駭然以驚，及其久也，讀之益精，而其胸中豁然以明，若人之言固當然者，然猶未敢自出其言也。時既久，胸中之言日益多，不能自制，試出而書之，已而再三讀之，渾渾乎覺其來之易矣。』蘇軾云：『孫莘老識歐陽文忠公，乘間以文字問之，云：無他術，唯勤讀書而多為之自工，世人患作文字少，又懶讀書，每一篇出，即求古人，如此少有至者，疵病不必待人指擿，多作自能見之，此公以其嘗試者告人，故尤有味。』王伯厚玉海云：『西山先生問傅公景仁作文之法，公曰：長袖善舞，多財善賈，但取古人書熟讀而精微之，則蔚乎其春容，驚乎其蘭馥矣。』邵青門曰：『學文者必先潛文之源，潛文之源在讀書，讀書先於治經，愚意欲盡以歲月，易、象、詩、書、春秋、三禮、諸書，以漸而及，不必屑屑拘牽注疏，務融液其大指所在，然後綜貫諸史，以驗其廢興治忽之由。旁及子集，以參其邪正得失之故。又恐力不能兼營，史自左氏、司馬、班、范、三國南北五代而外，子自莊、列、荀、揚、韓、非、呂氏、賈、董而外，集自韓、柳、歐、蘇、曾、王而外，或略加節抄，可備採擇，此讀書之漸也。』曾國藩曰：『學者於看讀寫作四者缺一不可，看者涉獵宜多宜』

速，讀者諷詠宜熟宜專，看者日知其所無，讀者月無忘其所能，看者如商賈趨利，聞風卽往。讀者如富人積錢，日夜攀摯，但求其久，看者如攻城拓地，讀者如守土防險，二者截然兩事，不可缺亦不可混。』又曰：『長於易者，其言精深而奧潔；長於詩者，其言溫雅而飄蕩；長於書者，其言重碩而通達；長於禮者，其言嚴愼而暇愉；長於春秋者，其言渾朴而簡峻；長於史者，其言恢奇而溥博；長於子者，其言縱厲而峭實。』凡上所述，皆文學界泰斗，而其言如此，後世淺薄者流，廢書不觀，枵然無有，一旦振翰操紙，旁皇四顧，神志蕭索，聞古人之風，其亦知所愧歎。

（二）得自見聞 天地間之事物，皆文學之材料，司馬遷雄於文者也，馬存稱其生平喜遊，『方少年自負之時，足跡不肯一日休，非直爲景物役也，將以盡天下之大觀，以助其氣，然後吐而爲書，今於其書觀之，則其平生所常遊者皆在焉，南浮長淮，沂大江，見狂濶驚波，陰風怒號，逆走而橫擊，故其文奔放而浩漫。望雲夢洞庭之陂，彭蠡之瀦，涵混太虛，呼吸萬壑，而不見介量，故其文渟滯而淵深。見九疑之芊緜，巫山之嵯峨，陽台朝雲，蒼梧暮煙，態度無定，靡曼綽約，春妝如濃，秋飾如薄，故其文妍媚而蔚紆。泛沅渡湘，弔大夫之魂，悼妃子之恨，竹上猶斑斑，而不知魚腹之骨，尙無恙者乎？故其文感憤而傷激。北過大梁之墟，觀楚漢之戰場，想見項羽之暗鳴，高帝之慢罵，龍跳虎躍，千兵萬馬，大弓長戟，俱遊而齊呼，故其文雄勇猛健，使人心悸而膽慄。世家龍門，念神禹之巍功，西使巴蜀，誇劍關之鳥道，上有摩

空之崖，不見斧鑿之痕，故其文辭絕峻拔而不可攀躋。講業齊魯之都，觀夫子之遺風，鄉射鄒嶧，彷彿乎汶陽洙泗之上，故其文典重溫雅，有似乎正人君子之容貌。凡夫天地之間，萬物之變，子長盡取而爲文章，是以變化出沒，如萬物供四時而無窮。『元微之與白樂天書曰：『每公私感憤，道義激揚，朋友切磨，古今成敗，日月遷逝，光景慘舒，山川勝勢，風雲氣色，堂花對酒，樂罷哀餘，通滯屈伸，悲歡合散，至疾恚窮身，悼懷昔遊，凡所對遇異於常者，則欲賦詩。』王廷相與人論詩曰：『擬翰以抽思，則遠古卽今，高天下地，凡具形象之屬，生動之物，靡不綜攝爲我材品，敷辭以命意，則凡九代之英，三百之章，及夫先聖之靈，山川之精，靡不會協爲我神助，此非取自外者也，習而化於我者也。』茅鹿門與人論文曰：『今夫天地之間，山川之所以寥廓，日月之所以升沈，鬼神之所以幽眇，草木之所以蕃鬱，醜陋之所以悲嘯，九州之所以聲名文物，四裔之所以椎髻被髮，以及聖帝、明王、忠賢、孝子、羈臣、寡婦、讒夫、佞倖、幽人、處士、釋友、仙子之異其行，禮、樂、律、歷、兵、革、封、禪、天官、卜筮、農書、稗史之異其術，宴歌、游覽、行旅、蒐狩，問釋、譏嘲、咏物、賦情、弔古傷今、成敗得失之異其感，彼皆各有其至，而非借耳備目，所可紊亂增葺於其間，學者苟得其至，合之於大道，而迎之於中，出而肆焉，則物無逆於其心，心無不解於其物，而譬釋氏之說佛法、種種色色、逾玄逾化矣。』觀此所論、可知文學材料，造物已代儲之，取之不盡，用之不竭，惟在吾人之善取善用耳。

第八章 文學之精神

(一) 貴能創造 文學宜有獨立之精神，李習之謂：「古人創意造言，皆不相師，故其讀秦秋也，如未嘗有詩也，其讀詩也，如未嘗有易也，其讀易也，如未嘗有書也，其讀屈原、莊周也，如未嘗有六經也。如山有恆、華、嵩、衡焉，其同者高也，其草木之榮，不必均也；如瀆有淮、濟、河、江焉，其同者出源到海也，其曲直深淺，其色黃白，不必均也；如百品之雜焉，其同者飽於腸也，其味鹹、酸、苦、辛，不必均也；此創意之大歸也。六經之後，百家之言興，老聃、列禦寇、莊周、鶡冠、田穰苴、孫武、屈原、宋玉、孟軻、吳起、商鞅、墨翟、鬼谷子、荀況、韓非、李斯、賈誼、枚乘、司馬遷、相如、劉向、揚雄，皆足以自成一家之文，學者之所師歸也。」又曰：「陸機曰：情他人之我先，韓退之曰：唯陳言之務去。假令述笑哂之狀，曰莞爾，則論語言之矣；曰啞啞，則易言之矣；曰粲然，則穀梁子言之矣；曰攸爾，則班固言之矣；曰驟然，則左思言之矣；吾復言之，與前文何以異，此造言之大歸也。」宗子相云：「夫六經而下，文豈勝談哉？左、馬之古也，董、賈之渾也，班、揚之嚴也，韓、柳之粹也，蘇、曾之暢也，咸炳炳烺烺，千載之所共嗟也。然其文馬不襲左，而班不襲揚也，柳不襲韓，而曾不襲蘇也。何也？不得不同者，文之精也；不得不異者，文之迹也。今夫人性

之有文也，不猶天之雲霞，地之草木哉？雲霞之麗於天也，是日月生焉者也，非以昔日之斷雲殘霞而布之今日也。草木之麗於地也，是歲歲生焉者也，非以今歲之萎葉枯株，而布之來歲也。人性之有文也，是時時生焉者也，非以他人之陳言庸語，而借之於我也。是故古之言文者，得之心而發之文也，其理之瑩也，如金之精，如玉之粹，而天下之人，莫之敢損益也。其詞之溢也，如長江，如大河，魚龍鼉鼉，縱橫出沒，而不敢揜也；其清通也，如月之秋，如江之澄，如潭之寒，而千里一碧，冷然內徹也；其古雅也，如太羹，如玄酒，如周之幣，如商之鼎，令人觀之而徘徊太息，棲神千載之上也；其明達也，如青天，如白日，而有目者之所共觀也；其飄逸也，如佩玉鳴琚，乘風御空，可望而不可即也；其鏗鏘也，如金石相宣，絲竹并奏，而聽之者靡靡忘倦也；其葩麗也，如芙蓉秋水之上，而真色充燦，不假雕飾也；其嚴正也，如達官貴人，端冕而立朝廷之上，見之者悚然動容也；其雄渾也，如鉅鹿之戰，以一當百，人人戢伏，不敢仰視也；斯文之極也。以之闡經，則道德性命之精章矣；以之論史，則治亂興衰之由達矣；以之辦事，則得失安危之機判矣；譬之天之雲霞，地之草木，無所假焉者也。左馬諸子之不能易也，尙何以陳言庸語爲哉？」二子之論，可謂深識立言之旨矣。又西軒客談云：「作詩作文，記事雖多，只恐不化，如人之善飲食者，肴蕪脯醢，酒茗果物，雖是食饈，須得其化，則清者爲脂膏，人只見肥美而已。若是不化，少間吐出，物物俱在，爲文亦然。化則說出來都融作自家底，不然，記得雖多，說出來未免是替別人說話也。」黃庭堅云：

「古之能爲文章者，真能陶冶萬物，雖取古人之陳言，入於翰墨，如靈丹一粒，點鐵成金也。」是知創造即在能化耳。

(二)貴能變化。曲禮云：「毋勦說，毋雷同。」此古人立言之本也。故陸機云：「謝朝華之已披，啓少秀於未振。」韓愈云：「惟古於辭必已出，降而不能乃剽賊。」然後世作者，多喜因仍，屋下架屋，牀下架牀，不以爲忌也。洪容齋隨筆曰：「枚乘作七發，創意造端，麗旨駢詞，上薄曲些，蓋文章領袖，故爲可喜，其繼之者，如傅毅七激，張衡七辯，崔駰七依，馬融七廣，曹植七啓，王粲七釋，張協七命之類，規仿太切，了無新意，傅玄又集之以爲七林，使人讀未終篇，往往棄諸几格，柳子厚晉問，乃用其體，而超然別立新機杼，激越清壯，漢晉之間，諸文士之弊，於是一洗矣。東方朔答客難，自是文中傑出，揚雄擬之爲解嘲，尙有馳騁自得之妙。至於崔駰遠旨，班固賓戲，張衡應問，皆章摹句寫，其病與七林同。及韓退之，通學解出，於是一洗矣。毛穎傳初成，世人多笑其怪，雖裴晉公亦不以爲可，惟柳子獨愛之，韓子以爲戲，本一篇耳，妄人既附以章華傳。至於近時，羅文江瑤葉嘉陸吉諸傳，紛紛雜沓，皆託以爲東坡，大可笑也。」此論甚當，且古人作文，時有利鈍，梁簡文帝與湘東王書云：「今人有效謝康樂、斐淵臚文者，學謝則不屑其精華，但得其冗長；師斐則蔑棄其所長，惟得其所短。」蘇軾云：「今人學杜甫詩，得其粗俗而已。」元裕之云：「少陵自有連城壁，爭奈微之說砥砢。」故顧炎武有云：「文章之病，全在摹倣，即使逼肖古人，已非極詣，況遺其

神理而得其皮毛者乎？蓋其意中先有一人在，既恐失之，而其筆力復不能自遂，此壽陵餘子學步邯鄲之說也。」又論詩云：「三百篇之不能不降而楚辭，楚辭之不能不降而漢、魏，漢、魏之不能不降而六朝，六朝之不能不降而唐也，勢也，用一代之體，則必似一代之文，而後爲合格。」又云：「詩文之所以代變，有不得不變者，一代之文，沿襲已久，不容人人皆通此語，今且千數百年矣，而猶取古人之陳言，一一而摹倣之，以是爲詩可乎？故不似則失其所以爲詩，似則失其所以爲我，李、杜之詩，所以獨高於唐人者，以其未嘗不似而未嘗似也，知此者可與言詩也已矣。」顧或謂摹擬爲文學之初步，且可以助創造，猶之畫家之繪景，書家之臨池，乃必經之程序，不可以或廢者，斯言亦殊有至理，然董香光論書曰：「其始必與古人合，其後必與古人離。」姚姬傳論文曰：「學古人必始而迷悶，苦毫無似處，久而能似之，又久而自得，不復似之。」則知仍是重在變化也。王闈運云：「文有時代而無家數，今所以不及古者，習慣使之然也。韓退之遠云非三代兩漢之書不敢觀，如是僅得爲擬古之文，及其應世，事蹟人地，全非古所有，則失其故步，而反不如時手駕輕就熟也。明人號爲復古，全無古色，卽選之文，亦豈有一句似子長湯雉耶？故知學古當漸漬於古，先作論事理短篇，務使成章，取古人成作，處處臨摹，如仿書然，一字一句，必求其似，如此者，家信帳記，皆可摹古，然後稍記事，先取今事與古事類者，比而作之，再取今事與古事遠者，比而附之，終取今事爲古所絕無者，改而文之。如是，非十餘年之專功，不能到也。詩則有家數，易摹擬，其難亦在於淺

化，於全篇摹擬中能自運一兩句，久之可一兩聯，久之可一兩行，則自成家數矣。『觀此可悟摹擬之法，而其歸則文在今事，詩在成家，猶之乎創造也。』

第四篇 附論讀書之門徑

(一)宗經 文心雕龍曰：「三傳彙訓，其書言經，經也者，恆久之至道，不刊之鴻敷也。故象天地，效神鬼，參物序，制人紀，洞性靈之奧區，極文章之骨髓者也。」觀此可知欲治文學，首宜宗經，惟經卷浩繁，不能盡通，歷代大儒，大約以一經名家者多，兼通羣經者少，宜先治其一，再及其他。一經中皆有大義數十百條，又宜研究詳明，會通貫串，方為有益，若僅隨文訓解，一無心得，仍不得為通也。至於治經次第，南皮張之洞以為宜先看毛詩，次及三禮，再及他經。蓋詩禮兩端，最切人事，義理較他經為顯，訓詁較他經為詳，其中言名物，學者遂與否，較然易見，三禮之中，先儀禮、禮記，次周禮。儀禮句碎字實，難讀能解，難記易曉，注家最少，異說無多，好在禮記一書，即是外傳。周禮門類較多，事理更為博大，漢人說者鮮少，故較難。然鄭注及諸儒零星解說，亦尚明白。尚書僻義既古，隸古傳寫，通借謬誤，而漢代今古文兩家之經傳，一時俱絕，故尤難通。春秋乃聖人治世大權，微文隱義，本非同家入言語，三傳並立，指趣各異，公羊家理密而事疏，左傳者事詳而理略，穀梁師說久微，治者亦少。周易統貫天人，成於四聖，京孟虞鄭諸大師，以及後代諸家，皆止各道所得，見仁見智，從無一人能為的解定論，所以通者雖少，而注者最多，演圖比象，任意紛紛，所謂畫地為

難於畫鬼神之比也。總之，詩、禮可解，尚書之文，春秋之義，不能盡解，周易則通儒畢生探索，終是解者少而不解者多，故治經次第，自近及遠，由顯通微，較有實獲也。雖然，班固有云：『古之學者，耕且養，二年而通一藝，存其大體，玩經文而已，是故用日少而畜德多，三十而五經立也。』後世經傳既已乖離，博學者，又不思多聞闕疑之義，而務碎義逃難，便辭巧說，破壞形體，說五字之文，至於二三萬言，後進彌已馳逐，故幼童而守一藝，白首而後能言，安其所習，雖所不見，終以自蔽，此學者之大患也。』揚雄亦曰：『非獨爲之華藻也，又從而繡其盤脫。』夫漢代去古不遠，說經者之衆，揚、班已不勝其慨，吾人生於數千載後，自非爲經生，則亦惟從存其大體之訓耳。

(二) 治史 一代之學術典章制度，皆萃於史，龔自珍謂『史之外無有語言焉，史之外無有文字焉，史之外無有人倫品目焉。』故未有史之不明而能與於文學之事者也。治史之法，張之洞以爲宜讀正史，正史者：史記、漢書、後漢書、三國志、晉書、宋書、齊書、梁書、陳書、魏書、北齊書、周書、隋書、南史、北史、舊唐書、新唐書、舊五代史、新五代史、宋史、遼史、金史、元史、明史是也。諸史中體例文筆，雖有高下，而其有益實用處，并無輕重之別。蓋一朝自有一朝之事蹟，一朝之典制，無可軒輊，且時代愈近者，愈切於用，不過全史繁瑣，似宜先讀史、漢、後漢、三國四史，四者之中，史、漢尤要，其要如何，語其高，則證經義，通史法，語其卑，則古來詞章，無論駢散，凡雅辭麗藻，大半皆出其中。又讀史時，須注重表

志，志以包括典章文物，表可以訂歲月之誤，補紀傳之闕，若止看列傳數篇，或於每篇之中，割裂首尾，專留中間一段，謂爲精華在是，或獵取浮文，廣求雋語，以爲餽餉之資，是皆陋人所爲，非文學之大者。正史之外，宜讀司馬光資治通鑑，及畢沅之續通鑑，通鑑猶恐未能貫串，宜兼讀通鑑紀事本末，及宋元明紀事本末。因此等皆編年體，可以通知歷代人才之盛衰，政治之得失，風俗之厚薄，國勢之強弱也。他若雜記、逸事、水經、地志，爲史之支流，亦足廣見聞，擴胸襟，皆所宜覽。又政典、會要諸書，如唐杜佑之通典，宋鄭樵之通志，馬端臨之通考，徐天麟之兩漢會要，王溥之唐會要，李攸之五代會要，宋朝事實等，或通貫古今，或專存一代，大抵關於文化方面居多，尤便於用。至於論史法，如唐劉知幾之史通，以朱鑑之史糾，清章學誠之文史通義，皆考究精覈，義例嚴整，論史事，如宋葛洪之涉史隨筆，范祖禹之唐鑑，明王船山之讀通鑑論，亦尙通博，不涉空談，刊補校正，如清王鳴盛之十七史商榷，趙翼之二十一史劄記，錢大昕之二十二史考異等，亦於史學有推闡發明之功，咸宜備焉。

(三) 讀子 諸子之書，皆昔之通人碩士，自爲一家之言，其精誼名論，時足以輔經訓之所不逮，故班固稱爲六經之支與流裔，而思意恢宏，挹注不窮，蓋亦文學之淵藪也。張之洞謂周秦諸子，如老子、管子、孫子、晏子春秋、列子、莊子、文子、吳子、墨子、荀子、韓非子、鸚冠子、孔叢子、呂氏春秋等，其有益於經者三：一證佐事實，一證補諸經僞文佚文，一兼通古訓古音韻。至漢初間，則其義理已不免偏駁，宜辨其真僞，別其瑕瑜，唐以後子部書最

難，不可同年而語矣。至於讀子之法，張氏以爲宜求訓詁，看古注，蓋諸子道術不同，體制各別，首宜求訓詁，務使確實可解，切不可空論其文，臆度其理，卽如莊子寓言，謂其事多烏有耳。至其文字名物，仍是鑿鑿可解，文從字順，豈有著書傳後，故令其語在可曉不可曉之間者乎？以經學家實事求是之法讀子，其益無限，大抵天地間人情物理，下至猥瑣纖末之事，經史所不能盡者，子部無不有之，其趣妙處，較之經史，尤易引人入勝。故不讀子，不知孔釋緣稗，無非至道，不讀子，不知文章之面目變化百出，莫可端倪也。此其往人又有在於表裏經史之外者矣。買書之法，則以多買叢書爲好，蓋諸子切要者，清人雖多有校刊善本，其未及者，明人亦多有仿宋重刻單行本，然校節求之，卽五都之市，亦須積年累月，始能完備，將何日讀之耶？爲學者計，止有多買叢書一法，購得一書，卽具數種或數十種，其單行精本，徐圖可也。叢書明刻以漢魏叢書爲子部大藪，其餘有四子、六子、十二子、二十子之屬，皆坊間所有，此外甚繁雜，今皆微矣。近時刻本，有十子全書，通行易得，清人叢書，率皆精好，孫星衍、孫馮翼、孔繼涵、盧見曾、盧文弨、畢沅、黃丕烈諸家尤勝。惟其體例不一，不專子部，或止一兩種，然其中有精校本、精注本、足本、孤本，學者過市，遇叢書，可檢其目，多古籍者，萬不可忽也。

(四) 誦集 自著述不專家，而集部以起，隨志集部凡三種。首列楚辭，因屈原被讒放逐，著爲離騷，以寫其悲而見其志，其徒宋玉、景差之屬，傷而和之。原爲楚人，遂名楚辭，其後

賈誼、東方朔、劉向、揚雄，嘉其文采，擬之而作，亦附其末。蓋騷出於風雅之遺，而抑揚反覆，以盡其變，金相玉式，豔溢鏘鏘，實詞章之鼻祖，治文學者所宜首誦者也。別集則代各有其人，巧歷所不能盡，吾人遍觀悉讀，勢有所難，但擇最有名諸大家瀏覽，取性所近三兩家熟玩之斯可耳。大約漢、魏人之集，傳於後者有數，明張海寰彙集百三名家，亦云略備。漢魏以後，張文襄分詩文爲二，詩家之最烜赫者，六朝之陸（機）陶（潛）謝（靈運）鮑（照）庾（信），唐之李（白）杜（甫）韓（愈）白（居易），宋之蘇（軾）黃（庭堅）陸（游），金之元（好問），明之高（啓）李（夢陽），清初之吳（偉業）。又如唐之四傑（王勃、楊炯、盧照鄰、駱賓王）王（維）孟（浩然）韋（應物）柳（宗元）高（適）岑（參）錢（起）劉（禹錫）孟（郊）張（籍）李（商隱）杜（牧），宋之歐陽（修）梅（聖俞）王（安石）范（成木）元之虞（集）楊（維禎）吳（棻），明之何（景明）王（世貞）李（攀龍）徐（積卿）楊（慎），清初之施（閏章）王（士禎）朱（彝尊）查（慎行），亦甚表表。文則除世稱八家（韓柳歐曾王三蘇）外，唐之元（結）陸（贄）劉（禹錫）孫（樵）李（翱），宋之宋（祁）張（耒）葉（適），元之姚（燧），明之王（守仁）歸（有光），清初之方（苞）姚（鼐）韓（敬）曾（國藩）諸家，皆宜一覽。張氏又謂一集百數十卷，不能一一精美，然必見其癡病處，方知其獨到處也。且詩文一道，各有面目，各有意境，大家者氣體較大，所造較深，所較多耳。若謂大家兼有古今之長，此目未見衆樞之謬說也。雖杜與韓，豈能盡詩文之能事哉！

續集則推昭明文選爲最古，杜甫詩云：『續見前文選』，又劉子云：『熟精文選』，則此書唐時已甚重，宋初尤爲盛行。陸游老學庵筆記載當時士爲之語曰：『文選爛，秀才半』，此可知矣。注文選者，以唐李善爲最精博，王伯厚困學紀聞有云：『李善精於文選，爲注解，因以講授，謂之文選學。』今觀所引多古書，不獨多記典故，於考訂經史小學，皆可取資，信乎其能成一家之學也。惟學文選者，當學其體裁筆調句法，當看注，若徒誦其文，或徒寫難字，撮拾成句，皆所不取也。蕭選而外，古文苑、唐文粹、宋文鑑、金文雅、元文類、明文在、清代文錄諸書，皆可以見各代之體制，而晚出之書，則以姚鼐之古文辭類纂最爲善本，以其體例分明，評點精妙，校讎詳審也。會國藩經史百家雜鈔，所收較廣，與類纂微有出入，可以共覽。李兆洛之讀禮文鈔，張惠言之七十家賦鈔，亦古雅有法。詩選張之洞謂自唐及今，或各標一派，或各選一體，或求多取備，名目實繁，未爲定衡通義，惟郭茂倩樂府詩集，源流俱在，全唐詩錄、宋詩鈔，尙不繁重，亦無偏畸，再思其次，則陳祚明采菽堂古詩選，沈歸愚五朝詩別裁，雖有科臼，然正平不入惡道，可爲學詩津梁。而最近王湘綺先生有八代詩選，起漢終隋，唐以後皆不得與焉。詞選則花間集、草堂詩餘、絕妙好辭，數種最有名，略可見唐宋五代之一斑。要而言之，總集之用，在便披閱，若欲以詩文名家，總宜博覽，徒恃選本無益也。

(五) 通論讀書 上述四篇，經、史、子、集之門徑，已可略窺大概矣。至於升堂入室，則存乎其人，茲再摘錄會國藩、張之洞通論讀書之道於次，俾學者知所法焉。會之言曰：『讀書

之道，有必可易者數端，窮經必專一經，不可泛鶩，讀經以研尋義理爲本，考據名物爲末。讀經有一耐字訣，一句不通，不看下句，今日不通，明日再讀，今年不精，明年再讀，此所謂耐也。讀史之法，莫妙於設身處地，每看一處，如我便與當時之人，酬酢笑語於其間，不必人人皆能記也，但記一人，則恍如接其人，不必事事皆能記也，但記一事，則恍如親其事。經以窮理，史以考專，舍此二者，更無別學矣。蓋自西漢以至於今，識字之儒，約有三途：曰義理之學，曰考據之學，曰詞章之學，各執一途，互相詆毀，私意以爲義理之學最大，義理明，則躬行有要，而經濟有本，詞章之學，亦所以發揮義理者也。考據之學，吾無取焉矣。此三途者，皆從專經史，各有門徑，吾以爲欲讀經史，但當研究義理，則心一而不紛，是故經專熟一經，史則專熟一代，讀經史則專主義理，此皆守約之道，確乎不可易者也。若夫經史而外，諸子百家，汗牛充棟，或欲閱之，但當看一人之專集，不當東翻西閱，如讀昌黎集，則目之所見，耳之所聞，無非昌黎，以爲天地間除昌黎集外，更無別書也。此一集未讀完，斷斷不換他集，亦專守訣也。讀經讀史讀專集講義理之學，此有志者萬不可易者也。聖人復起，必從吾言矣。『又曰：『凡看書止宜看一種，一種未畢，而另易他書，則無恆之弊，終無一成，若同時并看每種，尤難有恆，將來必不能看畢一種，不可不戒。』又曰：『讀書惟敬字恆字，是徹始徹終功夫，敬字惟無雜寡、無大小、無敢慢、三說最爲切當，至於有恆二字，尤不易言，大抵看書與讀書，須畫分爲兩事，看書宜多宜速，不速則不能看畢，讀書宜精宜熟，能熟而不能完，是亦

無恆也。『張之言曰：』先博後約，語意通義，無論何種學問，先須多見多聞，再言心得，若株守坊間講章一部，蒐園冊子數帙，而云致知窮理，好學能文，世無其理。』又曰：『天下書老死讀不可得，博之爲道將如何？曰：在有要而已。古書不可不解，有用之書，不可不見，專門之書，不可不詳考貫通，如是，則有涯涘可窮矣。若治經者，雜覽苦思，而所獲多僞書俗本，讀史者，記其詞語而不曉史法，多蒐異聞，而本事始末未嘗通考，爲詞章者，頗有辭典雜字，而流別不明，華藻富麗，而字義不合雅訓，引用但憑類書，而不求本源，講經濟者，不通當代掌故，口如懸河，下筆萬言，猶之隨也，能祛數蔽，斯爲博矣。』又曰：『汎濫無歸，終身無得，得門而入，事半功倍，或經、或史、或詞章、或經濟、或天算地輿，經治何經，史治何史，經濟是何條，因類以求，各有專注，至於經注，孰爲師授之古學，孰爲無本之俗學，史傳孰爲有法，孰爲失體，孰爲詳密，孰爲疎舛，詞章孰爲正宗，孰爲旁門，尤宜抉擇分析，方不致誤用聰明，此事宜有師承。然師豈易得，書卽師也，將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讀一過，卽路知學問門徑矣。』又曰：『讀書宜讀有用書，有用者何？可用以考古，可用以經世，可用以治身心三等，唐人崇尙詞章，多撰瑣碎虛誕無理之書，宋人筆墨繁冗，公私文字，多以空論衍成長篇，著書亦然，明人好作應酬文字，喜談賞鑒清供，又好藍本陳編，改換敷衍，便成著作，以故累車連屋，眩人耳目，耗人精神，不能專意要籍。唐以後除吏部各有所用外，其餘陳陳相因之經注，無關要道之譜錄，唐虞應酬之詩文，皆宜屏絕廓清，庶幾得有日力，以讀有用之書。

耳。』又曰：『讀書不必畏難，一經、一史，古集一家，詞章一體，經濟一門，專精探討，通鑑古子，觀其大路，知其要領，又其次、涉獵而已。如此爲之，不過十年，卓然自立，自茲以往，左右逢源。夫航斷港而求至海，驅北轍而求至越，則難矣。若津渡顯然，定向有在，循途而行，計日而到，何難之有。蓋讀書一事，古難今易，無論何種學問，先正皆有極精之書。前人是者證明之，誤者辯析之，難考者考出之，不可見之書采集之，一分真偽而古書去其半，一分瑕瑜而列朝書去其十分之八九矣。且諸公最好著爲後人省精力之書，一蒐補，一校訂，一考證，一譜錄，此皆積畢生之精力，踵曩代之成書而後成者，故同此一書，古人十年方通者，今人三年可矣。前人甚苦，後人甚樂，諸公作室，我居之，諸公製器，我費用之，士生今日，若肯讀書，真可不費無益之精神，而取益身心，坐收實用，據漢學之成書，玩宋學之義理，事半古人，功必倍之，慎無驚怖其言，以爲河漢而無極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五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五月渝第二版

版權所
必究

文學概論

第一冊

(30741 號)

渝版熟料紙

定價國幣壹元捌角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著者

馬宗霍

發行人

王雲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各地

甘肅
Zif

82
713231
-17

82

713231

